言學諸事
吳志森
感言 X 敢言
次文化堂

作者簡介

吳志森傳媒工作三十年，身心俱疲，未能休息。在《頭條新聞》搞鬼，在D100開咪，在紙媒寫文章，在YouTube「森直口快」發表評論。近年愛上拍鳥蹤聽鳥鳴，洗滌心靈，止痛療傷。

次文化堂

RICHARD CHARLES LEE
CANADA HONG KONG LIBRARY
University of Toronto Libraries
130 St. George Street
8th Floor
Toronto Ontario Canada M5S 1A5

次文化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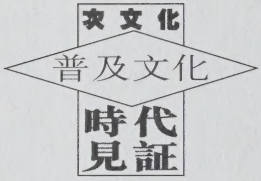
次文化
普及文化
時代
見証

Digitized by the Internet Archive
in 2024 with funding from
University of Toronto

https://archive.org/details/31761099591752

次文化堂

普及文化叢書 329

尋覺諸事

作者／吳志森

感言集 10

——次文化普及文化系列㉙

感言集⑩尋釁諸事

作　　者：吳志森
社　　長：彭志銘
出版顧問：史亦書
編　　輯：李子翹
封面設計：原秋白
出　　版：次文化有限公司
地　　址：九龍彌敦道612-618號
　　好望角大廈10樓1009室
網　　址：http://www.subculture.com.hk
　　http://次文化.香港
電　　話：2780 5625
印　　刷：次文化堂
總 經 銷：次文化堂
出版日期：2017年7月初版
書　　號：SCB 670
ISBN：978-962-992-427-0
定　　價：HK$108

© 二〇一七年　版權為次文化有限公司所有，嚴禁作全部或局部翻印、複印、轉載或其他用途。

＊本書如有缺頁、破損、裝釘錯誤，請寄回本公司更換。

自序
——一個人的媒體

真沒想到，我竟然做了YouTuber。

是咁的：三、四個月前開始，我在紙媒的時評專欄一個一個被飛起，原因似是而非，無法令人接受。在報紙寫了二十多年時事政治評論，今天還在網台烽煙節目暢論香港時局，不算有驚人之論，也不做政治明燈，但經驗累積，唔多唔少都有些心得。專欄被停，不好受，也心不甘。

但自從發明了互聯網，有了社交媒體，要發表評論，不愁沒有地盤，而且網上發表，文字影音，不拘一格；篇幅長短，沒有規定，也不受時間限制，更重要的，不再寄人籬下，不用仰人鼻息。

在節目拍檔《852郵報》老總游清源啟發下，我決定在YouTube發表時事評論。製作雖然簡單，甚至可以用「粗糙」來形容，但觀眾反應有點出乎意料。

每天流程大概這樣：選兩至三條新聞，適逢特首選舉，根本不愁題目，用小腳架固定智能手機，用一支水平稍好的錄音咪，對着鏡頭，自拍評論。

跟着做點簡單的後期製作，上片頭，調校聲音大小，配上題目，加點包裝，就可上載。

突發新聞叫 breaking news，突發評論，可稱為 breaking views。要快要第一時間當然重要，但最緊要有 views，有個人見解，有獨到分析、觀察和評論。不需經常爆料，見微知著拆解時局，或只用邏輯分析駁斥謬論，自然吸引觀眾追看。

網上資訊爆炸，真假難分，語言偽術充斥，似是而非，只憑經驗常識客觀事實，為觀眾篤穿各種語言迷陣，不需故作驚人之語，原來也相當「煞食」。

我用了十多年前報紙時評「森直口快」，來做

YouTube 評論欄名，開張三個月，訂戶數量增加得很快，點擊率、收看時間，也相當不錯。

訂閱收看完全免費，但當人數夠多，評論人可按比例分到部份網上廣告費，收入多寡，全看受歡迎程度。

回報當然是工作的動力，最大的滿足感，原來網上評論已開始受人注意。有次在地鐵，有位男士坐在旁邊，拿着手機不停滑動，突然靠近，指着畫面：「我有睇你啲評論。」這種情況已不止一次。

「一個人的媒體」，相信會成為一種趨勢。

目錄

自序——一個人的媒體 2
台灣「驅蝗」行動 5
「左膠」總統 7
鬥文明鬥包容 9
戴番耳機吖，唔該！ 11
一味靠竊 13
口頭勇武搞港獨 15
幸福的日本燕子 17
日本的垃圾 19
矛盾的日本人 21
日式救樹 23
斬樹辦 25
醫委會改革難產 27
色厲內荏 29
日本老人 31
優雅的日本老人 33
全民精靈 35
親子精靈 37
全民運動 39
選舉主任手中的尺 41
港女麗婦 44
擺公務員上枱 46
故意的低級錯誤 48
DBC 之死 50
電台是夕陽行業 52
黨國體制的異類 54
孫楊就是中國 56
港獨與校規 58
特務學生 60
當香港運動員是甚麼？ 62
學校港獨通告 64
港獨與鹹書

66 吳克儉的報警癮
68 港獨與打劫
70 今天投票關乎你的自由
72 愈來愈爛的選管會
74 選管會罄竹難書
76 無恥最無敵
78 黑說成白
80 大衛對哥利亞
82 黑幫反噬
84 「摸底」與「勾結」
86 政治考慮
88 黃金時間
90 梁特的哽咽
92 張局長護主有功
94 手機與冥想
96 律師信
98 告上法庭
100 等上帝的消息
102 性空間
104 私房券
106 又要威又要戴頭盔
108 干預立法拖累司法
110 上錯賊船
112 做傀儡要做到底
114 胡官破局
116 打前鋒
118 民主黨今次做對了
120 有幸
122 愈亂愈好
124 不想含淚投票
126 最大受害者
128 補選•初選

130 英國人盧偉國
132 主觀願望
134 趕盡殺絕
136 DQ 陸續有來
138 紅綠燈心理戰
140 財爺自己跣自己
142 投甚麼白票？
144 棄選的理由
146 選擇不多
148 過去式
150 從政不是玩泥沙
152 紅歌的疑惑
154 黨媒諗多咗
156 愛國不是愛黨
158 香港人•玻璃心
160 Young-Old
162 年過半百
164 得銀髮得天下
166 銀髮網媒
168 自己友
170 紙媒讀者
172 進入直路
174 政治光譜
176 「殺手」麥齊光
178 公關
180 欽點
182 長毛幫林鄭？
184 泛民選委
186 盧偉聰難過與痛心的邏輯
188 公義彰顯了嗎？
190 人必自侮然後人侮之
192 葉劉的角色

194 西環治港
196 民主 300+
198 消失的檔案
200 真相與公義
202 白色恐怖
204 辭職
206 自取其辱
208 超人的眼淚
210 777
212 撕裂
214 消失的資料
216 倒錢落鹹水海
218 男人器官的正確用途
220 《樹大招風》
222 「關公災難」是怎樣煉成的？
224 有圖有片有真相
226 和解與特赦
228 紅武士
230 港男
232 由 Reconnect 到 WeConnect
234 陳美齡
236 YP 仔
238 是翻案不是平反
240 欺上瞞下
242 六四是現在進行式
244 無知與無恥
246 罷免學生會

尋釁諸事

台灣「驅蝗」行動

一名自稱「公民記者」的台灣人洪素珠，採訪為名，在高雄二二八紀念公園辱罵一位退役老兵，台灣通常尊稱他們為「榮民」，即「榮譽國民」。洪素珠把片段擺上面書，在台灣引起強烈反響。

開始的時候，氣氛還算正常，洪素珠問這位姓範的老伯：「你為甚麼要來台灣？幾年來？」老伯心平氣和一一回答。

知道老伯是一九五零年來台灣，是外省人之後，洪素珠就破口開罵：

洪：台灣人再沒辦法再養你們這些中國難民，要回去了……

伯：回哪裏去？

洪：回你們祖國呀！

伯：為甚麼台灣不養我，我為台灣貢獻了五、六十年……

洪：我們貢獻來養你們，對嗎？你以為我們台灣人養你們是對的嗎？

伯：我在台灣貢獻多少年……

洪：我們貢獻比你們多……

伯伯擺手不再講下去，但洪素珠愈罵愈大聲：

洪：你們來台灣是啃台灣人的骨……你們回去好嗎？我們請你們回家，請你們回家去！

伯：你沒有資格……

洪：為甚麼沒有資格，叫美國載你們回去，是美國載你們過來的，你知道嗎？

伯：美國跟我沒有關係……

洪：怎麼會沒有關係呢？你們是跟着蔣介石集團過來的……不要你們中國人在台灣，很簡單，你們滾遠一點……

阿伯被激怒，舉起手杖作勢要打。

洪：不要臉，不要臉的中國難民。中國難民在台灣七十年還不夠嗎？太丟臉了吧。在台灣還罵我！

阿伯走遠了，洪素珠還繼續追，邊罵邊拍攝：

洪：你們中國難民憑甚麼在台灣我們照顧你們，你愛你的祖國，你愛你們的國

家去吧！

此情此景，香港讀者也似曾相識。如此勇武的驅蝗行動，洪素珠可能覺得引以為榮，要在同志間炫耀，主動將長達兩分鐘的罵人片段放到自己的臉書，結果罵聲四起，連忙刪除，但已被人保存再上載YouTube，影片廣泛流傳，在台灣引起激烈討論和幾乎眾口一詞的譴責，對岸當然不會放過任何機會，也是在媒體熱烈炒作。

台灣傳媒起底，洪素珠是一個名為「台灣民政府」組織的成員，主張日本天皇和美國政府共同擁有台灣。但看見香港本土派千奇百怪的觀點，就會見怪不怪了。

媒體再查下去，原來這位要驅逐「中國難民」的台灣女士，並不是純正的台灣人。

二〇一六年六月二十三日

「左膠」總統

台灣人洪素珠的「驅蝗」行動，不但針對老一輩的「榮民」，矛頭更指向嫁到台灣的大陸配偶，台灣人稱他們為「陸配」。網上影片流傳，洪素珠聽到一位賣便當的女士有大陸口音，言詞挑釁，連番質詢。對方沒有發作，心平氣和回應，就把洪素珠 KO 了。

諷刺的是，洪素珠並不是純正台灣人，而是外省人第二代，爸爸來自廣東，媽媽是台灣人。洪素珠罵「中國難民啃台灣人的骨頭」，其實也在罵自己的父親。

本土主義興起，同樣的情況在香港也有出現。不少本土派激進港獨派的頭面分子，也被「揭發」自己在大陸出生，又或父母來自大陸，他們用不堪入耳的惡毒語言辱罵大陸來港定居的移民，等於「兜口兜面」罵自己的爸爸媽媽。

「驅蝗」影片馬上成為兩岸媒體討論的焦點，更再度激起台灣族群身份認同的討論。戰後中華民國從日本手裏接管台灣，其後發生二二八事件，成千上萬台灣民眾被殺被關被通緝，往後幾十年，大陸到台灣的外省人佔着國民黨政府的重要職務，台灣

人只擔任配角。台灣人和外省人的族群矛盾，經年累月，長期存在，愈演愈烈。

直至台灣由威權轉型民主，政黨輪替，台灣人出頭天的冀盼經已實現，長期含冤受屈的感覺，隨着時間逐漸消退。

對洪素珠的所作所為，台灣民眾，無論是左鄰右里，本省外省，不分藍綠，除了個別極端人士，一片喝倒采之聲，就知道今時不同往日，挑動族群矛盾的做法已經全面失靈。

洪素珠的「驅蝗」行動，剛執政的民進黨與失去政權的國民黨，竟然「溫馨攜手」，希望遏止這股挑動族群矛盾的歪風。

國民黨當然不放過譴責的機會，主席把洪素珠的影片放上面書，並貼文說：「這一年多以來，不時看到一些『支那豬』、『支那狗黨』、『支那賤畜』、『中國豬』等不堪入目的字眼，用來形容本黨，也形容我們的支持者們。」台灣總統蔡英文破天荒轉貼了洪秀柱的貼文，並回應說：「我願意從我自己做起。我想告訴國人同胞，立場即使南轅北轍，也能互相傾聽。即使不全然贊成對方，我們還是可以分享。」

如此大愛，在香港肯定被罵「左膠」。

二〇一六年六月二十六日

鬥文明鬥包容

台灣人洪素珠辱罵外省「榮民」的驅蝗行動，引來朝野公開較勁。不過這種較勁，不是鬥大聲，不是鬥狠毒，也不是鬥多粗言穢語，而是鬥文明，鬥大愛，鬥包容。

國民黨主席洪秀柱把影片貼在面書，再言辭懇切地說：

「曾經，我們有機會弭平傷痕！

不過，這二十多年來，我們的社會似乎做出另一種選擇。我們沒有隨着社會更加的開放與多元，變得更加的團結與包容，我們卻變得更加仇視彼此！」

「年輕的朋友們，你們想要的未來，是甚麼樣的未來呢？

各位所理解的歷史，是否就如你們所想的那樣全面與客觀？

口中所承繼的仇恨，到底又是由何而來呢？

未來，我們想要將台灣帶向何處？

想要打造怎樣的國家？

我們的社會，能夠停止內耗，中止撕裂嗎？」

洪秀柱似乎意有所指，隱隱然想把責任往民進黨身上推。但蔡英文似乎沒有因此而動氣，隔一天就把洪秀柱的帖文，全篇貼在自己的面書上，並作出這樣的回應：

「『我們的社會，能夠停止內耗，中止撕裂嗎？』這是國民黨洪秀柱主席昨天夜裏在臉書上問的問題。」

「沒有一個人必須為自己的認同道歉。任何仇恨的言論，我們必須加以譴責；任何族群的偏見，我們要立刻停止散佈。

唯有傾聽和分享才能讓國家真正團結。當我們能把『多元平等、尊重包容』認真放在心上，這個國家才有真正和解的那一天。」

台灣由兩蔣威權統治，發展到政黨輪替的民主，經過幾十年政治鬥爭和族群矛盾，社會撕裂的程度，比香港不知嚴重多少倍，癒合需時，不是政黨輪替後就可以馬上解決。

洪素珠事件，台灣不論藍綠，幾乎是一面倒譴責，沒有用任何藉口為這種極端行為辯護，他們沒有說因為大陸人太多，吃掉台灣人的資源，心中有氣，情有可原。又沒有說這是台灣人對馬英九親共政策的反擊，可以理解。台灣的政治人物可能已經醒覺，政黨輪替實現以後，選民重視的是執政品質，而不是族群立場。

反觀香港，本土派仍然熱衷於播弄族群矛盾，衝突愈嚴重，政治氣氛愈緊張，梁振英借勢連任的機會就愈大。看到台灣，自命先進的香港，會否自慚形穢？

二〇一六年六月二十九日

戴番耳機吖，唔該！

港鐵東鐵線設有靜音車廂。所謂靜音，是指車廂電視播出的新聞，調校至有畫無聲。如果你認為身處靜音車廂就可耳根清靜，真是美麗的誤會。

乘坐鐵路，貪其不太顛簸，閉目養神，在自己的世界裏靜思，更可忘我地投入書本。有靜音車廂的選擇，不論有沒有座位，我都二話不說鑽進去。

沒有電視聲音的騷擾，但逃不過撐盡喉嚨講電話的聲音，甚麼公事私事家事國事，全車人都聽到。萬一涉及國家機密，為免有殺身之禍，我通常選擇避開，走到鄰近車廂。

但有時避無可避。今天的乘客，在車廂做任何事已經毫無禁忌。例如化妝剪手指甲，旁若無人。例如把家中的電視機搬到車廂來，用手機或平板電腦收看劇集。大陸的、香港的、韓國日本的，應有盡有。又例如把電子搏擊遊戲、打怪獸遊戲、喪屍末日城市爭奪遊戲，全部都要在車廂裏一顯身手。

坐車時忘我地做自己的事，只要不影響別人，旁人沒有資格說三道四。但問題是，整車低頭族，總有三兩個沒有用或拒絕用耳機，於是，無論是婆婆媽媽的劇

情，緊張刺激遊戲，吵鬧如打樁機的強勁音樂，環繞着耳朵四周，盡情嘶喊，足以令人陷入恐慌的世界。

還有一樣更難頂的是，他們傳語音信息，不介意公開給大家收聽，然後對着手機大吼把信息傳過去，再把對方的信息開放給整車人知道。如此一來一回，整件事的來龍去脈，就一清二楚了。

真是無法明白，無論別人願意不願意，喜歡把自己看的聽的與人分享，又不怕騷擾別人，這種人的習慣究竟是如何煉成的，可否告訴我？

據了解，買手機通常是有耳機送的，用得久了，或許會壞掉，又或會丟掉。如果真是這樣，你又對音質沒有甚麼要求，去鴨寮街，十元八塊買一個耳機都好，經濟實惠，埋嚟睇，隨便揀。

打從心底裏覺得日本人幸福。據悉日本公共交通是禁用手機講電話的，説得準確一點，可能不是禁，而是自動自覺不講電話，就連談話也把聲浪壓到最低，以免影響別人。以日本人的文明、禮貌和紀律，相信即使沒有法律沒有罰則，日本人都會自覺遵守。

在此呼籲，香港人，戴番耳機吖，唔該！

二〇一六年七月二日

一味靠耦

（二零一六年）七一遊行，銅鑼灣書店店長林榮基原本計劃在隊伍中帶頭，但因人身安全受到威脅而突然缺席。數以萬計香港市民頂着酷暑上街，以顯示「我們都是林榮基」的決心。

遊行市民訴求多種多樣，但動機都比較單純，不似一些近年冒起的所謂本土激進組織，行為表現，是人是鬼，難辨真偽。

遊行隊伍還未出發，十多名舉着港英旗，打着港獨標語，蒙着面看不見真身的人士，站在路邊耐心等候。等隊伍經過，馬上一擁而上，佔領帶頭位置，像似有預謀地做到由港獨帶領遊行隊伍的模樣，行為實屬可恥。

激進本土團體不止一次公開表示，不認同七一遊行的口號、訴求、宗旨和目標，但卻在遊行路線擺街站籌款。給人質疑，更諸多藉口辯駁：不是反對遊行，而是與主辦的理念有所不同。主事者給記者追問，不得不坦白承認：沿路擺街站，是因為遊行人數眾多，可以籌到更多經費。

又有本土勇武團體，在面書網台，三番四次鋪天蓋地，揶揄嘲諷七一參加者是「港豬」，卡拉 OK 式遊行，唱首「今天我……」，然後畀掌聲自己，出一身臭汗，舒服晒，明天準時返工。但沿途所見，這個本土勇武組織的旗海，數目驚人，聲勢浩大，更有為九月立法會選舉準參選者昂首挺胸的宣傳直幡。

百思不得其解的是，如果參加七一卡拉 OK 遊行的都是他們心目中無可藥救的「港豬」，理應是本土勇武團體批判聲討的對象，為何要在「港豬」遊行路線擺街站，對着空氣喊「打倒共產黨」。理由一字咁淺，人多，籌到錢機會更多。

這個本土勇武團體與泛民政黨勢成水火，人盡皆知，但竟然連小團體也成為鬥爭對象。十幾個黃衣大漢來勢洶洶，對着「大聲公」粗言爛舌，去圍人家一個小到無可再小的團體，「罪名」小團體掛旗影響到他們的直幡，擺出不道歉不罷休的氣勢。擾攘半個鐘，直至遊行隊頭抵達，才死死氣知難而退。

為何一支旗幡就搞到咁大件事？

除了因為啖氣，更大的可能，是旗幡是他們的宣傳和搵食的工具，不容有失。

講來講去，勇武團體七一街站籌款，是搭「和理非非」的順風車，等於是菠蘿雞：「一味靠翩」。

二〇一六年七月五日

口頭勇武搞港獨

本土勇武團體在網上呼籲，七一遊行後圍中聯辦，black bloc 服裝：黑衣服，戴面罩、黑超、圍巾，甚至電單車頭盔，把自己的臉徹底遮蓋，隱藏身份，令執法當局難以追查和起訴，也可保護自己的眼睛，免受諸如胡椒噴霧的傷害。

勇武團體更在網上指示，不要用個人八達通，不要在現場使用個人通訊工具，以免泄露自己的行蹤，更要把自己的基本個人資料交給親友。大有「壯士一去兮不復還」的氣概。

網上流傳聲稱是勇武組織「圍中聯辦計劃書」，說要帶備充足的武器和糧水，要打持久戰圍足四十八小時。究竟是甚麼來頭甚麼貨色？真偽難辨。

警方在網上看到這事先張揚，煞有介事的宣傳，當然不敢怠慢，聲言要提升部署級別。不知是有備無患還是心理戰術，動用龐大警力對付幾個口頭勇武的本土組織，與大炮射蚊子沒有甚麼分別。

勇武本土和香港警察劍拔弩張，一觸即發，不少好事者都買定花生擔定櫈仔。

但結果呢，來了一個反高潮，往後的事情大家都知道了，事發地點和預定時間，水靜鵝飛，沒有任何事情發生。

主催團體在網上突然宣佈取消行動，原因是警方的高度部署，現場亦發現不少疑似非本地人，顯得並不尋常。勇武團體領袖解釋，為了參與者人身安全，唯有決定停止。

這種解釋令人哭笑不得。鍵盤上發動聲勢浩大的「圍中聯辦行動」，又 black bloc 又要隱藏自己身份，連個人八達通和通訊都要棄用，顯然是要搞大佢。香港警方當然不是省油的燈，有相應規格的部署，應該是常識吧！要勇武要港獨，不就是要有衝突的準備嗎？說甚麼「無底線抗爭」，不就是要有受傷被捕坐牢穿底的打算嗎？見到警察部署就龜縮後退，這算是哪門子的本土激進勇武抗爭，不如回家繼續打鍵盤，打咗當做咗好了！

可憐的是，有幾個黑衣青年響應了勇武領袖的號召，到了現場，幾乎一個人都冇，以為去錯地方，不禁要問，是否還有九龍中聯辦與新界中聯辦？青年給警方截停搜查，搜出剔刀之類的「攻擊性武器」，拘捕保釋。領袖躲在後面平平安安，發個聲明道歉就算。口頭勇武口頭革命的港獨，根本就是個笑話。

二〇一六年七月八日

幸福的日本燕子

一家人去了幾天日本，吸引我的，是其獨特的韻味。

名古屋大約一個多小時的火車，到了一個叫飛驒古川的地方。這個人口只有一萬六千人的小鎮，優閒恬靜，可能未到旅遊旺季，中午時份，街上竟然一個遊人都沒有，令人有奇特的感覺，是甚麼呢？想起來了，有點宮崎駿動畫《千與千尋》的味道。

店舖中午休息，只有幾家賣漬物的還開門做生意。行人稀少，最忙碌熱鬧的，是到處飛翔覓食餵飽黃口的燕子爸媽。

店舖的屋簷上，到處都結有鳥巢。每當燕媽燕爸飛近，四、五隻雛鳥把頭頸盡力伸長，吱吱喳喳的叫着，然後齊齊張黃口，等待爸媽把蟲兒送進口中。

香港都市人可能少見，但這並非甚麼奇景，哺育雛鳥，到處都一樣，我在香港也見過不少。但令我印象深刻的，是日本人善待燕子的態度。

鳥巢築在樹丫，走在下面的人，可能都有類似經驗——中頭獎，給鳥糞擊中

的機會很大。燕巢築在店舖的屋簷，麻煩就更大了。店舖開門做生意，顧客出出入入，弄得一頭鳥糞，當然絕不好受，即使鳥糞沒有落在身上，也會把地面搞得一塌糊塗，真趕客。

我住的屋苑也有不少燕子結巢，一年一度燕歸來，成為愛鳥之人的拍攝對象。如果舊巢仍在，不會浪費，燕子仍會選擇進駐。雖云燕子到家門口築巢是好兆頭，會帶來好運，但現實的香港人，為了免卻麻煩，忍受一段時間，都會把鳥巢徹底清走。

在飛驒古川，有燕子在屋簷築巢的店舖，幾乎每家都有辦法解決鳥糞的問題。鳥窩很小，燕子日漸長大，吃喝拉睡無法全在鳥巢內進行，有人在鳥巢下搭出一個小平台，被擠出的雛鳥多出一個落腳點，鳥糞也不會落在行人的頭上，更不會掉在地上。

見過最有特色的裝置，是在鳥巢下面，放了一把倒掛的透明雨傘，把所有鳥糞，和鳥巢掉下來的髒物，統統接着，地下乾乾淨淨，一點鳥糞污漬都沒有。

在香港也見過承載鳥糞的裝置，但僅屬罕例，但在日本幾乎每家每戶都這樣做，肯定已經成為一種常態，一種習慣。人鳥平等，和睦共處，各有自己生活覓食的安樂窩，這是文明進步的表現，做日本燕子真幸福。

二〇一六年七月十一日

日本的垃圾

香港垃圾桶換新裝，由闊口改為窄口，全城鬧爆。有人聲言，塞不入的，會放在桶外，果然講得出做得到，大型垃圾，梗有一件在垃圾桶左近。

這種現象，早已有之，於今尤烈，無論闊口窄口，桶外堆滿垃圾的情況，在某些地區一直存在。因此，垃圾桶容量多大、口多闊，若香港人的公德心責任感沒有改善，鬧市垃圾如山，是不會改變的。

到日本旅行的香港人，不需細心觀察，都會發覺，日本街頭基本上是沒有垃圾桶這種設施。手頭有紙巾飲品盒罐之類的東西，你不可能找到甚麼地方棄置，唯一可以做的，就是全程拿着，帶回酒店。

可能會聽過有人介紹，在自動售賣機或便利店買了東西，請別走遠，旁邊就有紙罐樽可燃與不可燃等分類的回收桶，就地吃完用完，才有機會把手上的垃圾丟掉，否則只能全程跟身。

日本街上沒有垃圾桶，但為何非但沒有滿街垃圾，街道乾淨整潔得匪夷所思？

日本人的垃圾到底哪裏去了？

答案是：這個講究紀律的民族，早已習慣把垃圾帶回家，再作分類回收處理，不會隨處亂丟。究竟這個習慣何時開始？中間經過幾許痛苦、紛擾或吵鬧的過程？熟悉日本社會歷史的朋友請告之。

我只知道，這個習慣是自小培養的。看過一條網上影片，忘了是日本幼稚園還是小學生，在學校午飯後，不但自動自覺收拾，還懂得將各類物品分類回收。剩飯倒在桶內，可再用的盛器放好，飲品膠樽用水洗淨，樽蓋、樽身，樽上的招紙也撕下來，三種不同的塑料分別放到不同收集桶。看見年紀小小的學生，做得如此有板有眼有條不紊，可知訓練有素。這種習慣，是自小練成的。

分類回收，在日本做得仔細，早已成生活一部份。有次在麥記吃早餐，吃完了，人人都會自動自覺清理枱面，不像香港人，留下一大堆等別人處理。垃圾的分類也很細緻，廚餘、紙杯、杯蓋、飲管、膠刀叉、紙碟等等，都分別放置，跟香港截然不同，不會把所有垃圾混在一起。

日本人不厭其煩將垃圾分類，可回收的循環再用，不可回收的放進焚化爐。矛盾的是，日本任何商品都層層包裝，完全沒有源頭減廢的概念。

二〇一六年七月十四日

矛盾的日本人

日本表面上很環保，垃圾都要分類回收，但日本人卻不注重源頭減廢。

日本的商品層層包裝，見怪不怪。百貨公司的伴手禮，即使是普通不過的草餅，裏面膠盒，外面紙盒，再一層紙，已是最簡約的包裝。千萬不要告訴售貨員買來送禮，否則包裝外再加禮品袋，隆重得嚇你一跳。衣服也不例外，包完一層又一層，叫也叫不住。

在日本小店買幾個飯糰，比手劃腳，錯口說了會分開來吃，店員忙不迭將飯糰逐個用專用的精緻的紙品包好，並分別放進幾個膠袋中，語言不通，要改口，已經太遲。

用來包裝的這些材料，仔細看看，都是很環保的，紙可循環再用，膠袋可分解。買盒裝牛奶或飲品，盒上都有指示如何洗淨拆開回收。就連有些酒店房間的垃圾桶，都將可回收和不可回收的垃圾分別放置。

但這始終不是回收與不回收的問題，如果源頭毫無節制地製造大量垃圾，即使

回收得如何徹底，垃圾處理得如何有效率，都是徒然。如果源頭不減廢，處理垃圾的每一個環節，都要耗費能源。環境乾淨，在街上看不見丁點垃圾的日本，其實是個非常浪費能源的國家。

這種日本人的矛盾，也反映在禁煙政策上。走過日本城市的街道，稍為留意，都會發現地上的禁煙標誌。路上禁煙，違者罰金。守紀律的日本人，只會在路邊的吸煙處打邊爐。即使沒有禁煙規定，也鮮有看見邊走路邊吸煙的日本人，當然在半夜大城市的蒲點可能例外。路上禁煙，但不少食肆卻沒有禁煙。就像多年前的香港，食肆分吸煙與非吸煙區，但二手煙無邊界，飄來飄去不聽指揮，這種分隔，連自欺欺人都做不到。

日本的禁煙政策，早在上世紀七十年代已經開始，從醫療機構公共交通做起，禁煙法例出了幾十條。為了禁止年輕人在自動售賣機買到香煙，還出了一款識別卡，待售賣機識別身份後才能購買。便利店買煙買酒也須在熒幕上核實年齡，連我這個老餅遊客也不例外，必須完成這些門面手續。

法例形式名目繁多，但禁煙步伐卻慢如蝸牛，原因一字咁淺，日本吸煙人多，習慣難改，更重要的是日本煙草公司勢力龐大，豈容利益受損。

二〇一六年七月十六日

日式救樹

香港高度城市化，石屎森林佔了絕大部份生活空間，這不表示香港再沒有值得欣賞的大自然風景。西貢行山徑遠近馳名，東洋西洋山友聞名而至。大嶼山的芒草星夜日出雲海，令人神往。

即使在城市屋苑，由紅彤彤的木棉，到散發着幽香黃絨絨的台灣相思，然後是森林之焰的鳳凰木，又有紅色黃色燦爛奪目的風鈴木，然後又輪到大花紫薇。花開有時，花落有時，一直沒變，但平日沒有多少人留意，也不會吸引傳媒報道。今天媒體把開花時節作為新聞的題材，人與自然的關係，可能是一種進步。

但倒退的仍然不絕。木棉開花結籽，棉絮飛揚，飄入家中，呼吸道過敏的居民受到影響，屋邨居民透過區議員向當局投訴。負責管理的房屋署，竟然勞師動眾，派人在棉絮未掉下前，統統摘掉。翌年更趁木棉還未結籽，就把棉絮消滅於萌芽狀態。這種無知可笑的做法，區議議竟自以為功不可沒，竟掛出橫額說成功爭取消滅棉絮。

人類以為自己是地球主人，主宰一切。屋邨參天大樹，年齡分分鐘比居民入住

的時間還長。人類其實是入侵了樹木的生存空間，你還好意思說棉絮騷擾了居民，就要把人家閹掉。

摘走棉絮至多影響木棉的繁殖，未必會影響樹木的生死，對樹木更殘暴的事例，幾乎每天都在發生。港島般咸道四棵石牆樹被連環腰斬，令人痛心。申訴專員批評劊子手路政署，沒有善用專家小組的救樹方案，就手起刀落，多年來成為香港獨特風景的石牆樹，一去永別，無法復生。

類似的事情將陸續有來，不但是石牆樹，任何被視為有潛在危險的樹木，都陸續出現各種各樣的病因，逃不過被判死刑的命運。

日本旅行，到中部金澤一個名為兼六園的公園，湖光山色，環境優美，最吸引我的，是日本人保護樹木的方法，跟香港有天壤之別。

湖邊的一棵樹，不大不高，但樹齡不淺。整個樹身由數十幼竹枝圍着，紮得整整齊齊，伸出來的樹枝，再由木條支撐。看來已有一段日子，要用這種深切治療，反映這樹病得不輕。

還有更大陣仗的救樹方法，園內甚為普遍，花費的人力物力確實不菲。你能想像，在香港會發生嗎？

二〇一六年七月十八日

斬樹辦

香港樹木辦成立以來，古樹名冊內原本有六百多棵古樹，今天剩下四百多棵，六年下來，平均每年有十三棵古樹被斬斷移除，從此消失，速度是以前的三點五倍。樹木辦，變成名副其實的斬樹辦。

政府說古樹患了褐根病，樹癌不治，有倒塌的危險，對人命構成威脅，要殺無赦。

有愛樹的學者問得好：「點解要斬？點解救唔番？點解樹木咁差？你政府有冇做過咩呀呢？」這三個「點解」，連環擊中要害。樹木都是生命，跟人類一樣，如果注重健康，預防勝於治療，有病及早醫治，就不會搞到斬樹保人命的田地。

學者也說，褐根病不是甚麼不治之症，有醫治的方法。把所有患上褐根病的樹統統斬掉，反映官員那種怠惰不作為的心態。治療病樹，時間多工夫多，文件多報告多，更重要的耗費的開支相當大。斬掉病樹，最多事前事後報告各一就可完事，乾脆利落，一了百了。

到日本金澤，兼六園是必到著名景點，四百年前江戶時代具代表性的林泉迴廊式大庭園，面積大得驚人，只走一小部份，已經腳軟，疲累不堪。

幾百年歷史的庭園，當然是古木參天，不少樹木垂垂老矣，也健康欠佳。日本人似乎沒有放棄這些老樹，更特別照顧周到。

有些樹受到真菌或昆蟲的侵害，樹幹被夾板攔腰包着，活像中醫跌打駁骨的方法，以此確保不會折斷，延續古樹的壽命。

江戶時代已栽種的一棵名叫根上松的古樹，樹齡超過一百五十歲，堪稱鎮園之寶。根上松樹身約十公尺，樹幹相當粗壯。值得注意的是，向橫伸展的所有樹幹，不論高低，都由堅固的木條牢牢撐着，粗略數過，大概有二、三十條之多。這些支撐木條，裝置精細，佈局周到，無論遇到風霜雪雨，都要確保任何一條樹枝都不會受不住壓力而倒塌。在精心周到的照顧下，這百年古樹，樹枝挺拔，樹葉青翠，非常健康，多活百年，大有可能。要照顧這麼的一棵古樹，耗費的人力物力時間精神會是多少？

香港這個功利社會，起樓會斬樹，開路也會斬樹，即使好端端的生了好幾十年的古樹，也因為缺乏照顧，生病蟲害折枝，最後以有倒塌危險而被移除。真的是樹猶如此，人何以堪！

二〇一六年七月二十日

醫委會改革難產

今屆立法會終於收爐，但以醫委會改革草案爛尾作為謝幕，實在叫人遺憾不已。

自由黨立法會議員張宇人提交私人草案，建議在醫務委員會增加非業界委員數目，以加強醫委會的代表性和公信力，當特區官員接過張宇人的建議，改為自行提出的時候，相信沒有人會認為，醫委會改革，最後竟然會在這種情況下難產收場。

醫委改革早在十五年前（二零零一年）已經提出，當時醫療事故頻生，醫醫相衞的情況相當嚴重。但十五年下來，改革方案，都在醫生業界反對，官員不作為和沒承擔下，久久拖延，最後胎死腹中。

好不容易到了二零一六年，政府提出的條例草案，建制派固然擁護，對醫生業界抨擊最烈的病人組織也收貨，難得的是，對這遲來的改革，立法會內的泛民各派，幾乎眾口一詞，表示支持。

醫委會改革條例草案，眼見通過輕而易舉，不知是否來得太易，官員卻對社會

暗湧處處掉以輕心，毫不察覺。半途殺出老牌的醫學會、新興的傘後醫生組織，再加上勇猛無匹的醫學界立法會議員梁家騮，臨門一腳，政府陣腳大亂，泛民議員也被撬鬆，紛紛轉軚，不知是有心還是無意，條例草案竟然被拉倒。

梁家騮議員一人之力，以及醫學會杏林覺醒等到立法會靜坐的幾十到幾百個醫生，他們的資源加起來，無論如何都不及特區的政府機器。局長、副局、政助、常秘、政務官和各級官員，再加上醫學界元老幾乎全部站在政府的一邊，甚至拋頭露面為草案背書。

德高望重的麥列菲菲教授指摘反對草案的醫生是保護主義，現任醫委員主席劉允怡教授為被人罵做政府走狗呼冤。連多年來批評醫醫相護的病人權益組織，都與這些老醫生召開聯合記者會，狠批反對草案的醫生站在高牆的一邊，欺壓雞蛋，給人有時空錯置的詭異感覺。無論從政治資源、醫界人脈、道德高地、民意認受，政府都是十拿九穩，應該立於「冇得輸」的不敗之地。

對這個穩贏改革建議，為何政府最後竟敗得一塌糊塗，官員和建制議員，把所有責任往外推給梁家騮醫生、醫學界和泛民議員，但他們從來都不問自己，制度出了甚麼問題，自己又應該負上甚麼責任？

二〇一六年七月二十二日

色厲內荏

為何醫委會草案終歸被拉倒，改革又一次難產收場？反映特區管治危機重重，痼疾難癒。

梁家騮醫生以一夫當關萬夫莫敵之勢，有前無後瘋狂地要求點人數，只要四十多位建制議員毫不鬆懈，編更確保議事堂內有超過三十五的足夠人數，就可萬無一失，連響鐘召集議員的時間都可慳番。但事實並非如此，召集鐘聲不停響固然浪費光陰，更導致一次流會失去寶貴時間。反對派議員用點人數的方法阻礙會議，建制議員連留在會議廳內確保會議能順利進行都不肯承擔，可見建制派與特區政府的關係，連建立在浮沙上也談不上。

梁家騮議員聯同新舊醫生組織拚命反對，醫委會改革草案就完全沒有轉寰餘地嗎？事實也並非如此。接納公民黨郭家麒醫生增加業界選出代表數目的修訂，至少可以爭取到公民黨議員，甚至其他泛民的轉向。又例如吸納醫生團體的建議，把醫委會投訴機制獨立出來，由退休法官任主席，既可加強醫委會的公信力，又可加快

處理投訴個案，更可站在道德更高地，贏取更多的民意支持。

但政府卻沒有絲毫妥協，堅持原封不動一字不改。到最後一刻大勢已去，高永文才匆匆拋出由前線醫生、病人組織和立法會議員組成的三方平台，監察推行新例的進度。一切都來得太少太遲，沒有時間消化，遑論接受建議，對草案通過毫無幫助。如果官員真心誠意，為何建議不早一點徹底一點。

醫委會改革表面由食衞局長高永文負責，但實際領軍是政務司長林鄭月娥，她寸步不讓的態度是令改革難產收場的關鍵。她說：「為官三十多年，從未見過有反對議案的議員，完全無理據，連一個理據都不能提出」、「過程造成社會分裂，傷害醫患關係」、「若政府屈服撤回草案，等於縱容少數人的暴政」。

這個政府如何產生，誰才是「少數人的暴政」，大家心知肚明。若特區政府在立法會有實力數夠票，這些話可以盡顯政府強勢，諷刺的是，林鄭外表強硬，但政治實力不足，實質脆弱不堪，色厲內荏，任誰都可以看穿。更何況，政治終究是信任問題，民無信不立，梁振英的存在，是醫委會改革失敗告終的致命因素。

二〇一六年七月二十四日

日本老人

三十多年前看過一齣日本電影《楢山節考》，描述生活嚴酷艱苦的日本農村，家中的老人到了七十歲，就會由兒子背到深山供奉山神，祈求風調雨順，實質是為了節省口糧，等同送長者到深山野嶺等死。

初看這齣電影，將信將疑，有冇咁誇張呀？不要以為這是小說電影才有的情節，三十年過去，日本老齡化的問題，只是用不同形式呈現，但本質依然沒有改變。

六十五歲以上的長者，已超過日本人口的四分之一。長期低生育率，日本人口急速老齡化，再過二、三十年，老人數目超過青壯年，並不意外。

日本政客也曾發表「老人快死救經濟」的謬論，引起眾怒，但卻是不少人說不出口的真實想法。不時傳出日本有老人院職員有計劃地謀殺老人，謀財害命的驚人新聞，而虐老數字，連同親屬虐老每年高達一萬多宗。

日本中產老人退休，就有向下流的現象，甚至有為了維生，有犯罪準備的想

法。日本有老人年金的退休保障，而且金額不低，有說甚至拍得住一些西方國家，但為何退休後依然晚景淒涼？

歸根究柢，都是磚頭問題。日本的公營房屋極少，住屋負擔極重，買樓三代還不完，成為日本樓價高昂最形象的說法。長者退休後，還要繼續支付租金償還借貸，年金遠遠無法負擔，退休後向下流，成為不少長者無法逃避的噩夢。

香港也急速老齡化，今年每百個香港人，有近二十個是六十五歲或以上的長者，三十年後老人數目佔香港人口的三分之一。香港沒有退休保障，也沒有老年金制度，貧富問題嚴重，如何應對，香港面對老齡化的問題，比日本更為嚴峻。

日本自上世紀九十年代開始經濟衰退，衰了二十多年，長者生活困境，傳媒多有報道。早前到日本幾天，見過不少日本長者，情況又沒有如想像中淒涼。

一個小市集，賣的都是自家種的農產品，有瓜菜豆，有米，也有鮮花，看檔的幾乎都是女性長者。婆婆並不一定全職販賣為生，姑且也叫做小販吧。她們的攤檔都有相同特色：規模很小，井井有條，絕對不會雜亂無章，邊走邊看，賞心悅目。更難得的是，婆婆都表現出日本人獨特的優雅。

二〇一六年七月二十六日

優雅的日本老人

日本名副其實是老人國家，在較偏遠的鄉鎮，到處都見到老人。走在路邊，推着腳踏車邊走邊談天，還是騎在車上瀟灑走一回，他們都有共同特徵，尤其女士，表現出日本老人那種獨特的優雅。

華人女性長者，衣著品味常走兩極。一種是化上濃妝，永遠是大紅大紫，與年齡身份極不相稱。一種是顏色深沉，由頭黑到落腳，不施脂粉，即使未到蓬頭垢面，看起來卻比實際年齡蒼老，生怕稍有打扮，會給人譏笑老來嬌，只能用深色來保持低調。

來到日本小鎮一個叫宮川朝市的市集，早上擺攤，午前完結，不算一個傳統的街市，說是攤，擺得整齊乾淨，不會雜亂無章。枱面鋪好布料，貨物分類一盤一盤的放在枱上，有淺顏色的布篷遮擋陽光風雨，還掛着主人的名字甚至地址。

不算純是遊客生意，賣的不少是瓜菜米等農產品。

攤檔後面，是一條清澈見底的小溪流，水鳥在水裏暢游覓食，空氣中瀰漫着濕

潤的草氣，清風徐來，份外怡人。坐在那裏，甚麼都不用做，看着人來人往，也是一種很好的享受。

攤販差不多全是上了年紀的女性，六、七十歲，頭髮梳得很整齊，稍稍化了淡妝，衣服沒有大紅大紫，也並非深沉黑色，穿的都是有圖案格仔或碎花上衣，顏色低調，優雅得體，恰如其份。我特別留意到，擺攤的女士們都有穿著頗為精緻的圍裙，防止弄髒衣服，並非刻意配搭，但卻穿得一絲不苟。

旅行最好看的不是甚麼景點，也不是名山大川，最好看的是人，我在旁邊靜靜觀察，還拿出相機，拍了不少照片。

我好奇的是，日本女士即使上了年紀，她們的優雅是怎樣煉出來的？聽過一種解釋，不知有多真確。二戰後，頹垣敗瓦的日本百廢待興，日本一個化妝品牌推出了廣告，呼籲日本人，尤其女性，出門口前要化妝，穿得體衣服，令整個市容都好看起來，以提振民心士氣。是否因為這系列化妝品廣告，令日本女士特別注意儀容，即使是出門到街市買菜，到鎮上只擺幾小時的攤，又或到街頭街尾串個門子，都有特別需要注重的外表，不會隨隨便便穿對拖鞋就出去。

不知有沒有人保留這些廣告，渴望一看。

二〇一六年七月二十八日

全民精靈

全民精靈，遲早出事。本來，低頭族已遍佈港九新界，地鐵巴士，睇劇打機，上癮搣唔甩。但這類手機活動相當靜態，動的只是眼睛和手指，或腦部小小的空間。今回手機與實景相結合，不得了，危險指數爆燈。

扶手電梯睇劇，上到梯頂，劇情發展峰迴路轉，緊張處突然煞停，睇完結局再行，屢見不鮮，見怪不怪。但自從精靈出現之後，煞停頻率驟然增高。精靈稍縱即逝，不及時掟出精靈球把精靈捉住，機會消失，後悔莫及。扶手電梯下面人潮如海，都要等我捉埋呢隻精靈先。可以想像，隨時人肉堆機，如何險象環生。

撞燈柱、撞玻璃、撞牆，撞車或被車撞，家常便飯。某處有精靈出現，立時飛奔過去，把人像保齡球樽般撞倒才是最危險的事。奉勸各位行動緩慢的長者，千萬避開精靈熱點，否則後果嚴重。

網上已有多段短片惡搞精靈熱潮，最好玩的片段，是精靈熱潮定會衍生一門職業，暫且叫做精靈輔助員，不是教你精靈攻略，網上多如繁星，不用操心，而是教

你如何趨吉避凶。扶着你上斜下坡。雙眼唔得閒，呵護備至的輔助員幫你看紅綠燈過馬路。與孩子邊散步邊吃雪糕，雙手打機太忙，要輔助員幫手餵你吃雪糕。還有甚麼可以做的，自己上網看看。這個職業會否真的出現，未知。

話說回來，精靈遊戲未必全部負面，每嚿雲都會圍着銀邊，任何事情都有正反兩面，只要不同角度看，總會找到正能量。

最立竿見影的，就是「宅男出宅」。打機的宅男宅女，整天足不出戶，在斗室裏困獸鬥，對着屏幕，只動手指和眼睛。今回好了，出宅捉精靈，總算可以重見天日，曬曬太陽或月亮，透透空氣。但問題是，雙眼雙手仍是全天候對着手機屏幕，唸唸有詞，溝通對象只是在這處那處突然冒出來的精靈，宅還是宅，宅氣仍是無法改變。

第二個好處是港女或港男終於可以運動。港男睇波不踢波，零食加啤酒長出大肚腩。港女整天行街買嘢唔覺攰，但要正式運動，始終無法下定決心。今回好了，愈跑得多地方，就捉得愈多精靈，升 level 就會愈快。不用宣傳甚麼全民運動，全民捉精靈就已經事半而功倍。

二〇一六年七月三十日

親子精靈

捉精靈捉到入警署、醫院和學校，確實有點過份，但積極勸喻或溫馨提示就可以了，天不會塌下來，毋須效法一些鄰近國家，把焦點集中在甚麼意外、犯罪或誘騙等可能出現的情況，而考慮禁止。

儘管全民精靈，有着這樣或那樣眾多負面的現象，但有一樣可以肯定的是，如果成年人積極參與，必然能夠大大促進親子關係。

兩個女兒都大了，各有各的活動，連一起吃飯的時間都不是常有。即使晚上收工在一起，也是你有你嘅生活，而我繼續我嘅忙碌。想起她們小時候，一起玩撲克牌或圖板遊戲的歡樂時光，已經是很遙遠的事。

明明在一間屋內，但卻咫尺天涯，各自埋首在自己的娛樂或工作，究其原因，除了因為真的事忙之外，是因為找不到共同的焦點。

一家人坐在一起看電視，已經相當久遠。本地免費電視劇集引不起興趣，上網各自娛樂，你用手機，我用電腦，她用平板。戴着耳機，眼睛盯着自己的屏幕，埋

首在自己的世界，各不相干。

精靈遊戲，親和力強，沒有打打殺殺，技術要求不高，老中青都可以參與，連屋企都總有一兩隻精靈喺左近，更肯定會捉到一兩隻，不強求要過關的話，很容易有滿足感。

那天吃過晚飯，時候還早，我提議落街捉精靈，女兒有點訝異，望着我，一副不可思議的神情：連老爸都有這樣的興致？

一家四口，拿着手機，邊走邊捉，一直行到海旁。不得了，只見人山人海，三五成群，聚精會神望着手機，手指滑動，交換心得，大呼小叫。除了同齡朋友玩得忘我，還有不少跟我們一樣，一家大細，樂也融融。不經不覺，行了大半小時，出了一身汗，才打道回府。

捉了多少精靈、有沒有升 level 並不重要，最大的收穫，是一家人有機會聚在一起，有講有笑，輕輕鬆鬆，有共同目標的度過了大半小時，雖然談不上甚麼深度的交流，但除了一家人去旅行之外，如此共度歡樂時光的機會，早已相當罕有。

爸爸媽媽不用為孩子沉迷精靈遊戲而發愁，甚至引發親子衝突。請馬上在你們的手機下載遊戲，叫孩子受埋你玩，在家裏，在街上，到公園一起捉精靈，促進家庭感情，會有豐富收穫。

二〇一六年八月一日

全民運動

精靈遊戲，商機無限。不是指遊戲內要用錢購買精靈球，或付費使用增強功力的工具，而是一些商戶乘機搭便車，例如捉到大鉗蟹，買大閘蟹可以打折。連鞋店也響應精靈熱潮，先 like 他們的面書，「些牙」相關信息，捉到指定精靈，就可享半價優惠。

這些統統都是食住精靈熱潮的噱頭。為了吸引客源，聞說商場和連鎖店已經與遊戲公司聯絡，把多些精靈，尤其罕有的品種放入他們的地方，這當然要付錢給遊戲公司。當人們聞風而至，就可搞旺個場。這算盤是否打得響，未知。捉精靈與買東西消費是否有正面關係，我始終存疑。如果像早前某些公園那樣旺過中秋，人聲鼎沸，有些人更因為要搶先一步，不顧一切向前衝，搞到人仰馬翻，生意做不成，更會趕客。把罕有精靈放入商場，始終是有辣有唔辣的雙面刃。無論如何，精靈熱潮的正面功能已經發揮。親子精靈遍地開花，我見過成年子女陪着年邁的父母捉精靈，耐心地教他們一步一步將精靈收伏。我也見過媽媽與反叛年齡的小伙子一起散

步，對出現在身邊的精靈齊齊雀躍不已。

更有報道說，隱蔽四年，關門打機，三餐都要家人送到房間解決的隱青，捉精靈遊戲終於吸引到他出宅，踏出久違了的社區，情況着實令人鼓舞。重要的是，當玩厭了這個遊戲，會否打回原形？需要不少專業社工心理專家介入幫忙。我認為遊戲更可進一步發揮，全民精靈變成全民運動，不用擔心，不是衝警署驅大媽的社會運動，而是真正的體育運動。

訓練員要周圍行才可捉到精靈，令到一些宅男 OL 到處跑，一世人都未行過咁多路。遊戲內更有一個孵蛋器，把蛋放進去，要訓練員行足2K，才能成功把精靈孵化出來。嘩，兩公里喎，對四體不勤的都市人來說，直情係天腳底咁遠。但有精靈推動就完全不同了，閒閒地行 10K、8K 都面不改容。

因此之故，如果精靈遊戲多加運動元素，累積行到某個里數加分升 level，又或可以得到特別的獎賞，大大增加訓練員出外運動的動力。運動產生的激素相當神奇，快樂荷爾蒙，令宅男變猛男，OL 身材苗條，全民精靈，全民運動，功德無量。

二〇一六年八月三日

選舉主任手中的尺

選舉主任何麗嫦真的厲害，一眼就看穿梁天琦放棄港獨、轉軟擁護《基本法》，全部都是虛情假意。搞個「頭盔版」的面書，剷走昔日的港獨主張和言論，只是策略考慮。故此，不能信納梁天琦的真誠，否定梁天琦作為立法會候選人的資格。

這位何麗嫦女士真有過人之處，甚至真的是梁天琦肚裏面條蟲，對梁天琦的一言一行睇得通通透透。作為政府的一員，何小姐實有責任將她這手獨門秘技，傳授給其他選舉主任，教同事洞悉立法會參選人隱性或顯性的港獨分子，使他們進入立法會的圖謀無法得逞，利用立法會選舉作為宣傳港獨平台的陰謀，也要迅即消滅於萌芽狀態。

但事實卻偏偏朝相反的方向發展。選舉主任出盡九牛二虎之力，翻箱倒櫃，又剪報又 cap 圖，又從不知哪裏找出所謂法律理據，才成功阻截了一個梁天琦，和其他五位知名度不高當選機會不大的參選者，卻走掉了一大群漏網之魚。中央交下來

的兩大任務無法完成，被確認參選資格的港獨分子，仍揚言會利用立法會的選舉平台宣傳港獨，特首梁振英將很難向北京阿爺交代。

沒錯，提名無效的參選人，差不多全部都有宣揚過港獨，有些更旗幟鮮明態度堅決，表示不會因為要參選而改變初衷。他們當中，有些簽了擁護《基本法》的聲明和確認書，有些由始至終堅拒簽署。可見，簽確認書與否，與參選資格無關，港獨立場才是最關鍵的因素。

如果港獨政治主張是被否定資格的確切標準，而且一視同仁，用同一把尺應用在所有參選者身上，即使在法理上仍不能服人，起碼算是說得過去。

但事實卻並非如此。那些順利過關，拿到參選入場券的，有主張港獨，在造勢大會上更立場鮮明地表示初衷不改，更因此而拒簽「香港是中華人民共和國不可分離的部份」的確認書，但他們照樣無驚無險地取得參選資格。

我要問的是，選舉主任有多少把尺量度參選人的政治真誠？甚至是同一個選區新界東，同一個選舉主任何麗嫦，主張港獨的梁天琦被否定參選資格，但同樣主張港獨建國的參選人卻符合資格。梁主任，你手中拿着的是甚麼尺，可否清楚告訴大家？

二〇一六年八月五日

港女麗嫦

香港女性當中，叫阿娥阿嫦，年紀應該有番咁上下，行事風格，氣質態度，很難跟今天的港女相比。但發夢都估不到，選舉主任麗嫦姐，否決梁天琦的參選資格的邏輯，竟然同今日港女有得比。

港女：「你愛唔愛我？」

港男：「我對你咁好，梗係愛你啦！」

港女：「我點知你係咪真心㗎？」

港男：「你咁都唔信，唔通要我挖個心畀你睇咩？」

港女：「咁你點證明你真係愛我吖？除非咁，你簽張確認書畀我，確認你愛我，如果有個年限，就係一萬年！」

港男：「為咗確認我對你真心，睇下，我已經火速簽咗確認書嘞！」

港女：「我都係唔信，點知你係咪真誠咁愛我㗎？」

港男：「咁你想我點吖？」

港女：「你將你前度送畀你所有嘅嘢，咩信物、情信，喺我面前燒晒佢，咁我或者會信……」

港男：「好……我燒晒啦，幾乎屋都燒咗，連 Fb、WhatsApp 都剷走埋，咁你信啦！」

港女：「總之我就係唔信，你咁多前度，點知你同我拍拖嗰陣，心裏面仲會唔會諗住前度㗎？我哋都係分手啦！」

港男：「……」

梁天琦已經剷走所有「港獨罪證」，聲言轉變政治立場，不但簽署了擁護《基本法》效忠特別行政區的聲明，更補簽了確認書，但麗嫦姐仍然不信納梁天琦是真誠的，否決了他參選的權利。

嚴格地說，梁天琦所做的一切，等於簽了悔過書。今是昨非，迷途知返，對他的粉絲來說，立場是否堅定，已經大打折扣。梁天琦要做的都已經做了，難道像上面的港男所說，要挖個心出來畀麗嫦姐睇，才能證明梁天琦的真誠？

梁天琦說得很對，今次被判「不符合立法會候選人提名資格」，等於被剝奪政

治權利終身。為甚麼是終身呢？梁天琦主張過港獨，現在公開宣佈悔改，但選舉主任仍不相信他的真誠，今屆被取消參選資格，那麼下屆呢？再過四年、八年、十六年，真誠也可繼續被懷疑，參選資格也可繼續被取消，這不是剝奪政治權利終身又是甚麼？

在中國大陸，無論是維權人士，又或習大大的政敵被檢控被判刑，好歹都經過法律程序，刑期多少年？剝奪政治權利多長時間？都會正式宣判。今次選舉主任的做法，比大陸還不如！

二〇一六年八月七日

擺公務員上枱

選舉事務主任究竟是甚麼人？他們的公務員職級是政務主任，殖民時代叫政務官，英文是 Administrative Officer（AO）。無論是特區時代的政務主任，還是殖民時代的政務官，他們都是公務員，不會隨着特首換屆而撤換。說得準確一點，他們是事務官或行政官，任何決定或措施，都會在嚴守政治中立下，嚴格按照法律辦事。

沒錯，法律的確賦與選舉主任權力，確定參選人是否合乎資格。那麼選舉主任可以確定甚麼呢？例如參選人年齡是否已夠二十一歲、是否香港永久居民、是否已完成放棄外國籍或居留權手續、參選前是否長時間不在香港居留、有沒有和何時被判超過三個月刑期等等。以上這些，無論是有還是沒有，都有官方文件和客觀證據支持，黑白分明，清清楚楚。

然而，政治主張就沒有那麼黑白分明了。選舉主任有沒有權力審查參選人的政治主張呢？即使有這樣的權力，怎樣的主張才算是越過「紅線」，足以被褫奪參選的政治權利？如果旗幟鮮明主張港獨觸到高壓線，那麼建國呢？有候選人狡辯說主

張建國只是文化建國，反對港獨，選舉主任連問都不用問，就讓他們順利入閘。到底建國又如何反對港獨，兩者怎樣區分？前者是死罪，後者無問題，選舉主任是否可以解釋清楚。

今次選舉主任剝奪包括梁天琦在內的七個人的參選資格，我認為港獨不港獨只是枝節，最重要的是摧毀法律上的程序公義。

選舉主任先做偵探，搜查參選人媒體訪問面書的公開言論，然後做政治審查員，判斷甚麼主張口號宣傳違反了《基本法》，又變身法官，決定剝奪這個人的參選權利。更是一錘定音，冇得上訴。只能在選舉後提出選舉呈請，但將會纏訟經年，等到有結果已經明日黃花。

即使參選人重新簽了確認書，宣佈放棄港獨主張，選舉主任又說未能信納他是真誠擁護《基本法》。簽了確認書等同宣誓，不信納他的真誠，等於宣判他發假誓。發假誓是嚴重指控，是足以坐牢的刑事罪行，未經法庭審訊就判以極刑，不是徹底摧毀程序公義嗎？

難怪公務員嘈得咁緊要，要做這些「污糟工」，高官自己不落手落腳，卻擺政治中立的政務主任上枱。

二〇一六年八月九日

故意的低級錯誤

選舉主任既做偵探，通過媒體和面書調查立法會參選人的港獨言論，又做政治審查員，任意界定甚麼言論違反《基本法》，更做埋法官，一錘定音，剝奪參選人政治權利終身。集三大權力於一身，不但香港從未發生，世界上所有文明社會，也屬罕例，極權國家，才有這種無法無天的任意妄為。

如果選舉主任心思縝密一些，考慮周延一些，同一把尺量度所有參選人的政治主張，同一標準批准或拒絕他們的參選資格，爭論或許仍然存在，但至少貌似有相同的遊戲規則，沒有今次做得這麼難看。

連親建制的評論都按捺不住提出批評，用不同標準對待不同組織的獨派參選人，完全沒有任何說得過去的準則可言。主張港獨沒簽確認書的可以入閘，主張建國簽了確認書的又全無問題，但梁天琦表明轉軚又重簽確認書，卻又被剝奪政治權利，究竟根據甚麼標準作決定，實在令人大惑不解。

但若從另一方向解讀，如果這既不是甩轆，也並非睇漏眼，而是故意放幾個港

獨分子參選，從這個角度看，疑問可解，豁然開朗。

雖然黨委書記張曉明傳達了最高指示，不容許立法會選舉成為港獨宣傳的平台，但港獨分子利用選舉論壇繼續宣傳，官員和建制又可如臨大敵，口誅筆伐，甚至告上法庭，與港獨作殊死鬥爭又會繼續升溫。

若然立法會選舉塵埃落定後，被剝奪政治權利的參選人馬上提出選舉呈請，不論結果如何，也會持續經年，港獨議題將會持久不散。只要議題不消失，與港獨作鬥爭的需要就會繼續存在。

只要這種氛圍，持續到立法會選舉之後，特首候選人醞釀之時，（二零一六年）年底選舉委員會選舉繼續激烈爭論，然後在明年（二零一七年）特首選舉持續升溫。溫和路線只會縱容港獨，強硬路線才壓得住港獨的囂張氣焰，會逐漸成了建制陣營的共識，深入北京阿爺們的腦袋。誇大港獨，持續鬥爭，誰會笑到最後，誰會爭到特首大位，明眼人都心知肚明。

照此分析，選舉主任的前後不一、多重標準，似乎不是甩轆或睇漏，而是故意為之，造成一個大漏洞，讓爭議能繼續下去。不作這種推斷，無法解釋訓練有素的政務官員，會犯這種路人皆見的低級錯誤。

二〇一六年八月十一日

DBC 之死

DBC 宣佈把牌照交還給政府，擇日停播。雖然突然，但對我來說，沒有太大意外。

主事者把被迫停播的原因，說是因為政策不配合，一來歸咎官府沒有規定入口新車要安裝數碼收音機，二來也沒有計劃停止 AM / FM 模擬廣播，陷數碼廣播於不公平競爭，最終逃不過摺埋的命運。

這兩個問題，政府或許要負部份責任，但並不是原因的全部，也並非關鍵。先說後者，數碼聲音廣播牌照發出前，經營者早已知道政府不會取消 AM / FM，換句話說，遊戲規則早已有言在先，願者上釣，今天遇到這競爭的樽頸，應該是一早知道，而且應在預計之內。

至於入口新車要裝置數碼收音機的硬性規定，即使真的實行，實踐早已證明，也是幫助有限。DBC 紛爭告一段落後，留下來的股東為了展現大計鴻圖，曾花巨資為全港二千至三千部的士和部份小巴，免費安裝數碼收音機，外觀相當精美，相信

價值不菲。

此舉對 DBC 節目的收聽率提升多少，我沒有做過嚴謹統計，不敢亂猜。但據我偶然坐的士的非科學觀察，用數碼收音機來收聽 DBC 節目的，搭幾十次的士，最多碰到一至兩個，比率甚低。司機們多數用數碼收音機來收聽其他電台的 FM 頻道。這種情況，相信 DBC 高層知之甚詳，但他們似乎束手無策。

據的士大佬反映，數碼收音機接收常常出問題，原因是盲點甚多，聽聽吓斷線，而且話有就有，不像模擬廣播調較一下就可解決，非要離開盲點區，否則再無法收聽，司機大佬當然有癮，於是索性不聽，或轉到其他模擬電台。

這種情況，早已出現。我有兩部數碼收音機，一大一小，大的放在廳中，靠近窗口，聲清音靚，移入另一個房間或廚房，就會突然斷聲。我偶然會戴着小型收音機跑步，問題更大，即使空曠地方，也不是段段清晰，斷吓斷吓，令人沮喪。這種情況，應該與數碼收音機無關，明顯是發射訊號不足所致。

數碼聲音廣播的先天不足遠不止於此，收音機價格高昂，動輒以百元數百元，甚至上千元都有，試問，一般收入有限的平民百姓，聽收音機只是免費娛樂，哪來閒錢買一部昂貴的收音機。

硬件固然有不少問題，更大問題，在內容。

二〇一六年八月十三日

電台是夕陽行業

主流傳媒，包括電台，若不與時並進，不及早轉型，唔怕得罪講句，遲早成為夕陽工業，或許我過份樂觀，說不定太陽早已下山。

自從出現了互聯網，主流媒體受到衝擊有目共睹，不單是印刷媒體，電視電台更是無一倖免，對傳統電台的影響更大。

網台經營成本極低，講得唔好聽，門埋廁所門都可以做一個網台，除了聽到流水聲，若對音質要求不是太高，水平可以容忍，真係阿豬阿狗都可以做網台主持人。網台不是持牌機構，法律規限幾乎等於零，當然不是可以無法無天，但內容之靈活多元，傳統電台拍馬都追不上。

因此之故，今時今日要做一個大氣電波的傳統電台，要極速在聽眾心中建立地位，真的是十級困難。

收音機是一種很奇特的傳播工具。電視普及前，人們普遍聽電台，聽眾對播音員有很特別的想像。但因為有聲冇畫，特別令人着迷。

有聲有畫的電視普及之後，甚至連學者都認為，電台這種「簡陋」媒體，終有一天淘汰。但事實證明，電台生命力仍然頑強，只要懂得轉型，例如廣播劇未必夠電視劇吸引，製作減少，轉移到音樂節目，後更大增清談和「烽煙」節目，影響力一時無兩。

今天的傳統主流電台，受發牌條件限制，框框條條非常多，再加上經營者和主持人自我設限自我審查，節目淡如白開水，甘為建制喉舌，但仍自我感覺良好，與今天的政治氛圍和社會怨氣完全脫節，聽眾大量流失，收聽率插水，已變得毫無影響力。

網台吸引大量聽眾的原因，是因為毫無顧忌，言論大膽，甚麼都敢講，在主流電台聽不到的言論和內容，都可以在網台聽到。先撇開主持人密集的粗言穢語，也不是所有網台都是如此，網台的資訊份量，分析到肉，批判力度，都是主流電台所無，主流電台聽不到。

數碼廣播由於技術的局限，收音機昂貴，也有太多訊號的盲點，但更嚴重的問題，卻在內容。主流電台的節目已無新鮮感也無吸引力，再加上以為大氣電波廣播有無盡優勢，忽略了互聯網的協同效應，甚至認為網絡只是附屬品，難登大雅之堂。網絡時代，媒體規範都被顛覆，跟不上，只能面對倒閉的命運。

二〇一六年八月十五日

黨國體制的異類

中國游泳運動員傅園慧一句「洪荒之力」，風靡整個神州大地，一夜之間做了網絡紅人，亦馬上成為大陸網絡媒體的搖錢樹。

即使一向視強國人為蝗蟲的香港本土派，對傅園慧也沒甚麼惡評，至多是與心浮氣躁的隊友比較，孫楊為何會乞人憎？傅園慧又為何會受歡迎？

傅園慧既不是金牌得主，又不是屢破世界紀錄，比賽成績也未能為黨國增光。傅園慧只不過是表情多多，說了幾句率性的人話，僅此而已。

「洪荒之力」這句搶睛潮語紅遍虛擬世界，在網絡發達的今天，一點都沒有意外，但我認為更難得的，是她的謙虛。

起初她搞錯了預賽成績，後得悉超額完成，三番四次表示「我很滿意」。記者問：「對明天的決賽充滿希望？」幾乎想都不想就回應：「沒有，我已經很滿意了！」「今天的比賽我還是已經心滿意足了。」傅園慧的謙虛，不但與孫楊的飛揚跋扈成強烈對比，更完全不符合今天大國崛起的國情。

更令人意外的，是傅園慧透露了訓練的痛苦過程。「訓練真是生不如死」，她雖然沒有披露更詳細的內情，但以黨國全面控制體育運動的今天，傅園慧不但對黨國的偉大和栽培沒有歌功頌德，反而流露出人性的軟弱和痛苦，其實也是犯了大忌。

決賽後，傅園慧再接受訪問，記者提到她比銀牌得主只慢零點零一秒，「可能是我手太短了吧！」原來她根本不知道與加拿大選手同列第三，拿了銅牌。得悉賽果後，起初一臉意外，繼而喜出望外。網上有重新剪接包裝各式各樣的視頻片段，那副傻大姐的可愛模樣，看了又看，總是令人忍俊不禁。

在黨國體制下，運動員沒有個人，只有集體，一言一行都代表國家，參賽是為了黨和國家的榮耀，個人榮辱只是其次。黨國體制下，運動員被要求要謹言慎行，贏了喜極而泣，輸了悲從中來，鮮有流露真情感，遑論觸及秘而不宣的訓練感受。傅園慧是黨國體制的異類。

傅園慧網上爆紅，原因就是一個「真」字。中國大陸假的東西太多，假貨、假話、虛情假意，難得有一個真性情的人，還是黨和國家傾全國之力培養的運動員，物以罕為貴，一夜爆紅，不是沒有原因的。

二〇一六年八月十七日

孫楊就是中國

「水神」菲比斯以歷年累積二十三面金牌，為運動員生涯劃上句號。一百米蝶泳輸給了年僅二十一歲的新加坡小將史高寧，菲比斯沒有表現不快與遺憾。賽後，菲比斯在泳池擁抱史高寧，表示祝賀。在頒獎台上與對方有講有笑。菲比斯更對記者說：「輸了，沒有人會高興，但我為他自豪，向他致敬。」

菲比斯的泱泱大度，是否美國人的典型？當然不是，美國是個五湖四海的大熔爐，出了包容豁達的菲比斯，也可以有操弄宗教種族矛盾而獲益的政客特朗普。

但我可肯定的說，孫楊，就是當今中國的典型。

四百米自由泳，澳洲泳手賀頓擊敗孫楊，口水戰即起，再次揭起孫楊服禁藥的瘡疤。兩年多前，孫楊在中國全國游泳冠軍賽，尿液樣本測出禁藥，被罰停賽三個月。但中國體育當局延遲半年才對外公佈，國際泳壇嘩然，判罰太輕，有私了的嫌疑，更涉及隱瞞。

賀頓重提舊案，顯然至今仍耿耿於懷。觸及中國民族主義者的痛處，五毛網民

空群出動，翻牆攻佔賀頓的社交媒體平台，但五毛面對陌生環境，又一次迷路，誤中副車，鬧出笑話。

黨媒發颱，其瘋癲程度不下網民，既攻擊澳洲人是監臺後裔在西方世界低人一等，但對亞洲卻「以蠻不講理方式強調自己的『白澳』屬性」、「對外展現自卑、傲慢」。黨媒更質問中國對澳洲的經濟很重要，澳洲為何要與上帝為敵：「顧客就是上帝，很難想像在中國這個『上帝』面前，一些澳大利亞人怎麼會去做有悖於這種常識和公理的舉動呢？」

其實孫楊何嘗不是認為自己就是上帝。被記者問到將會再次跟賀頓一決高下。孫楊一臉不屑：「我不知賀頓是誰。一千五百米，我是王者，我就是新世界。」最後，孫楊在預賽大失準，竟然連決賽都入不到。

孫楊和黨媒的表現，使我想起中國外交部長王毅，他對着加拿大記者發颱，情況同出一轍。王毅被問香港銅鑼灣書店事件，觸動痛處，無言以對，理屈詞窮，只能用發颱解窘。

孫楊其實就是中國，他就是中國網民，就是黨媒。暴發，土豪，以為自己是世界中心，天下無敵。但卻底氣不足，輸不起，觸到痛處，皇者上帝，語無倫次。

二〇一六年八月十九日

港獨與校規

讀中學的年代，不少學校的校規甚嚴，簡單而粗暴：舉凡潮流興甚麼，就禁甚麼。

例如當時流行闊腳喇叭褲，就規定褲腳不能超過若干吋，若有懷疑，唔係講笑，真的用尺逐條褲逐隻腳度，抽出違規者處分。又例如潮流興長髮，又規定男生頭髮不能過長，過長的定義是甚麼呢？不准蓋着耳朵。女生的規定更為嚴格，校服裙的長度標準，由膝蓋度起，不能露出大腿幾多吋，否則以犯校規論。女生頭髮的規定更是千奇百怪，長短、捲曲程度，更有不同規定，總之就是要清一色，千篇一律，不准有個性。

後來潮流變了，闊腳老土，改為興窄腳褲。長頭髮落伍，短到剷青，於是訓導主任又隨口嗡了新校規：褲腳不能過窄，頭髮不能過短，不得見青。

年輕人的反應跟隨反叛荷爾蒙而行，你愈要禁，我愈要做。男生想盡辦法把褲腳弄得靈活收放，女生千方百計把裙腳高低摺起，總之校內乖乖，校外奔放，你管

得了我這麼多？

港獨這個議題，突然成為年輕人的熱點，不是純粹因為他們跟潮流，但絕不能否認與反叛思想有關。愈成為禁忌的事物，在荷爾蒙驅使下，愈想窺秘，愈想認知，愈想探討，愈想推動。

如果說港獨是個假議題偽命題，港獨入校更是個徹頭徹尾的假假議題偽偽命題。在網絡世界的今天，校園不校園的界線已非常模糊。港獨不准進入校園是甚麼意思呢？不得在校內掛橫幅派傳單？不准邀請港獨分子在校園辦講座？這些事情，非要在校園內做不可嗎？在校外統統都可以做，在網上做更是慳水慳力，事半而功倍。

以前的校規：頭髮和校服裙腳的長短，褲腳的闊窄，標準雖然要逆時興潮流變來變去，但幾吋長幾吋闊可以用尺量，總算有規可循。但港獨不港獨是思想問題，腦袋裏裝甚麼沒人知道，推動還是討論更沒有可以用尺量度的標準。教育局開口恐嚇，說在校園推動港獨，老師會又釘牌又失業，如果要保住飯碗，明哲保身，老師唯有噤聲，絕口不提港獨。

噤聲不討論會有甚麼後果呢？老師無從知道同學在想甚麼，若製造港獨在校園談不得的恐怖氣氛，同學會轉到地下進行，後果更嚴重。

二〇一六年八月二十一日

特務學生

大學政治系教授被投訴，上堂講雨傘運動，並邀民主派議員在課堂上談抗爭歷史，結果教授續約，由三年縮短為一年。這明顯是一個警告，若再犯，飯碗不保。

校方理應沒派人到課堂上監視監聽教授的一言一行，推斷投訴者極可能是教授的學生。不少公務員尤其紀律部隊會到大學修讀碩士課程，作為晉升階梯，據知情人士告之，作出投訴的，是藍絲紀律部隊，不同意教授的政治立場，拒絕愈辯愈明，而是用砸爛別人飯碗的方法，打擊不同意見。

投訴者相信不一定是當局派來，也並非有任務在身監視教授的職業特務學生，投訴行動，也不一定可以收受具體的金錢利益。用五毛作為比喻，大陸網友叫這類人做「自乾五」——「自帶乾糧的五毛」。不是為了舉報獎金，而是自以為愛國愛港，打擊不同意見的人。

這類特務學生的行為，相信很快蔓延到中學甚至小學。這絕對不是危言聳聽。

教育局長吳克儉密集召見大學和中學校長，向他們發出指示：不容港獨進入校

園，反對在校園內鼓吹和推動港獨。並警告老師，小心觸犯教育條例，以致飯碗不保。

但何謂鼓吹？何謂推動？始終說不出個嚴格定義。是否講吓都犯法，動輒得咎，白色恐怖瀰漫，謹言慎行，必須小心翼翼。

令人警惕的，是坐在課堂上的學生。他們是當局派來有任務在身也好，是自備乾糧的五毛也好，因為被老師罰過今回有冤報冤有仇報仇也好。如果有學生把老師的課程整個錄下來，逐隻字驗屍咁驗，總之要找出錯處，然後向當局投訴，今次唔死都惹得一身蟻。

特務學生大陸有台灣有。中國文化大革命、威權時期的台灣，老師死於學生的舉報，多不勝數。在中國的大學，學生檢舉令老師身陷囹圄，今天仍然大有人在。某本地大學教授被學生投訴，令他只能獲取短期合約，一次得手，對五毛學生是極大鼓勵。吳克儉大張旗鼓批判港獨進入校園，將鼓動學生成為監控老師最厲害的武器。

突然如臨大敵要阻止港獨進入校園，警告老師隨時犯法，老師壓力沉重，更大大破壞師生之間的互信。今後，老師與學生討論時事，還能說出真心話嗎？

二〇一六年八月二十三日

當香港運動員是甚麼？

里約奧運閉幕，香港運動員拿不到獎牌，上不了獎牌榜，與舉國體制拿掉二十六個金牌的中國隊相比，當然大為遜色。但香港選手永不認輸、鬥到最後一秒的拚搏精神，令香港人留下永不磨滅的印象。

特區政府花費七百萬香港納稅人血汗錢，為中國奧運金牌得主舉行最少三場，名為「奧運金牌精英顯風采」的示範表演，和「奧運金牌精英約定你」綜藝活動，門票被搶購一空。這是政治任務，搞的是人心回歸的民族主義宣傳，路人皆見。

曾聲言體育運動沒有經濟貢獻的梁振英，說香港運動員表現出色，體現奧運及香港精神，但只是口嗡嗡當秘笈，除了象徵式地搞一個香港運動員返港的歡迎儀式外，其他甚麼都沒有做，與對中國金牌運動員的重視程度，實在天差地別。要問的是，特區政府究竟當香港運動員是甚麼？

「牛下女神」李慧詩「炒車」受傷，大腿膝蓋脫了一塊皮，半夜痛醒，每二十分鐘要塗一次止痛藥膏。但李慧詩仍然繼續堅持，完成餘下賽事，雖然最後拿不到獎牌，但她不放棄、去到盡的精神，在不少香港人心中，其實已經得了冠軍。

無論有沒有得到獎牌，香港運動員為香港的付出努力和貢獻，流下的汗水、淚

水和血水，全港市民都應該向他們致敬，向他們說聲多謝。我在這裏，把參加里約奧運香港運動員的名單全部記錄，讓香港人記住他們的名字：

場地單車：李慧詩、梁峻榮、刁小娟、孟昭娟

公路單車：張敬樂

山地單車：陳振興

滑浪風帆：鄭俊樑、盧善琳

高爾夫球：陳芷澄

劍擊：張家朗、江旻憲、連寶香

乒乓球：黃鎮廷、唐鵬，何均傑、杜凱棻、李皓晴、帖雅娜

賽艇：鄧超萌、趙顯臻、李嘉文、李婉賢

田徑：陳銘泰、姚潔貞

游泳：何詩蓓、劉彥恩，謝旻樹、歐鎧淳、江忞懿，施幸余、鄭莉梅

羽毛球：葉姵廷、潘樂恩、謝影雪、周凱華、伍家朗、胡賛、李晉熙

羽毛球運動員謝影雪說得很好：「我哋香港運動員除咗唔係垃圾之外，我哋有貢獻㗎，我哋團結到香港人，呢樣係無價嘅，我覺得。」

沒拿到獎牌，不等於空手而回。你們的貢獻，是團結了香港人。你們得到的，是香港人的尊敬。

二〇一六年八月二十五日

學校港獨通告

特區官員敲鑼打鼓高調反對「港獨入校」之後，一些辦學團體相繼響應，向學校發出「反港獨」指引。指引貌似不偏不倚，說學校保持政治中立、不會進行任何形式的洗腦教育、不會灌輸政治思想、引導學生多角度思考等等。

但口裏說不，身體卻很誠實。通告卻開宗明義，指「港獨」容易碰觸法律，隨時負上嚴重後果，要保護學生，對家長負責，「本校絕對不容許港獨主張在校園散播」。

特首梁振英將港獨比擬講粗口，說在社會上講粗口不犯法，但在學校講粗口會犯校規會被趕出校。港獨粗口論已經是比喻不倫。這份學校通告，更上升到新的層次：港獨等於自殺和打劫銀行。

通告是這樣說的：「我們亦不會製做（造）機會在學校談論港獨。這就有如我們不會製做（造）機會叫學生討論『用那（哪）一個方法自殺是最好的』、『用那（哪）一種方法去打劫銀行是最好的』一樣。」

學校是教授知識的地方，寫通告遣詞用字要嚴謹，當然不應該白字連篇，先撇開這個不論，通告邏輯更是前後矛盾，不忍卒讀，令老師無所適從。

如果學校早已一錘定音，「絕不容許港獨在校園散播」，更「不會製造機會在學校談論港獨」，由不准「散播」，收緊至不准「談論」，更把「談論港獨」，比作教人自殺和打劫。

如果港獨就是《哈里波特》裏的佛地魔一樣，提都不准提，那麼，又如何「引導學生多角度思考」呢？又如何能「分析社會事件的來龍去脈及其對個人與整體社會的各種好壞影響」呢？再退一步來說，港獨可以談，但要立場先行，結論先立，就是港獨十惡不赦，萬劫不復，而不是一步一步的討論「該與不該」、「行與不行」，那麼這與向學生「灌輸某一政治思想」又有何分別？

不准「港獨入校」，不准在校園內討論港獨，根本就是個徹頭徹尾的偽命題，因為如果說學生要散播，要討論，天大地大，網絡最大，學校阻止得了嗎？政府阻止得了嗎？除非立法禁止，提到「港獨」兩個字，馬上拉人封艇，收監坐牢。

辦學團體放棄教育理念，沒腰骨沒承擔，官員吹雞腳軟跪低的窩囊表現，令人齒冷。

二〇一六年八月二十七日

港獨與鹹書

在互聯網還未普及的年代，偷睇鹹書相信是發育時期不少男生的共同經驗。不但在家裏房間看，在廁所偷偷看，對以荷爾蒙驅動的年輕人來說，以身犯險來得更為刺激。他們把鹹書放在書包裏，帶回學校，向同學炫耀，在廁格或校園偏僻處公諸同好。夠膽夠色的，更會在課堂裏把鹹書拿出來，用教科書包着，在課室裏看，甚至傳閱。為了尋求更大的刺激，即使給老師逮個正着，也在預期之中。

將港獨比作鹹書，完全沒有不尊重的意思，也預了會有人指摘我比擬不倫。睇鹹書是生理需要，推港獨是政治主張，兩者看似風馬牛不相及，但也反映了年輕人那種苦無出路的躁動，沒有深思熟慮，不去問是否行得通，也沒有想太多後果，想做就做，發泄積累已久的壓抑和苦悶。看了，講了，做了，成個人鬆晒，問題似是得到解決。

帶鹹書返學校當然觸犯校規，在校園課室偷看更是罪加一等。在我成長的年代，學校風氣相對保守，分分鐘會踢出校。今天互聯網想看甚麼就有甚麼，固然再

沒有人帶鹹書返學校，而印刷鹹書已經買少見少，即使發現，也只會警告了事，不會有甚麼大不了。

當年學校不但明文禁止鹹書，當然也會將性事描繪成十惡不赦的蛇蠍。譴責、警告、記過、趕出校，逐層升級，在這種嚴厲的氛圍下，鹹書和性，能在校園內徹底禁絕嗎？答案不說自明。

年輕人反叛，思想也相對單純。你愈把性講成是罪惡之源，年輕人就愈想嘗試。你愈嚴厲禁絕鹹書，學生就會千方百計偷偷地看。年輕人的想法很簡單，成年人愈不准、愈要禁的東西，當然就是好嘢，就愈想拿到手。

梁振英說港獨沒有討論的餘地，羅范椒芬說港獨可以討論，但先要把港獨的門關上。如此主張，難以想像羅范曾是香港教育的主事官員。結論先行，不是討論而是訓示，年輕人馬上將耳朵和腦袋都一起關閉了。

曾經跟中學本土學社的同學在網台討論港獨，包括理論基礎、時間路線、地緣政治、面對的可能後果。先不擺權威款，不作前設，不下結論，一層一層的討論下去，雖然不一定被你說服，但起碼有偈傾，可以心平氣和展開對話。

二〇一六年八月二十九日

吳克儉的報警癮

印象中，教育局長吳克儉的報警論，已經不是第一次了。

去年（二零一五年）底，吳局長被本地傳媒跟蹤追訪，竟然報警處理。警方阻截傳媒，以遊蕩罪帶記者到警署扣查。記者堅持正常採訪，問話擾攘一輪後，才獲得釋放。

警方的行動，成功破壞記者的採訪任務。吳局長辯稱被陌生人跟蹤感到安全受威脅才報警求助，簡直廢話連篇。作為問責局長，回應記者採訪是必須承擔的責任。又不是月黑風高，也不是單獨一人，有座駕有司機，何威脅之有？落車問明來意，回應提問，一切就可化解。懷疑人身受到威脅，只是逃避採訪的藉口。動輒報警，被議員狠批浪費警力。

原來，吳克儉局長真的有鋪報警癮。

開學在即，記者問吳克儉學校應如何面對港獨議題？吳克儉重申：「港獨」違反《基本法》及破壞一國兩制，「在《基本法》第一條的大前提下，學校亦清楚『港獨』已經沒有需要再討論」。吳克儉又說，現有機制足夠讓學校處理學生討論

「港獨」，學校會根據經驗和指引，因應情況處理。

究竟是甚麼機制和經驗？指引又是甚麼內容？如何因應怎樣處理？局長始終語焉不詳。

記者又問：如學生在校外派港獨傳單，應如何處理？吳克儉回應：「在過去幾年學校和警方，以及分區教育主任有很多接觸，若有需要可以向警方尋求援助。」

先說「已經沒有需要討論港獨」，後說「有足夠機制讓學生討論港獨」。不夠一分鐘就自相矛盾，撇開這個荒謬之處不談。如果真的有人在學校外派傳單，學校可以用甚麼理由報警？警方又會以甚麼案件分類？

販毒？藏有攻擊性武器？唔係啩，只係幾張傳單啫。擾亂公眾秩序？非法集結？喂，和理非非，人車不阻，好似街頭賣旗一樣咁和諧，從沒有妨礙甚麼秩序，究竟對公眾構成了甚麼威脅？

最有可能的罪名，是照辦煮碗，就是記者追訪吳克儉的遊蕩罪。又或傳單跌落地，應由食環來執法的亂丟垃圾定額罰款，僅此而已。

六七暴動，民政事務局曾前局長曾德成就是在學校派了幾張反殖傳單，被判坐牢。如果今天真的有學生因為派港獨傳單而被檢控，香港就名副其實進入了新殖民時代。

二〇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

港獨與打劫

吳克儉說在《基本法》的大前提下，在學校可以討論港獨。特區紅人張志剛卻說港獨是叛國行為，沒有討論空間，正如在學校不能討論打劫銀行。

學校能不能討論港獨？同一伙人卻有完全相反的結論。他們的政策如何制訂？有否深思熟慮反覆辨證？還是拍拍後腦就推出來？喂！你哋傾掂晒，先出嚟講吖，唔該！港獨等同吸毒殺人放火，似是而非叫人懼怕，就正如張志剛把港獨比作打劫銀行，都是比擬不倫。

「打劫銀行」一定不能討論？當年治安惡劣，賊王橫行，打劫銀行金舖無日無之。如果已經有通識科，社會現象治安問題，中學可以討論嗎？討論可以呀，但要有前設，不能教人如何打劫，不可同情劫匪。

打劫犯法，教唆構成罪行。曾經有個失業阿伯幾天無錢食飯拿着餐刀打劫便利店事敗被捕，在課堂討論這宗人間悲劇，又會旁及貧窮問題退休保障，一定不能同情這位劫匪阿伯嗎？如此這般關卡重重的前設和禁區，思想自由學術自由將會被剷

得一點不剩。

你可能又會說，港獨違反《基本法》呀！港獨的確違反「香港特別行政區是中華人民共和國不可分離的部份」。但着手推動、宣傳，又或探討，都有不同層次的本質上的區別，是否一概莫談港獨，講吓都犯法？

又有人會說，如果當年《基本法》二十三條成功立法，今天就不會有港獨這個議題，因為早已全部拉晒，消滅於萌芽狀態。是真的嗎？

翻查十多年前二十三條的諮詢文件，怎樣才構成分裂國家的罪行？「以暴力或其他非法手段進行分裂國家的活動」，包括：發動戰爭、使用武力、威脅使用武力，或其他嚴重非法手段，把中華人民共和國一部份從其主權中分離出去，或抗拒中央人民政府對中國一部份行使主權的行為。

何謂「嚴重非法手段」：嚴重暴力、對生命、公眾健康或安全造成嚴重危險，嚴重擾亂電子系統、基要設施等等。文件清楚列明：「《基本法》所保障的示威，集會等自由，例如和平集會及提出主張，亦應在條文中受到足夠及有效的保障。」十多年前對「分裂國家」的「寬鬆」定義，今天還會存在嗎？過幾天的立法會選舉結果會是關鍵。

二〇一六年九月二日

今天投票關乎你的自由

十多年前《基本法》二十三條立法鬧得不可開交之際，政府推出了諮詢文件，清楚說明與《基本法》二十三條相關罪行的定義。其中分裂國家，要使用暴力、影響生命財產、破壞基要設施等方法，把中華人民共和國的領土分離出去，才算犯罪，只是集會示威遊行宣傳，屬《基本法》保障自由的範圍，不會構成任何刑責。

與今天特區黨官的喊打喊殺，港獨講下都犯法的取態相比，當年算是相當「寬鬆」。但以今時今日的局面，若果二十三條真的立法，相信絕對不會再有呢支歌仔唱。

特區官員把港獨無限誇大，為梁振英連任鋪路，路人皆見，還一步一步為二十三條立法製造聲勢。今天的二十三條如果立法，肯定比當年要嚴厲得多。

立法會選舉建制派大勝，對梁振英連任再做五年必然有利，這是常識。任內二十三條立法，也勢在必行。但立法會選舉的結果如何，對香港的影響，絕不止於二十三條立法。

選前頻繁的抹黑、造謠、恐嚇、種票、賄選，種種迹象顯示，不僅要令建制派在立法會選舉贏出，更重要的是——大勝。

甚麼才是大勝？維持立法會建制派過半的現狀，當然不算大勝。第一步是議席超過三分之二，民主派三分一關鍵少數，馬上被廢武功。不但官方提出的政改方案可以暢通無阻，更影響立法會議員的去留。按照《基本法》，譴責議員行為不檢，違反誓章，監禁超過一個月以上者，三分二議員通過，就可解除職務。換句話說，抗命議員即使千辛萬苦當選，也會隨時被踢走。

功能組別長期是建制派天下，早已過半。地區直選，今天泛民議席只是僅過一半。立法會實行分組點票，議員提出的議案或法案，要功能和直選分別過半贊成，才可通過。立法會議事規則的修改，屬議員提案，若功能和直選議席，建制派都取得一半以上，議事規則即使改到天翻地覆，都沒有任何制衡。不但阻止議員拉布，阻止點人數，就連發言時間，都可以改到一面倒對政府對建制派有利。屆時，立法會監察政府的功能將徹底毀掉，政府建制派聯手，將如取如攜，為所欲為。

因此，今天的投票，關乎每個香港人和你們下一代的自由。

二〇一六年九月四日

愈來愈爛的選管會

不論立法會選舉結果如何，今屆選舉出現極有可能已經觸犯法律的事件，情況不是個別現象，而是重複發生，是否集體串通？必須徹查，選管會也必須回答。

其一，有選民發現選票早已蓋上剔號。有候選人的監票工作人員接到投訴，指選民拿到的選票，在建制候選人的位置已預先蓋上剔號，若選民不加留意，再在其他候選人的位置蓋剔號，出現兩個剔號，就會變成廢票。選民發覺有異，向票站人員投訴，工作人員只在選票上加「作廢」標記，沒有認真處理，甚至連投訴者的聯絡都沒有留下。

這絕對不是個別事件，媒體記者亦發現類似情況，票站人員起初說可能是染上油墨，是正常現象，沒有問題，在記者堅持下，才換過另一張選票。

其二，有多名選民被票站職員拒絕發給超級區議會議席的選票，理由是：沒有登記。但完全是誤導選民，理由絕對不成立。

由上屆立法會選舉開始，每位登記選民每人可以投兩票，一票是地區直選，一

票是功能組別。

若是行業中人，選民登記時可以選擇行業功能組別，例如醫生、律師、教師、社工等，也可選擇作為超區議席的選民。根據規定，若兩個都沒有選擇，就會自動成為超區選民。因此，「沒有登記就不能投超區」，是徹頭徹尾睜着眼講大話。

有被剝奪投票權利的選民，打電話到我主持的網台節目，說她上屆有投超區，今屆也有收到超區候選人郵寄入屋的宣傳單張，換句話說，在選民名冊上，有他們的名字，但到票站才發現被取消了資格，完全不合常理，也是相當嚴重的問題，選管會必須有合理而詳細的交代，否則選舉結果的合法性受到懷疑，選後的訴訟更會排山倒海而至。

其三，有選民用影印身份證都可以拿到選票，有候選人親身嘗試也可順利過關，票站工作人員把關得如此兒戲，是一時睇漏眼的無心之失？還是集體作弊？選管會必須徹查和解釋。

媒體揭發票站工作人員在選前把選票帶回家，而裝着選票的行李篋部份也沒有上鎖。報道出街，選管會不但無解釋無檢討，反而報警投訴拍攝片段的媒體。愈來愈爛的表現，選管會公信力還剩下多少？

二〇一六年九月六日

選管會罄竹難書

選管會的爛，可謂罄竹難書。

今屆立法會選舉，投票率達歷史新高的百分之五十八，投票人數超過二百二十萬，可能選管會主事者都始料不及。由核查身份到派發選票，都需要密集的人手，應付不了四方八面湧至的選民，出現長龍處處，當然可以理解。但選管會水平之低，應變能力之差，更是令人驚訝。

多派人手，在票站內多開幾個派選票的位置，加快投票速度，起碼可以把問題紓緩，但選管會卻表現得束手無策，未見有積極行動。直至晚上十點半投票時間結束，個別票站仍有過千人排隊，凌晨二時半才把票投完。

選民等了三、四小時仍能堅持，投下神聖一票才願離開，當然要向他們致以最高敬意。但當中有年邁或體弱的長者，也有翌日要早起返工的上班族，因為等得太久而被迫離開。無法投票固然遺憾，而選管會安排失誤，更變相剝奪他們的投票權利。

選民突然增多，集中黃昏飯後才湧來投票，始料不及，還情有可原，但犯下選

舉程序上的低級錯誤，就絕對無法原諒。

晚上十點半投票時間結束，票站馬上就地開票，但同選區的票站卻仍然大排長龍。開票結果透過媒體和網絡傳遍天下，排隊等候投票的選民，當然也可透過手機詳細了解。部份票站開出的票數，是真實的結果，可準確地給選民作策略性投票參考之用，無論對哪黨哪派的參選人，都絕對不公平。

後來發現了這個低級錯誤，選管會馬上叫停，算是對選舉的公正減少了傷害。被記者問到這宗事件，選管會馮驊主席竟然這樣回應：「香港島有三十七萬人投票，當中太古城只有五千至六千人投票」，「就算有任何情況，都是不關鍵、不足以影響選舉公平性」。

以為我的聽覺出了甚麼毛病，難以想像身為法官的馮驊會有這樣的答案。「不僅要做到公正，公正更要在眾人面前得到彰顯」，這是司法公正的常識。選舉是否公平公正，不是馮官你一個人說了算，而是在眾目睽睽下是否真正得到彰顯。

正在排隊的過千選民當中，究竟有多少個受提早公佈的開票結果影響，這不是數目多寡的問題，即使只有一個，對選舉結果毫無影響，也對選舉的公平公正造成永久的損害！

二〇一六年九月八日

無恥最無敵

立法會選舉塵埃落定，泛民建制本土港獨，各路人馬，各說各話，各有解讀，以示選舉結果如何對我方陣營有利。這本來就是選後的政治常態，無可厚非。但如果解讀得太過夾硬，演繹得太過離譜，完全違反常識，不但貽笑大方，更會被人懷疑，脫離現實的判斷，不是別有用心，就是神智失常。

梁振英首度對立法會選舉結果開腔，再次被記者問到競逐連任的意向，又問立法會選舉結果是否反映市民不想他連任？

梁振英當時竟然作出這樣的回應：「有啲好明顯，反對我連任嘅議員，都冇當選，都落選……（然後一陣冷笑），所以呢個問題呢……大家評估啦。」

我注意到梁振英有一個習慣，平日說話面容繃緊，木口木面，不苟言笑。但當遇到難以回答的問題，又或被刺中死穴，就會笑出聲來，以笑遮醜，以笑遮尷尬。說這番說話時突然出現的幾秒鐘冷笑，就是典型例子。為何如此，反映怎樣的心理狀態，要專家解讀。

梁振英突然笑出聲的另一個可能，就是身邊師爺為他度的回應口徑，實在太過天馬行空，大話連篇得連他自己也不敢相信，因此忍不住笑了出來。

沒錯，在政綱中白紙黑字寫明 ABC 換特首的王維基，的確高票落選。但無論是新當選還是成功連任的三十個非建制派議員，再加上自由黨的四席，在競選期間，都旗幟鮮明敲鑼打鼓反對梁振英連任，不少甚至要他馬上落台。三十四位反梁議員，已接近立法會議席的一半。至於建制派議員，在競選論壇中被問到是否支持梁振英連任，絕大多數都態度曖昧不置可否。明確表態擁梁的，都全部落選，而且票數都是少得可憐的幾百票到幾千票。

把有利自己的無限放大，把不利自己的全面掩埋，運用語言偽術，把形勢惡劣說成是形勢大好，這就是梁振英的行事風格，一路走來，始終如一，四年多來，沒有一天改變過。

或許有人會問，梁振英這番面皮尺幾厚，無恥最無敵的謊言，等同「夜行人吹口哨」，除了用來麻醉自己，騙得了誰呢？他當然不是對香港人說，而是對北京阿爺說的。但問題是，在香港線眼多如牛毛的中央政府，會輕易相信完全沒有根據的低級結論？

二〇一六年九月十日

黑說成白

明明建制派失掉三個議席，明明得票率有所下跌，明明梁振英票倉的功能組別被民主派攻陷，建制左報，仍然以勝利者的姿態出現，甚麼「逆境取勝」，甚麼「建制派創佳績」。

笑到噴飯的是，左派輿論更把陳沛然醫生歸類為建制派，夾硬把建制派的立法會議席增至四十一個。但陳醫生無論在政綱、論壇，在當選後的公開言論，都一早把自己界定為「淺黃」，更旗幟鮮明地反對梁振英連任。

左派報紙這些低級錯誤，並不是一時疏忽，而是故意為之，目的彰彰明甚，就是要造成建制派大捷的錯覺，對象當然不是曾經投下神聖一票的香港人，而是身在千里以外的中央官員。

如果今天仍是清末民初的那個年代，用虛假消息來謊報軍情，或許還可以欺上瞞下於一時，但到了廿一世紀互聯網發達的年代，資訊以光速傳播，北京派來香港收風的探子成千上萬，這種自欺欺北京的大話，不消幾秒鐘就會被識破。

今屆立法會選舉的結果，政治陣營比例的格局看似沒有大變，但事實上，是梁振英和中聯辦都為敗選負上最終責任。

年前梁振英已打開口牌，大叫「Vote them out!」但結果是非建制議席增加了三席。拉布的主力，仍能順利連任。在立法會常用抗爭手段的黃毓民落選，但換來的，是更本土激進勇武的年輕人進入議會，而且不只一位。

中聯辦出了九牛二虎之力，要人有人要錢有錢，為左派政黨操盤，為契仔契女配票，結果仍是失掉議席，得票率更有所下跌。

為了掩飾過失，左派報紙全面配合梁振英和中聯辦，把黑說成白，失誤變成功績，再度用語言偽術蒙混過關，梁振英這樣回應記者：「其中一個講法係，有相當一部份選民，對過去泛民議員嘅表現唔滿意，又唔係投票投開畀建制派候選人嘅，因此佢哋就投畀一啲非建制派，亦都係非傳統泛民候選人。造成呢個選舉結果。」「今次嘅選舉結果，有一批獨當一面、相當偏激嘅泛民候選人都落選，我覺得呢個事實，亦都說明問題。」

說來說去，就是被視為激進的黃毓民落選，但更多更激進更港獨立場更鮮明的年輕人當選，被中央照肺時，可以怎樣戾橫折曲的解釋？

二〇一六年九月十二日

大衞對哥利亞

朱凱廸以一人之力，打一場完全沒有勝算的戰爭。以他的排骨身形，與肥屍大隻的那位村長相比，完全是大衞對哥利亞真人版。新界土豪化身的哥利亞，驅動力是數以億計的土地利益，遇人殺人遇佛弒佛，對村民如是，對新科立法會議員也如此，這是他們的行事慣性。

而大衞就只有朱凱廸一個，僅有的武器正義感和頭巾氣，最多還有八萬多選民從旁吶喊助威。朱凱廸應該一早知道，這是不可能完成的任務。

朱凱廸受到死亡威脅，競選時已經出現，當選後不但毫無收斂，反而變本加厲。受威脅的，不只朱凱廸，還有家人和競選團隊。

朱凱廸五歲的小女兒叫不遷，取名自保衞菜園村「不遷不拆」的口號。太太比朱凱廸還要瘦弱。死亡陰影，有家歸不得，每晚在不同地方住宿。女兒無法上學，太太不敢上班。這個無法無天的時代，是甚麼黑勢力令一位有充沛民意基礎、剛剛當選的候任議員，搞到流離失所，惶恐不可終日？

正常社會，黑幫最怕就是公權力。朱凱廸高調報警，埋身威脅暫時消失，公開恫嚇仍肆無忌憚。「嗰條排骨仔喺元朗搞咗十幾年，要搞佢一早搞咗啦」、「佢惹咗唔少火頭，食得鹹魚抵得渴」、「聲稱掌握『套丁』具體資料，將自己暴露於危險當中」。將這些新界有勢力人士的話語一一解讀，聽得出他們要堂而皇之的向世人宣佈：新界是搞不得的，新界是我們話事的，踩過界，就是朱凱廸的下場。

鄉紳連做好做歹劃清界線譴責暴力都沒有，反而指摘朱凱廸是活該。土豪劣紳的腰板為甚麼可以挺得這麼硬，理由很簡單，背後有人撐腰，而最大的靠山，正正就是他們應該害怕的公權力。

由梁振英競選辦小桃園飯局向黑幫拉票開始，到上任之初梁振英出席天水圍諮詢會黑幫嘍囉追打示威者，到佔領運動清場黑社會分子作開路先鋒，到年初一旺角騷亂各路人馬混雜其中煽風點火……黑社會參與維穩，保衞政權，已經成為常態。

「我們係嚟保護特首嘅」，說得如此理直氣壯，等同已戴上建制光環，宣佈與政府是同盟軍。黑社會不是省油的燈，付出的要千百倍歸還，橫行無忌，是這四年種下的禍根。

二〇一六年九月十四日

黑幫反噬

候任立法會議員朱凱廸受黑道死亡威嚇事件，使我想起三十二年前（一九八四年）的江南案。

筆名江南的美籍華裔作家劉宜良出版《蔣經國傳》，對蔣家作出嚴厲批評，並計劃出版另一本更具爭議的傳記，引起台灣情治單位的注意。

竹聯幫在台灣根深葉茂，勢力龐大，頭子陳啟禮更被國防情報局吸收備用。當時有報道說，在一次飯局中，情治單位領導對陳啟禮談到江南的《蔣經國傳》，稱層峰甚為不滿。情報頭子更提到要「教訓」江南。閒話一句「教訓」，陳啟禮認真地執行這項政治任務，率領兩名殺手前赴美國，刺殺江南。殺手連開三槍，把江南擊斃於家中車庫。

美國公民死於美國境內，兇手與台灣情治單位關係千絲萬縷，更是一宗赤裸裸的政治謀殺，當然非同小可。事件震動美國，作為蔣氏政權最有實力的支持者，誓言追究到底，美台關係立時陷入極度緊張。

台灣當局不敢怠慢，下令徹查，要破案交人。最後拘捕了情治單位高層，以及執行任務的黑幫。更有傳言指事件涉及蔣經國的兒子蔣孝武，後來更被外放，遠離台灣的政治核心。台灣黑幫常自嘲為「夜壺」，即尿壺，急着要用要隨傳隨到，平日就嫌臭，見不得光，除之而後快。

有分析指，江南案成為蔣氏威權統治駱駝背上最後一根稻草，為三年後台灣解嚴和連串民主改革埋下伏線。

國民黨政府與黑幫的關係，並非始於江南案，甚至可以追溯至孫中山的革命時期。政黑勾結，執行掌權者見不得光的秘密任務，古今中外都有例子。但不論任何人，即使掌握了最高權力，一旦與幫會沾上邊，繼續依靠黑社會來維持政權的穩定，黑幫就會被滋長成了一隻無法控制的怪獸，出其不意對掌權者來一個雷霆反噬，最終會把政權拖垮。

朱凱廸競選前後受到死亡恐嚇，當選後不但沒收斂，反而變本加厲。朱凱廸的政見與行動，觸及新界鄉黑的龐大利益，用死亡恐嚇的手段要對方收手收口，是黑社會的慣常伎倆，沒有任何證據顯示這是特區政府指使。但黑社會為何如此肆無忌憚，如此膽大囂張，完全視法治如無物，因為黑幫自視為政府的同盟軍，所恃的是背後有政權撐腰。

二〇一六年九月十六日

「摸底」與「勾結」

今時今日做香港人，耳朵和腦袋愈來愈边。每逢特區官員公開發言，都要打醒十二分精神，生怕被他們的語言偽術騙倒。新界鄉紳說，「官商鄉黑」不是勾結而是合作，特區官員又拾人牙慧，在「摸底」不是「勾結」上咬文嚼字。

候任立法會議員朱凱廸和姚松炎，到政府總部與負責土地房屋政策的官員陳茂波、張炳良見面，要他們交代橫洲公屋規劃，規模突然縮水，由本來萬七單位減到四千，是否鄉紳吹雞，官員跪低？中間是否存在「官商鄉黑」勾結？

在兩位民意代表追問下，張局長不得不承認，在計劃拍板前，曾在食早餐的場合向鄉紳「摸底」，但張強調，這是例行做法，「摸底」不等於「勾結」。

問題來了，如果「官商鄉黑」都是持份者，受影響的居民更利益攸關，為何只向鄉紳摸底？卻沒有向被迫遷的非原居民諮詢？

跟甚麼人見面？摸了甚麼底？摸完底結論為何？為何計劃突然大規模縮到只剩四千？種種疑團無法解開，學者出身的張局長更說會面沒有紀錄，無法交代。

張局長又重複他的長官梁振英的說法，由起初計劃的萬七單位減到四千，是先易後難，並非欺善怕惡。

究竟迫遷非原居民的村落和填地容易些？還是把原居民非法更改土地用途的貨櫃場爛車場搬走容易些？孰易孰難？心知肚明，心智稍為正常者，憑常識都可判斷。但可以肯定的是，政府的做法，是欺非原居民的善，怕土豪劣紳的惡。

橫洲公屋計劃大幅縮水，只起四千單位，官員們再三強調，這僅是第一期，還有第二期、第三期，另外萬三單位沒有放棄仍然存在，但因涉及貨櫃場工業用地等問題，還要繼續研究。記者問區議會鄉紳和房委會委員，他們的回應，卻令「分期興建」的說法完全露餡。

房委會高層和應長官，肯定還有第二期第三期橫洲公屋。但問到有沒有落實時間表？卻說「沒有」。連時間表也拿不出來，也算計劃嗎？再問其他委員，除了四千單位，有沒有第二第三期的計劃？他們眾口一詞，說「從未聽過」，也從來沒有討論過。未聽過未討論過的也算計劃？只有一個可能，計劃是從長官們的腦袋臨時生出來的。

二〇一六年九月十八日

政治考慮

無綫取消轉播歷史悠久的港台《城市論壇》，並將七點檔期的港台王牌節目，包括《鏗鏘集》、《頭條新聞》等，提早至非黃金時段傍晚六點播出，早在幾個月前，已傳出了風聲。想不到的是，消息出街，還是激起一陣陣漣漪，可見港台電視節目，仍然受到觀眾相當重視。

有記者來電要我評論無綫這次節目調動的安排，我回應說：最簡單直接的原因，除了政治考慮，還是政治考慮，只有政治考慮，純粹政治考慮。

只要看用來取代港台節目的是甚麼質素，就清楚不過了。

《城市論壇》的星期日中午時段，由舊的旅遊節目取代。《鏗鏘集》、《頭條新聞》的七點檔期，播的是外購配音劇集。

從節目編排的策略看，無綫根本沒有甚麼煞食的節目，急於要取回港台時段不可。港台節目在這些時段收視不俗，令無綫獲得一定程度的廣告收益，而舊節目和配音劇並非收視保證，無法吸引更多廣告，無綫取回時段，完全不是賺錢的經濟考

慮。

不是經濟考慮，剩下來的就只有政治考慮了。無論是《城市論壇》、《鏗鏘集》還是《頭條新聞》，內容尖銳，批判力強，引發爭議。這些港台節目，有影響力有口碑，有話題性，也常被其他媒體引用，甚至某程度成為言論自由的寒暑表。

無綫取消轉播《城市論壇》，把其他港台節目播出的時間，提早至黃昏六點，原本這個時段，用來重播無綫舊劇集，收視率比七點檔期，肯定少了一大截。

這次調動，主觀動機和客觀效果，就是大大壓低港台節目的觀眾量和收視率，減少節目對社會的影響力。

紅色資本當道，無綫新聞已不再是是旦旦，早成為建制宣傳機器的一部份。對民主派的消息、社會的反對聲音，淡化扭曲失蹤已成常態。立法會選舉泛民候選人「棄選」，如此重大價值的新聞，無綫新聞竟然隻字不提，偏頗如斯，令人嘩然。

早前《鏗鏘集》為新界西勝選的朱凱廸做人物特寫，結果引來左派大佬撰文強烈批判，反共，為反對派宣傳的帽子亂飛。試想想，這種不合建制口胃的時事特輯放在黃金時段，肯定篤眼篤鼻，無綫調動港台節目時段，不是政治考慮又是甚麼？

二〇一六年九月二十日

黃金時間

電視節目編排，一直有所謂「黃金時間」的神話。時代改變，甚麼時間才算「黃金」，要有全新定義。

例如無綫的主要新聞時段，幾十年來都擺在傍晚六點半。以前朝九晚五，或許會趕得及回家看新聞。但要問問今時今日，六點半你們會在哪裏？分分鐘仍在埋頭苦幹，最幸福的上班族，可能仍塞在回家的車龍中。

上世紀七、八十年代，電視劇熱潮高峰，人人趕回家看劇集大結局，成條街水靜鵝飛，與今天的年輕人想當年，儼如另一個星球發生的事。

廿一世紀，打工仔愈來愈遲放工，電視的黃金時間，已經推到晚上九點十點甚至十一點，在互聯網發達到無處不在的今天，所謂黃金時間是否存在，早已成疑。

今天的觀眾，特別是年輕觀眾，趕回家定時定候睇電視的人已愈來愈少。無論是手機、平板還是電腦，串流也好下載也好，看中外電影劇集已全無時間規定，睇電視的黃金時間自己全權決定，不受節目編排限制。

今天還要坐定定睇電視的觀眾，或許都上了年紀，或許電腦知識缺乏，坦白說，這類人已愈來愈少，長遠而言，電視節目的所謂 programming，已經無足輕重。

微電影，短劇形式的廣告，一經網上病毒式瘋傳，點擊動輒過百萬，比主流電視觀眾還要多，效力更是非同小可。長遠而言，互聯網作為載體，很快就會超越大氣電波的主流電子傳媒。

香港電台建立了自己的電視頻道，無綫以此為藉口，把港台節目從所謂黃金時間調走，這一天既然來了，只能面對，不必因為節目被調到非「黃金時間」而抱怨甚麼。

香港電台自家的電視頻道宣傳嚴重不足，收視仍然偏低是客觀事實。互聯網的電視頻道愈來愈受歡迎，不少內容在面書中「些牙」瘋傳，潛力仍可大力開發。

港台擁有自己的頻道，又有互聯網配合，比以前寄人籬下，擁有更大的優勢。更重要的，是港台要不懼怕壓力，不迴避爭議，繼續製作能回應時代的優質招牌節目。當自家頻道做到家傳戶曉，收視自會提升。

當然，一切不會這麼順利，影響力愈大，強大的打壓會陸續有來，港台能否堅持原則，企得有多穩，要看港台人腰板有多直，骨頭有多硬。

二〇一六年九月二十二日

梁特的哽咽

周星馳話齋，做茄喱啡都要有專業啲，做臨時演員都要有職業道德。遇上悲情戲，要流兩滴眼淚，不一定要食 wasabi 用眼藥水，專業一點的，給些時間醞釀情緒，想想自己經歷過的人間慘事，繼而悲從中來。至於何時低聲啜泣，何時號啕大哭，是否能夠拿捏精準，就要看劇情需要和演員功力。

但即使演技出神入化爐火純青的專業演員，不可能上一刻笑騎騎，下一秒就淚流披面，沒有足夠時間培養情緒，絕不可能入戲。

無可否認，政客也是演員的一種，只要演技需要，喜怒哀樂呈現人前，真情也好，假意也罷，只要專業像樣，實屬無可厚非。

橫洲醜聞，梁振英會同司長局長常秘見記者，到尾聲，主持宣佈記者會結束。眾人收拾細軟準備離開，梁特以回答最後一條問題為理由，特地留下來，人們一臉錯愕，且聽他如何回應與財爺不和的提問。

只見梁特一臉愁容，滿腔委屈，自說自話，先讚同事努力覓地，突然哽咽起

來，連「粒粒皆辛苦」五個字都差點發不出聲來。在場官員記者驚醒過來，才知道梁特留下來，原來不是回答記者的問題，而是編好劇本漏了對白未講，要作離場前必殺演出。

可能是時間倉卒，預演不足；又可能是演技太屎，無法入戲，蝦碌之處太多，不能盡錄。最大的漏洞，在於 timing。梁特哽咽之前，狀似欠身離開，但聽到記者提問，坐定定回應，由起初咧嘴而笑，到哽咽到幾乎發不出聲，前後不到十秒，話來就來，連專業演員也及不上。情緒變化之快、波幅之大，實屬駭人。

有報章大字標題揶揄梁特：「梁特谷眼淚，粒粒皆辛苦」。顯然又是標題黨的傑作，但與事實不符。因為鏡頭所見，整個過程，只聽見哽咽，沒流過一粒眼淚，何來「粒粒皆辛苦」？

有演過苦情戲的都會知道，哽咽容易流淚難。只要裝模作樣，像痰上頸，說話斷斷續續的，就會造成逼真的哽咽效果。

如果是真正的哽咽，正常的反應，應是眼眶轉紅，淚水湧出，繼而喉頭一緊，發不出聲。考驗在眼淚，沒有真正的悲從中來，眼淚難以奪眶而出。

不論哽咽是真心流露還是虛情假意，但梁特有同情過將被滅村的村民嗎？

二〇一六年九月二十四日

張局長護主有功

橫洲醜聞，真相大白。綜合常秘局長司長特首記者會證言，公屋規劃由萬七縮水至四千，原因正正就是官商鄉黑勾結，「鄉紳吹雞，官員跪低」。

這並非官方之言，而是摸底游說的過程公諸於世後，公眾自然得到的結論。

張炳良局長如是說：第一次就萬七單位計劃向五位鄉紳摸底，鄉紳強烈反對，但官員仍然企硬。第二次摸底的對象，同樣是那五位鄉紳，但加入的，包括了發展工業邨的技術官員，官方提出同樣的萬七單位計劃，鄉紳繼續反對。到了第三次摸底，面對同樣五位鄉紳，官員態度轉變，橫洲公屋，萬七失蹤，只提四千。為何官員突然轉軚？張局長輕描淡寫：「翻查資料，係冇搵到關於嗰次會面嘅更多資料。」

摸底關鍵細節人間蒸發，被摸的鄉紳個個皆大歡喜，只知道公屋縮為四千。官員事後所說四千單位只是第一期，還有第二、三期，所謂分期發展，鄉紳們聽都未聽過。可見，分期發展只是愚弄市民的謊言，連時間表路線圖都欠奉，根本就可以

不理，怪不得鄉紳們當從來沒有存在過。

官員見到貨櫃突然下跪，不是甚麼棕土作業有經濟價值，也不是甚麼安置貨櫃場爛車場有實際困難，而是徹頭徹尾的「欺善怕惡」。遷走幾條村幾百個非原居民，當然比搬走月入幾百萬由土豪劣紳經營的貨櫃場，簡單又容易得多。

梁特在記者會上「拍晒心口」，坦承縮水規劃是由他決定，說身為特首，要有擔當。但整個決策過程，卻頗堪玩味。房署官員摸底，鄉紳大力反對。官員向局長報告，主張分期發展。局長同意，將計劃向特首匯報，特首拍板，決定推行縮水計劃。

梁特口中的所謂擔當，就是如此這般，聽了由下而上匯報，如果決策錯了，惹來民意反彈，下面畀錯料決定自然會錯，一切都與梁特無關。所謂擔當，就到此為止。

如果說曾財爺與特首在記者會上表現得貌合神離，張局長與梁特首就合作得天衣無縫。張局長把責任百分百攬上身，多次挺身為梁特擋子彈。如果你們不相信縮水計劃真是摸底後審時度勢的結果，向鄉紳跪低的也並非梁特首，而是我張炳良。護主有功，最後必論功行賞。

二〇一六年九月二十七日

手機與冥想

上星期三傍晚，放下工作，跑到母校，學習如何做一個快樂的人。

太陽開始下山，中大百萬大道，百燕歸巢，吱吱喳喳，熱鬧得很，沒有一點煩囂，作為冥想的前奏曲，相當適合。

魔術時刻稍縱即逝，夜幕低垂，金風送爽，暑氣盡消。百萬大道上以百計的椅子幾乎坐滿。主角即將出場，但人聲依然鼎沸，有人呼朋喚友，有人閒話家常，有人以專家身份介紹講者生平事迹，與看電影看話劇看演唱會即將開場的情景沒有兩樣。

由司儀出場，到校長現身，人聲還是沒有打算停下，說話的意猶未盡，未講完電話的繼續雞啄唔斷，一刻未見主角，一刻不肯收聲。

好了，世界上最快樂的人終於出現，前後左右終於收口。大半小時的演講、互動，教冥想呼氣吸氣的環節，觀眾尚算識做，他們在做甚麼我沒理會，但至少沒有發出擾人的聲響。

到台上學生台下觀眾提問環節，問題來了。

大師演講，台下觀眾已手機不離手，但至少沒有開着。外面傳來信息，畫面亮了一陣又熄了。香港人真夠忙，要他們靜下來聽佛真是難能可貴，可能半小時已是極限。大師講完，不少觀眾急不及待的打開手機，Fb、WhatsApp，社交媒體齊齊亮相，打卡、傳照片、傳信息，傳個不停。

大師講覺知，講當下，講 here and now，但忙碌的香港人卻一心一時多用，非要把當下的情景傳到不在當下的朋友知道不可。難道演講完了，沉澱下來，再把心情心得告訴知交就會太遲？究竟他們心急甚麼呢？

如果我專注聽講，人家怎樣用手機與我何干？但現場偏偏只有昏暗的街燈照明，開着的手機顯得份外刺眼，若前後左右的手機齊齊發光，便會相當擾人。

這些人的舉動，使我無法凝神專注。本來我不應窺探別人的私隱，但坐在隔鄰的女士，一邊以巨大而爽朗的笑聲回應大師的幽默風趣，與此同時，又一邊用手指不斷滑動她的手機與朋友談得不亦樂乎。手機的強光照射到我的臉上，紛擾了我的精神。

當大師教我們閉上眼睛注意呼吸進入冥想時，我沒有注意到女士的手指是否仍在手機的畫面上滑動。大師演講完畢，真的謝天謝地，手機女士馬上起身離開。

二〇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律師信

特首梁振英發律師信給傳媒，家常便飯，不是新聞。上任以來，律師信警告信給評論員專欄作者，早已不計其數。

二零一三年，《信報》特約評論員練乙錚指梁振英「涉黑●雙規」，瞬即收到梁特律師信，要求撤回文章，並公開道歉。《信報》在壓力下發表聲明，但並非向梁特，而是向讀者致歉。

二零一四年，澳洲傳媒揭發梁振英秘密收取澳洲企業 UGL 五千萬港元，刊出前向梁特辦公室查詢，隨即收到梁振英措詞強硬的律師信，並警告若報道就會告上法庭。數天後，澳洲傳媒在網上刊出梁特收取報酬詳情，並公開有關經梁振英親筆修改的合約。

除了律師信，特首辦更喜歡跟媒體做「筆友」。寫信「警告」《蘋果》社論作者盧峰，指其批評政府縱容暴力衝擊和平佔中運動，毫無根據，並聲言保留一切追究權利。練乙錚撰文評論梁特女兒梁齊昕，《成報》報道梁特「緋聞」等，都受梁

特招呼，發表聲明澄清，措詞嚴厲，也聲言追究。

政治人物生活在泛光燈下，一言一行都給媒體用顯微鏡放大檢查，批評譴責諷刺揶揄，在自由社會，每天發生，已是常態。若與事實不符，公開澄清已經足夠。動輒出動律師信，威脅告上法庭。當權者最想見到傳媒怯於權力淫威，自動收口，做成寒蟬效應。若媒體腰板挺直，不懼威嚇，繼續批評，當權者的管治權威就會消失殆盡，再沒有人會信服。

但梁特的班子似乎沒有汲取教訓，也毫不察覺一封又一封律師信的「遞減效應」，仍然對這個威嚇遊戲樂此不疲。

最近針對《蘋果》的律師信，措詞更嚴厲，指控更荒謬，要求更離譜。

律師信指社論內容錯誤失實，惡毒指控梁振英貪污。最可笑，就是指文章阻止梁振英行使《基本法》及《香港人權法案條例》賦予其競逐連任特首的權利。律師信更要求《蘋果》，日後不能再刊登有關他貪污的指控，在報章與網站刊出撤回言論聲明，篇幅與該篇社論相同的，內容亦要先經梁特審批。如七日內都沒有收到滿意回覆，梁會保留一切法律追究權利。

惡形惡狀，喊打喊殺。不禁要問，《成報》的批評比《蘋果》更強烈，為何梁特不發律師信給《成報》？

二〇一六年十月三日

告上法庭

梁振英身邊的打手紅人在專欄為發律師信解畫，稱梁振英不輕易向媒體發律師信，今次是「非不得已」。更稱梁振英「不打沒把握的仗」，「據說之前曾諮詢過資深法律專家，覺得贏面非常高才出手。開弓沒有回頭箭」。

這又是典型的梁氏式語言偽術。梁特發律師信給媒體可能真的次數不多，但發警告信給傳媒、評論員、專欄作家，就不計其數。不但兇神惡煞，更會喊打喊殺，結尾例牌「會保留一切法律追究的權利」。這不是律師信，而是恐嚇信，分分鐘嚇破膽，其震懾作用，比律師信可能有過之而無不及。

紅人打手謂「開弓沒有回頭箭」，實在把話說得太死了。以往發出的律師信警告信，有沒有私下進行的講數調解，我不得而知，但到現時為止，卻沒有一宗見諸法庭。我倒希望就 UGL 五千萬港元的貪污醜聞，梁振英為了還自己一個清白，真的把《蘋果》告上法庭，抖出更多鮮為人知的內幕，我相信絕大多數香港市民，包括當事人《蘋果》都求之不得。

梁振英發出這些律師信，目的昭然若揭，當然就是要批評者收聲。今次更要《蘋果》不得刊登對梁振英貪污指控的新聞，大大越過新聞自由的底線，把香港推向獨裁社會的邊緣。

香港沒有新聞審查，媒體報甚麼不報甚麼，有完全的編輯自主。錯了，你可以澄清，可以駁斥，可以打筆戰，甚或可以告上法庭控以誹謗，但從未聽過禁止媒體報道某個新聞。

廉署發生大地震，可能涉及 UGL 事件查與不查的激烈角力。但據了解，UGL 還未撤案，調查仍未終局。如果調查有任何進展而傳媒又收到可靠獨家消息，難道都不可以報嗎？

梁振英多次向媒體發出律師信警告信，目的是要向批評者產生震懾作用，有人說梁振英效法李光耀，想將香港變成新加坡，用誹謗打擊政敵，搞到對手傾家蕩產，喪失參選資格，甚至被迫流亡海外，遠走他方。

我不知梁特有沒有這種歪心，只知道他還沒有這種隻手遮天的能力。雖然愈來愈多報紙靠邊轉軚成為建制喉舌，但網絡世界無限大，還未被管死，要禁絕異見難若登天。法庭暫時還不是梁特開的，要全面控制法官的判決，仍未可能。

二〇一六年十月六日

等上帝的消息

聽權貴公開講嘢，如果認真看待，會很累。但若抽離一些，用不同角度解讀，有時又很好玩。

有記者問梁特為何發律師信給《蘋果》，但卻「放過」對他作更嚴厲批評的《成報》？梁特這樣回應：「事有大小及嚴重程度的分別，事件影響重大的就需要澄清。」

沒錯，事情確有大小輕重。但究竟《成報》所說的事情大？還是《蘋果》說的大？「亂港四人幫」、「與張曉明結成利益團伙」的指控嚴重？還是他說早已澄清的「收受 UGL 五千萬」指控嚴重？邏輯心智稍為正常的人都會有答案。但梁特的思維偏偏有別常人，揀《蘋果》開刀，卻對《成報》視而不見。

《成報》後台深不可測，《蘋果》老闆只是區區一個肥佬黎。用橫洲公屋規劃「先易後難」的邏輯，當然是先搞「易」的《蘋果》，而不敢動「難」的《成報》一根毫毛。因此，所謂大小輕重，不是客觀量度，而是事後主觀解畫的自圓其說。

記者又問梁特，有沒有競逐連任的時間表。梁振英的回應，魔幻後現代：「現在未有消息，有消息會馬上通知大家。」正常來說，選不選特首是他個人的事，難道要自己等自己？要左手告訴右手，左腦決定了，要將消息話畀右腦聽？

梁特不經意地泄漏了國家機密。梁特選與不選，固然不由他自己決定，要聽北京阿爺，準確點說是習近平一人一票拍板。更重要的是，迄今為止，還沒有接到任何可以去馬的消息，北京阿爺還未為他選特首開綠燈，梁振英還在等。

另一隻可能競逐特首的黑馬梁錦松被問到近似的問題，阿松的回應與梁特可以說是前後呼應。信了基督教的梁錦松再三表示要等上帝指示，他說：「至於上帝有咩安排，我點知啫？我活咗六十幾年，所有生活大轉變嘅嘢，冇一個係我計劃，都係佢安排。」

等上帝指示，用基督教的說法，是召喚，即是 calling，與梁振英所說的「等消息」同出一轍。

梁振英等的，是北京阿爺的消息。所有重大轉變，沒有一個是梁特自己的計劃，全由北京阿爺，像上帝一樣為梁特安排。而梁錦松口中為他安排一切的上帝，說不定，很巧合地，也是主宰梁振英一切的同一個上帝。

二〇一六年十月九日

性空間

佩服游議員的勇氣，公開論壇，夠膽用後生仔女慣常通俗的語言，為年輕人急切又嚴峻的「性空間」大聲疾呼。

可惜的是，自以為情操高尚、道德主義把持的主流傳媒，又或以搬龍門為家常便飯兼多重標準的網上世界，將焦點集中在：女仔之家公開講「扑嘢」，世風日下，好肉酸，又或乘機消費，甚至口頭性騷擾游議員。

飲食男女，人之大欲。廿一世紀的今天，應該不存在甚麼講得講不得的禁忌。可以說得鄙俗直接，也可以選擇婉轉優雅，在乎場合、身份和形象。新科議員要學的東西還有很多，率性而為做回自己當然可以，但用不同詞彙說相同事又不會授人以柄，防止別有用心的人把焦點轉移，就要看從政者的學養、底蘊和視野。

我認為游議員不必受眾聲喧嘩困擾，將「性空間」這個議題，收納為青年新政的主打，深挖下去，迫使特區政府推出新政策，「時代革命」不只停在口號，說不定真的可以實現。

回顧歷史，一九六六年天星小輪加價「斗零」引發騷亂，參加者以年輕人為主。港英分析，年輕人的精力無處發泄，是肇因之一。於是在中環卜公碼頭舉辦露天新潮舞會，當時得令的樂隊歌手在場獻技，大唱歐西靡靡之音，吸引大批青少年參加。除了跳舞唱歌發泄精力外，還製造機會給他們結識異性，讓青少年的肉體與精神，都得到適當的寄託，社會自然安定和諧。英國老牌殖民者的管治不一定高明，對時代轉變的理解也不一定準確，但推出新政策卻有背後的理論基礎，不是拍一拍「後尾枕」突然想到就實行。

「性空間」這個話題，不是新生事物，也不是游議員的發明創造，早已成為不少大學生的議題。例如要求所謂男女混合的「鴛鴦宿」，要求解除午夜後不准進入異性房間的房禁政策。

雖然男女分宿，但當有人帶另一半到訪，不少房友識做迴避，遲些或索性不回宿舍，行個方便。

大學四年起碼有瓦遮頭，畢業後性空間徹底歸零。愛侶尚且如此，即使結了婚，租貴又買唔起樓，男女仍要各自住在自己父母家裏。性空間問題嚴峻不只是網上熱話那麼簡單，而是確會發展成導致社會不穩的危機。

二〇一六年十月十二日

私房券

「性空間」不解決，社會危機惡化，並非危言聳聽。青年新政的「時代革命」，革甚麼命？革誰的命？只聞口號，不甚了了，但如果革命針對「性空間」，力量非同小可。

青年新政「性空間」時代革命，發動勇武年輕人佔領中環金鐘，瞬間蔓延銅鑼灣旺角尖沙嘴，幕天席地，公民抗命。波瀾壯闊的性空間革命，纏綿綺麗，肯定會成為國際頭條新聞。春光無限，比抽象的甚麼雙普選接地氣得多，響應者眾，必定一發不可收拾。對管治的衝擊、經濟的損失，比佔中有過之而無不及，破壞力絕對不可低估。

我在網台與拍檔黎則奮討論「性空間」。Q 爺用政治經濟學架構分析，叫人馬上豁然開朗。

小朋友有幼稚園學券，長者除了生果金，更有醫療券。但苦悶焦躁的年輕人，就甚麼福利甚麼券都欠奉，這是導致他們對現狀不滿的原因之一。要解決年輕人

「性空間」嚴重缺乏的問題，政府也可以採用「券」這概念。自由行熱潮減退，旅遊界叫苦連天，重災區是三、四星的中價酒店，據說，在旅遊淡季即使數百港元一晚，也乏人問津。酒店乾淨企理，格調較高，一般時租公寓無法相比。

房間其實一直存在，根本不用排隊，只要有錢就可以了。阿媽係女人，再講多餘，錢如何解決？

很簡單，政府以「券」的形式派錢給年輕人，專款專用，只能租房。錢跟人走，符合自由經濟多元選擇的原則。既可解決年輕人「性空間」的難題，又可紓緩目前酒店業的困境，可謂一箭雙鵰。

這張券叫甚麼名堂，本來「扑嘢券」最貼地，但略嫌粗鄙，難登大雅之堂，怕嚇暈立法會新科主席梁君彥。有網民將「私房菜」借來一用，取名「私房券」，優雅又貼題，令人拍案叫絕。取得「私房券」的資格為何？金額多少？是一次過的非經常性開支，還是年年要派？總支出若干？政府是否負擔得起？這不是本文討論的範圍，留給高薪厚祿的官員去頭痛好了。

「私房券」是個新概念，相信也是世界首創，領風氣之先。回顧歷史，世界紛亂，離不開權力、金錢和性。用「私房券」解決「性空間」問題，時代革命說不定會消失於無形。

二〇一六年十月十五日

又要威又要戴頭盔

究竟「支那」是否辱華？青政立法會議員的支持者，利用谷歌大神在網上找到排山倒海的鐵證，更作過嚴謹的歷史考據，證明當年孫中山曾經稱中國為「支那」，還證實保皇的康有為講過、革命的秋瑾講過、大作家魯迅講過，甚至再往前追溯，連唐朝皇帝和到天竺取經的三藏法師都講過。

這些歷史根本與今次爭議完全不相干。我想搞清楚的是，兩位青政議員，將China讀成「支那」，究竟動機是甚麼？希望達到甚麼效果？

眾所周知的是，日本侵華期間，把中國稱為「支那」，把中國人叫做「支那豬」，是要把中國人打成低等民族，清清楚楚就是侮辱。那麼青政將China讀成「支那」，究竟是效法侵華的日本辱華？還是突然靈感到，要仿效唐朝皇帝和三藏法師，把中國的名稱復古？

參照網上本土港獨派的慣常用語，稱中國為「支那」，叫「支那人」滾回中國去，不是侮辱，難道是讚譽？香港民族既然要獨立，按照正常人的邏輯，侮辱敵

國，那中國稱作「支那」，當然順理成章。

青政議員的劇本，根本就是想借宣誓「辱華」，但支持者卻費盡心思上網考證「支那」不帶侮辱成份，簡直是幫倒忙，已經夠可笑了。但兩位青政議員竟然公開辯解，英文唔好，有鴨脷洲口音，你係咪歧視我啲口音先？就是赤裸裸的把小學雞街童遊戲，搬入立法會殿堂。兩個街童嗌交：「你做咩踩我隻腳？」「我幾時有踩你，係你鞋面攝咗入我鞋底……」「你做咩講粗口問候我阿媽？」「我邊有講粗口，係你自己心邪聽錯咗……」起則口角，繼而動武，打將起來。

如果青政議員真心要光復議會，要搞時代革命，不能又要威又要戴頭盔，要有「吉士」，做咗就要認。

梁頌恆、游蕙禎兩位新晉大可這樣回應外間的指摘：「香港民族要獨立，中國阻礙我們的獨立大業，暫時打不過你，就要在中國治權下立法會議員宣誓儀式時口頭侮辱你，以壯我香港民族之聲威……」

令人失望的是，新政兩位議員非但不敢理直氣壯的回擊批評，卻大玩低層次的街童遊戲。這不難理解，大拿拿十萬港元的議員月薪加其他津貼，他們捨得放棄嗎？

二〇一六年十月十八日

干預立法拖累司法

我對青年新政兩位議員，那種街童耍嘴皮，講了「支那」又不肯認的小學雞行為，他們需要面對的後果，本來沒有一點同情。但梁振英發動突襲，入稟法院阻截議員宣誓的卑鄙行徑，是赤裸裸的行政干預立法，更把司法機關拖落水，徹底破壞香港的核心價值，比「支那」不「支那」，更應該嚴厲譴責。

是否接納議員的宣誓方式和誓詞內容，完全是立法會的內部事務，與以梁振英為首的行政機關一點關係都沒有。立法會主席梁君彥最後裁定五位議員的宣誓無效，但已批准他們開會時重新宣誓，這是立法會主席的權力範圍，作了這樣的決定，行政機關絕對無權干涉。

但梁振英在議員重新宣誓前夕，入稟司法覆核，還申請禁制令阻截青政兩位議員宣誓，等於左一巴右一巴掌摑在梁君彥臉上：「你不夠左，自我閹割得不夠乾淨，要梁振英親自出手。」

新科主席梁君彥可能面皮比較薄，尚有點廉恥，隨即宣佈議員重新宣誓會按原

定計劃進行，除非法官裁決禁止。我無法判斷這是梁君彥還要維持立法會的獨立和尊嚴；還是不方便出面，其實已經與行政機關「打龍通」，污糟工作留待其他建制議員出手。

法庭受理司法覆核，但拒絕發出禁制令阻止宣誓，建制議員心領神會，用最卑劣的手段，完成梁君彥沒有完成的任務。黃定光、姚松炎宣誓完畢，還剩青政和劉小麗尚未宣誓，建制議員拉隊離場，人數不足造成流會，會議開不下去，宣誓就無法進行。

用流會的方法阻止議員宣誓更小學雞。司法覆核案押後到下月（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初，到再開審還有兩次大會會期，建制派又會重施故技，用拉隊走人來阻止議員宣誓嗎？

不知道這宗司法覆核案會審多久，未有結果前，還繼續流會嗎？

根據《宣誓及聲明條例》第十九條，議員宣誓除了要在立法會大會上進行，還可以：「如在立法會任何其他會議上作出，則須由立法會主席或任何代其行事的議員監誓。」有些事務委員會民主派議員佔多數，不易造成流會，問題是立法會主席梁君彥會否配合監誓，還是在建制壓力下，突然改變主意，進行宣誓與否，要等埋司法覆核的結果。

二〇一六年十月二十一日

上錯賊船

真替梁君彥可憐，受英國殖民者保護的香港生意佬，繼續做一個零票當選的功能組別議員，繼續把英國護照當作出入自如的旅行證件，本來可以悶聲發大財，無驚無險做到終老。但偏偏就在這個風雨飄搖的時候，政治野心荷爾蒙分泌過剩，在一片爭議聲中坐上了立法會主席的位置，落得個豬八戒照鏡，裏外不是人的下場。

梁君彥放棄擁有近廿年的居英權英國護照，被迫離開大英帝國庇蔭懷抱，犧牲已經算夠大了。難捨難離，機關算盡，到選舉主席的最後一刻，才拿到那脱籍證明的正本，搞到倒瀉籮蟹，極度難看。來得及出示脱籍證明，卻被人懷疑有否造假，還給鬧到英國朝野，丟人現眼，揚名海外，寫入香港立法史冊。

脱籍風波手尾未完，宣誓風暴驟然又起。以「支那」和粗口宣誓的青政兩位議員，梁君彥宣佈可以 take 2 再來，建制激烈反彈。如果青政梁游是辱華第一號匪首，梁君彥就成為第二號罪魁。

梁振英入稟司法覆核阻截梁游宣誓，可謂史無前例。法官拒絕頒佈臨時禁制

令，建制寄予厚望梁君彥「識做」拒絕梁游宣誓。但不知梁君彥是扯貓尾或是不聽話，堅持議事規則，宣誓先行。建制議員集體離場造成流會，變相執行梁游宣誓的禁制令。

左報頭版引述網民辱罵梁君彥廢柴，評論更毫不客氣指梁君彥由強勢變弱雞，炮彈如雨下，這位本來中聯辦屬意的立法會主席，馬上成為建制的眾矢之的，儼然有除之而後快之勢。

建制派故意流會，浪費午餐肉更自打嘴巴，也是七傷拳，傷自己更甚於傷別人，一而再再而三，這樣下去肯定惹起民意反彈。建制派於是集體逼宮，去信要求梁君彥行使主席的權力，調動議程，凍結會議規則，斬斷梁游宣誓之路，令立法會可以重新開議。

梁君彥憑哪章哪節的會議規則可以行使這樣的權力？建制議員沒有拿出具體答案，只是叫主席自己諗掂佢。最可怕的是，更放出聲氣：這樣做會面對甚麼後果，最後會否給人告上法庭要自我犧牲，在「民族大義」面前，只是小事一樁，可以取代梁君彥做主席的，建制派多的是。

事到如今，梁君彥有否後悔上錯賊船！

二〇一六年十月二十四日

做傀儡要做到底

立法會主席梁君彥押後青政兩位議員的宣誓，等待司法覆核的結果再行定奪，已沒有甚麼懸念了。

當初梁君彥沒有否定青政梁游的議員資格，可以按照定下的議程重新宣誓，其實已經闖下「彌天大禍」。整兩星期，本地左報對梁游狂轟猛炸連番狙擊，親中商會同鄉會鋪天蓋地大賣媒體廣告，左派團體更揚言舉行萬人集會聲討辱華事件。此起彼落的密集行動，與其說，矛頭對準青政梁游，不如說在客觀效果上，對梁君彥產生極大的震懾作用。

梁君彥主席之位，權力來自中聯辦，也是建制議員聽命於西環的結果。西環建制勢力，今天捧你梁君彥上到主席的位置，如果再不聽招呼，可以馬上把你打成全球華人的公敵，不足四十八小時就可立法成功發動不信任動議，把你梁君彥拉下馬來。

為了登上主席之位，好端端的居英權已被迫放棄了，如果主席的位置也保不住，豈不幾重損失？形勢嚴峻，梁主席豈能不腳軟低頭？

梁君彥是由西環捧出來眾所周知，他應該有自知之明，權力來自哪裏，為何要扮公正裁決梁游可再宣誓？大家必須明白，梁君彥雖得到建制議員一面倒支持，但立法會主席要面對，是全體七十位議員。更重要的是，梁君彥的裁決，並非獨斷獨行，而是徵詢過獨立的法律意見。香港是法治社會，既然於法有據，就可立於不敗之地。

但不知是有幸還是不幸，梁君彥找的是翟紹唐而不是湯家驊，若是後者，司法覆核、拉隊流會，要今天的我大巴大巴掌摑昨天的我就不會出現。

更重要的，是梁君彥的國籍風波剛完，還有手尾要跟，弱勢主席處於異常尷尬的境地，既想不得罪建制，也想討好泛民，結果兩面不是人，把自己變成了豬八戒。

經此一役，梁君彥已經所餘無幾的公信歸零，權威也消失殆盡，以他的議政能力和表現，也無法駕馭立法會複雜的政治局面。在梁君彥的主持下，立法會將亂成一鍋粥，相信是最接近現實的描述。

梁君彥雖仍可繼續坐在主席的位置上，但泛民會視他為敵人，建制就視他為傀儡。令人慨嘆的是，西環的人真的不易做，一開始就要把自己閹掉，做傀儡就要做到底。

二〇一六年十月二十七日

胡官破局

在香港司法界服務近五十年的胡國興法官宣佈參選特首。有人認為胡官只是陪跑，亦有人認為會鈀走薯片叔叔曾俊華的票，最後只會對梁振英選情有利。我認為以上的說法，明顯失焦，也並非重點所在。

胡官參選，最重要的客觀效果，是打破特首選舉的悶局。

距明年（二零一七年）三月的特首選舉不足半年，仍未有一個人正式表態參選，情況極不正常。這是一個悶局，一個你眼望我眼的悶局，一個人人等待中央祝福才敢去馬的悶局。這個悶局愈遲打破，對梁振英的選情愈有利。

胡國興在香港司法界服務幾十年，擔任多項公職，當然是個如假包換的建制中人。批評梁振英撕裂香港，不能照顧社會整體利益，未能消除港人怨憤和社會分化，這些言論，我們每天都聽到很多，甚至已經成為常識一部份。但出自建制中人之口，而且坦率地毫無保留地說出來，對梁振英有很大的殺傷力。

七十高齡的胡國興，早已退休，間或擔任暫委法官，事業早已達到頂峰，為何

不回家含飴弄孫，頤養天年，偏要在這風雨飄搖的時局，出來蹚這渾水？胡官在記者會狠批梁振英，充份反映建制中人，特別是司法界，對梁振英施政已忍無可忍。香港撕裂，利益傾斜，市民怨憤，社會分化，已經波及香港每個角落，連胡官服務的司法界都危機重重，無法倖免。胡官對梁振英的批評，不但是個人想法，也不止是司法界朋友圈的觀點，只要看看輿論的和網民的正面反應，就知道他說出了普遍香港人的心裏話。

法官出身，沒有黨派背景，公正嚴明，不偏不倚的建制中人，公開狠批梁振英，已經造成震撼，傳到京官耳中，會產生甚麼效果？不說自明。如果不參選特首，胡官會在公開場合說這番話嗎？

胡官也在記者會坦承，出選沒有受中央祝福，還問記者有何門路接觸京官。胡官說，接觸過中聯辦，得到的信息是：中央冇回應。這個一千二百人的小圈子選舉，受北京操控眾所周知，不是「阿爺」屬意的參選人，只能是陪跑的機會極大。但胡官若真的拿到足夠提名票入閘參選，相信不少人像胡官一樣，期望出現一場高質素的真辯論。

是否陪跑鋼票已統統不重要了！

二〇一六年十月三十日

打前鋒

有人說要提防「阿爺」派胡官來錛走曾俊華的票，造就梁振英順利連任。這種說法，明顯跳不出舊思維的盒子，適應不了新時代。陰謀論所以永遠都能成立，因為從來不需要具體證據，只要說得頭頭是道，就永遠會有人相信。

一千二百人小圈子並非區議會，更不是立法會選舉，所謂錛票幾乎沒有可能。如果相信這是一場受北京嚴密操控的選舉，「阿爺」屬意的人必定當選，就根本無票可錛。如果選舉還存在一定空間，秘密投票的選委還有一點自由度，曾俊華與胡國興誰更勝任特首？選委自己應該心中有數。

與其說是出來錛票，我更相信胡官參選，客觀效果上是替曾俊華打前鋒。即使胡官拿不夠一百五十個提名入不了閘，由上星期開始到明年（二零一七年）初提名為止，足足有三個月時間，讓胡官以特首參選人的身份，公開狠批梁振英，針針見血，句句入肉。這些說話，長期在傳媒以顯著篇幅報道，形成一種氣候，建制中人批評梁振英的禁忌就會打破。

若然胡官入得了閘，在選舉論壇中向梁振英開火就更名正言順。胡官直率火爆，夠狠夠辣，絕無冷場，說話更妙語連珠，吸睛效應必然爆燈。

胡官這些優點，曾俊華都沒有。以辯才論，曾俊華必然輸給梁振英的語言偽術。梁振英口舌便給，曾俊華個腦轉數快過個口，講英語好過講中文，辯論起來未必夠梁振英拗。更重要的是，曾俊華在政府工作多年，當了近十年財政司長，更屬梁振英班子裏舉足輕重的成員，批評政府施政，自己也逃不了責任；公開抨擊上司，也有違政治倫理。

特首選舉公開辯論，講政綱、比遠景、爭民望全無問題；狠狠批評梁振英五年施政斑斑劣迹，曾俊華不便說也不可說。這些粗重工夫，由重炮手胡官擔綱演出，最合適了。不論主觀意願如何，在客觀效果上，胡官做了曾俊華不能完成的任務，我說的打前鋒，就是這個意思。

中央的回應就是沒有回應，胡官未能得到「阿爺」的祝福，當選機會近乎零，是無可逆轉的事實。但胡官對梁振英施政的密集批評，造成的客觀效果，就是連鐵桿梁粉都不敢斬釘截鐵挺梁，生怕站錯政治隊，唔死一身潺。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二日

民主黨今次做對了

很久沒有這麼同意民主黨了。

青年新政支那宣誓，引起軒然大波。梁振英入稟司法覆核，人大常委或緊急釋法。行政插手立法，人大摧毀司法，敗壞香港三權分立，路人皆見。但我們不能因為梁振英的倒行逆施、梁君彥的龜縮無能、人大常委大石壓死蟹砸爛一國兩制，就可以文過飾非，輕輕放過青政議員的胡作非為。

我並非民族主義者，對支那不支那也沒有太大的反應。但請不要跟我說，支那連唐玄宗、秋瑾、康有為、孫中山、魯迅都講過，是中性字眼，沒有辱華的意思等等廢話。又或像街童小學雞般推說鴨脷洲口音英文唔好。這不是辱華不辱華，而是公然侮辱了正常人的智慧。

青政議員要光復議會，投身時代革命，以侮辱中共和全體中國人來成就建國大業，就應捨身成仁，從容就義，做得出就要認，更要承擔後果，即使被褫奪立法會議員的資格也在所不惜，才是值得崇敬的「真•革命英雄兒女」。可惜的是，風波鬧到今天，為何要用支那宣誓？到底要達到甚麼目的和效果？仍然吞吞吐吐，未聽

過他們任何正式的解說。

青政從來不認為泛民政黨為同路人，甚至視他們為比建制派更可惡要除之而後快的仇敵。青政現在闖禍了，害怕被褫奪議員資格，於是死死氣向泛民議員求助。

不少泛民議員站在道德高地，生怕被指摘助紂為虐，決定護送青政議員進入立法會議事廳，再行宣誓，抗議梁君彥置程序公義於不顧，以示站在雞蛋的一方，與高牆對抗。

部份泛民議員這種取態無可厚非，但他們瞓身協助青政議員闖入議事廳之前，有沒有要求兩位議員解釋清楚支那宣誓的初衷？而議員們又是否認同他們的初衷？還是這統統都不重要，只要是梁振英的敵人，就是泛民的朋友，只講立場不問是非，對的錯的全部都要攬上身！

唯獨民主黨拒絕這樣做，沒有護送青政進入議事廳，第一次沒有將理由說清楚，第二次終於把問題講明白。

民主黨指青政要反省和檢討為何無法宣誓，要自行「收拾殘局」，頂着網絡暴民的指罵，講出中肯之言。從政者要有承擔，對錯是非要清清楚楚，不能一味隨大流，民主黨今次做對了。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五日

有幸

人大釋法，青政議員回應：「有幸」令中共撕破臉露出獨裁面目。真是天大發現，全港市民都要感恩戴德，對青政說多謝。

青政議員又說，中共要為釋法的錯誤及鹵莽決定負責。言下之意，宣誓風波搞到如斯田地，責任全在中共，青政一點錯誤都沒有。

在網上有人狠批青政，總看見這樣的回應：你咁講，即係話當有人俾人強姦，你唔去譴責強姦犯，反而去話點解你著衫咁暴露，去到三更半夜，仲飲到半醉，引人犯罪，俾人強姦，你自己都要負責任。

此類不經大腦的廉價比喻，根本不值一駁。我在網台節目打過另一個比喻，可能比較貼近現實。青年被五個彪形大漢拿着牛肉刀「杭住」條頸，但他們堅持有言論自由，破口大罵，不停用粗言問候人家的令壽堂。於是血濺當場，奄奄一息，在斷氣前的一刻，青年留下遺言：有幸令黑幫撕破臉露出殘暴面目。

古今中外的歷史教訓告訴我們，無論是改良主義的社會運動，還是改朝換代的

暴力革命，面對獨裁強權，每一個決定每一步行動，都要審時度勢，講究策略，一子錯滿盤皆落索，整代人整個制度，都要付上無可挽回的沉重代價。

我要問的是，青政用支那和粗口來宣誓，除了如同網上打嘴炮的情緒發泄外，對他們主張的香港民族建國大業，帶來甚麼積極正面的影響？如果說中共釋法是錯誤和鹵莽，青政如此宣誓，不也是錯誤和鹵莽嗎？

我愈來愈相信，走到釋法這一步，根本就是劇本的一部份。跟着劇本，一路演來，終於逼出了人大釋法，完全在導演的意料之內，但這只是劇本的上半部。

這邊廂民族主義領土完整義憤填膺，那邊廂干預司法打壓自由氣憤難平，按着劇本走下去，動盪難免，衝突也愈來愈激烈，最好來一場暴力衝突，然後實彈鎮壓。

劇本繼續上演。香港需要執行強硬路線的強人才能鎮得住大局，成為了北京阿爺們的共識。如此局面，出現在選下屆特首的敏感時刻，對誰會最有利？無須智慧都能想到答案。

不厭其煩地說過很多次了，港獨和梁振英是同卵雙胞胎，共生共存，互相依附，即使不談鬼不鬼，這是不能否認的客觀事實。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八日

愈亂愈好

人大釋法，不是解釋《基本法》第一百零四條的原意，而是為《宣誓及聲明條例》另立新法。宣誓要真誠、莊重，違反等於拒絕宣誓，將會喪失資格。

在宣誓法例添加新內容並無不可，但這是本地法律，屬香港自治範圍內的事，不需由人大常委代勞。但北京阿爺們卻信不過香港法院，更信不過思想不純的香港立法會，於是越俎代庖，索性踩過界為香港立法，再一次踐踏香港的司法獨立，蹂躪香港的司法制度。

權力就像一頭猛獸，如果不受制約，不把權力困在籠子裏，猛獸就會到處吃人。中國人的政治哲學是「有權不用，逾期作廢」，而不是權力愈大，就愈要自我約束。解釋《基本法》的最後權力的確在人大常委，當人大釋法這頭猛獸被放了出來，不受制衡，就會肆意破壞，造成極大災難。

當人們以為，釋法只對青政兩位議員造成影響，但意想不到的是，在內部和公開講話中，黨官們點名和不點名批評劉小麗，暗示她也會被剝奪立法會議員的資

格，原因是她的慢速宣誓，隔幾秒才吐一個字，顯得不真誠也不莊重。

劉小麗已經重新宣誓，並經立法會主席監誓確定完成法定程序，如此也可能被推翻已經夠荒謬了；特區政府更傳出消息，被懷疑不真誠不莊重宣誓豈止青政和劉小麗三人，還可能會涉及姚松炎、朱凱廸、羅冠聰、梁國雄、陳志全、張超雄、邵家臻等十位議員，他們在宣誓後「加料」宣揚政治信息，又或在服飾道具上顯得「不真誠」和「不莊重」。既然人大釋法有追溯力，李飛亦有言在先，除非是終審法院已經審結的案件，否則可追溯至《基本法》生效之日。宣誓效果成疑，也要根據釋法結果追究到底。

民建聯的黃定光漏了「香港」兩個字要重新宣誓，四年多前梁振英就任行政長官時宣誓也同樣漏掉「香港」卻沒有被發現。用同樣邏輯，他們也可能宣誓無效而被褫奪資格。

有理由相信，傳出十人名單是想搞到人心惶惶，唯恐天下不亂，愈亂愈好，愈亂立法會就愈無法正常運作，愈亂就愈無法對其腐敗作出監察，愈亂權力就愈穩固，愈亂愈有機會連任，傳出這樣消息的人會是誰，大家心中有數。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十一日

不想含淚投票

特朗普當選美國總統，舉世震驚，賽果戲劇化之程度，比小說更離奇。我不是美國專家，也不想在此大放厥詞做離地的馬後炮分析，只想略談選舉結果對香港有何啟示。

希拉里得票比特朗普略勝二、三十萬票，但在「勝者全取」的制度下，特朗普得到的選舉人票，大幅拋離希拉里。即是說，已經有超過一半投票選民支持希拉里，但仍然不夠贏得總統選舉。可能的原因，是民主黨的支持者，尤其年輕人，不肯含淚投票。

在選民心目中，希拉里已經是老政客，歷史很長，政治套路一清二楚，而且前科纍纍。班加西美國大使館恐襲、電郵門醜聞、與華爾街大鱷關係密切……公開聆訊、執法調查，雖然都能過關，但卻把語言偽術發揮極致，給選民的感覺是，希拉里滿口謊言，甚至是個道行高超的騙子。

民主黨的支持者都比較自由派，比較理想主義，他們不想含淚投票給一個騙子，結果投白票，甚至沒有出來投票，又或投給他們認為比較理想卻沒有任何勝算

的候選人。

特朗普是個瘋子，希拉里是個騙子，瘋子鬥騙子，選民揀了瘋子。民主黨支持者不想含淚投票給騙子，結果要承擔瘋子上台管治美國的惡果。To 含淚投票 or not to 含淚投票，也長期纏擾着不少香港人。

行政長官選舉委員會選舉即將舉行，高教界、醫學界、其他專業界別，民主派都有組隊參加，並聲稱有機會一舉拿下三百個選舉委員的席位。三百席位雖然不夠選出一個特首，卻是關鍵的少數，在特首選舉中發揮非常重要的作用。

但有些參選人把話說在前頭，即使當選，在特首選舉中，如果沒有理想的候選人，他們也不會含淚投票，只投白票，又或索性不投票，以突顯這個小圈子選舉的荒謬。

問題是，小圈子選舉的荒謬已經路人皆見，不知被突顯了多少次，效用如何？大家心中有數。我要問的是，如果一早打算投白票或不投票，那參選來幹甚麼？

民主派如果真的幸運地取得三百票，如何運用，需要根據不同形勢，沙盤推演，好好地討論出能夠發揮最大作用的策略來，不然，美國總統選舉的惡果將會在香港重演。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十四日

最大受害者

青政宣誓司法覆核案，法官區慶祥裁定政府勝訴，撤銷梁游議員資格，議席懸空。法官同時頒下禁制令，禁止梁游用議員身份行事，意味着不可再使用立法會辦公室，不能領取議員薪津，要遣散所有議員助理，更要歸還已領取的津貼。法官同時禁止立法會主席梁君彥再為二人宣誓。

歷史沒有如果。但倒帶再看，如果梁振英袁國強入稟司法覆核之後，大家坐定定咩都唔好做，靜待結果，而區官最後又作出了政府勝訴的裁決，雖然不會人人滿意，梁振英用行政借司法干預立法仍然會給人批評，但起碼守得住司法機關的獨立和尊嚴，即使這兩樣東西不是絕種，也已經瀕危。

對於今次為何出現突如其來的人大釋法，坊間有不少傳聞。說有人謊報軍情，誇大所謂港獨的危害，有港區人大代表上告北京，適逢人大常委會期，於是要求釋法。

當時，司法覆核案正在審理，有意見認為在判決前釋法，對法官施加外來壓

力，破壞香港司法獨立，建議不如等待法官裁決，再行定奪。

但另一些意見強烈認為，如果法官根據法律作獨立判決，等於不是百分百順從，不確定性相當大，若然結果不配合將港獨消滅於萌芽狀態的政治決定，又再一番折騰，不如一了百了，來一次釋法。

區官在判詞中也提到人大釋法，表明釋法不釋法，對判決結果都沒有影響。我不是區官肚裏面條蟲，不知區官這句話與事實有多接近，若然的確如此，整個人大釋法便變得多此一舉，根本完全可以避免。

說來說去，京官就是不相信香港的司法制度，不相信香港的法官的獨立性，他們口中的所謂法治，不是 Rule of Law 而是 Rule by Law，法治，等於是依法整治。

大陸根本沒有司法獨立這回事，重大判決，不是由法官決定，而是由黨的政法委話事，法官只能根據政法委的指示照本宣科。今次人大釋法，等於在香港法庭之上設立了政法委，各級法院都要根據人大這個政法委對相關案件作出宣判。

如果區官判政府勝訴，馬上褫奪梁游議員資格的決定，真的是獨立作出，與釋法無關，今次釋法，卻陷區官於不義，成為釋法最大的受害者。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十七日

補選・初選

青政梁游決定上訴，但由原訟庭到上訴庭，打的法律觀點，並非支那粗口是否忽略或拒絕宣誓，而是法官還是立法會主席，誰才有權裁定當選議員的宣誓有效或無效？即使打到終審庭，若維持原判，梁游被取消資格就鐵案難翻，若判梁游勝訴，不等於恢復議席，而是發還立法會主席重新決定。

人大已經釋法，阿爺已經吹雞，梁君彥這個疑由西環捧上台的立法會主席，豈能不心領神會，今日的我打倒昨日的我已不是第一次了，一件污兩件穢，推翻先前的決定，DQ梁游，差不多已是必然出現的結果，沒有任何懸念。刊憲宣佈議席懸空，接着下來，就是補選，還未開始，民主派就打崩頭。

有一說是，本土獨派留下空缺，按照同路人的政治倫理，他們應當優先，大家唔使爭。問題是，本土獨派是否民主派的同路人？即使民主派當他們是同路人，他們又會否同樣看待對方？不需討論，答案已寫在牆上。

另一說是，如果民主派傾唔掂數，不如搞個初選。但問題是，美國政黨初選，

是黨內初選，不是跨黨初選，誰有資格參與投票，機制實行經年，而且行之有效，甚少爭議。香港民主派要舉行初選，但如何運作呢？其實香港也有類似經驗，但效果認真麻麻。

二零零七年民建聯馬力去世，留下立法會議席空缺，經過民調、辯論、再由民主派人士投票，推舉陳方安生出選。到二零一二特首選舉，派誰參選民主派也舉行初選，由民調和公眾投票來決定，結果推舉何俊仁出選。

民主派初選機制最大的爭議，是誰有權投票。第一次由泛民議員和政黨代表參與，被批評也是小圈子不夠民主。第二次公眾可以參加，但支出龐大，勞民傷財，而且漏洞多多，非民主派市民也可以投票，影響結果。如果民主派再搞，能否完善初選機制，相當頭痛。

這都是技術問題，總有一天可以解決。關鍵是，民主派之間恩怨情仇太多，即使通過初選推舉出候選人，各派會否服從？又是否全心全意為這個人助選？民主黨已打了開口牌，若新東推舉的是范國威，因過往有太多牙齒印，民主黨不會為范助選。如此結果，試問初選有何意義？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二十日

英國人盧偉國

工程界立法會議員盧偉國被揭發擁有英國國籍，作為「愛國愛港」分子，政治絕不正確，忙不迭說只視英國護照為旅遊證件，若有需要，會考慮放棄云云。

盧偉國的情況與梁君彥不同。根據《基本法》，有百分之二十的立法會議員可擁有外國國籍或居留權，落實到《立法會條例》，只有十二個功能組別的議員可以享受這項「特權」。本來工業界立法會議員梁君彥也同樣受惠，但立法會主席的國籍，更嚴格要求有清白之身，因此，梁君彥的國籍風波，就如此這般鬧了起來。

為何香港的議會容許有外國國籍的議員？這是歷史留下來的「問題」，亦反映當年起草《基本法》，考慮周延，面面俱到的寬鬆。

殖民時代的立法局，有不少紅鬚綠眼的外國議員，他們大多數英國籍，不少已是幾代香港人。當時的考慮，九七後這種情況還會延續，特別在某些功能組別，如法律界等更不能避免，於是規定擁有外國國籍的議員不能超過百分之二十，限制在指定的功能組別之內。

英國人盧偉國沒有違反規定，大可不必嚇得屁滾尿流，急於放棄英國國籍。

但是，擁有英國國籍，又宣誓效忠中華人民共和國「及其」特別行政區，政治上遲早會出問題。

盧偉國辯稱，只當英國護照是旅行證件，這就是徹頭徹尾的廢話。如果他真的不懂，只能當他無知兼幼稚。如果以旅行證件作為逃避政治責任的藉口，愛國人士就應當毫不留情大力批判。

護照是證明國籍的文件，如果不屬這個國家的國籍，就不會獲發該國的護照。那麼，國籍是甚麼？國籍是一個人與該國的政治連繫，對國家效忠、承擔這個國家的義務和責任，例如納稅或兵役，亦同時享受該國提供保護的權利，如領事保護、危難時撤僑等等。

我不知道盧偉國的英國護照循甚麼途徑取得，無論是年輕時在英國留學，又或九七前的居英權，無論經過甚麼儀式、需否宣誓效忠英女王，拿到護照，就建立了跟這個國家的政治連繫，即使你只當護照是旅行證件，義務、責任、權利、保護，一應俱全，走也走不掉。

盧偉國效忠英國，又同時效忠他愛的祖國——中國，當然存在雙重效忠的問題。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主觀願望

上世紀五、六十年代，老外的中國問題專家要了解大陸鐵幕，殊不容易。不少西方外交官、新聞工作者，都雲集這個南方小島，希望近距離觀察中國。

由於資訊閉塞，通過官方途徑到中國採訪有很大限制，隱藏身份到中國大陸幾無可能，風險極大，香港成為了他們最理想報道中國的地方。

前輩回憶，這些中國老手會到英界羅湖橋遙望大陸，看看有沒有任何異樣。也會看看從大陸回港旅客的容顏服裝，鑑貌辨色，間接了解北面發生的事情。偶然會訪問一兩個旅客，如果他們願意，也會探到中國大陸正在發生的事態。

看到這裏，讀者可能會說，這已是幾十年前的事了，今天資訊發達，出入自由，中國也有外媒記者長駐，採訪還需要靠這種原始的方法嗎？

老實說，方法其實沒有多大改變。梁振英到秘魯出席 APEC 會議，獲習近平接見，由握手、表情、坐姿、時間到談話內容，都成為本土媒體猜啞謎的重要材料。

習主席有否黑面？表情與上次見面有何不同？嘴角是向上翹還是向下彎？坐着的時候，習主席的手和梁振英的手，擺放的位置表達了甚麼信息？會面時

間長短與前幾次有沒有差別？傳媒都逐格看，驗屍咁驗，希望從中找到梁振英已出局還是會連任的玄機。

談話內容的重要性更不在話下。上次有說「謀發展，保穩定，促和諧」，今次「和諧」兩字不見了，卻增加了「堅決維護國家統一」，還有創新的「繼續綜合施策」。

有一說是港獨當前，中央正在用兵之時，梁振英的強硬路線當然派上用場，「繼續」二字，清楚表達肯定連任。

另一說是這是習近平向梁振英問責，為何上任不夠五年，會搞出個港獨來？「綜合施策」，說明梁振英一味政治鬥爭，不夠「綜合」，是責備多於讚賞。

不管是這一說還是那一說，都不是客觀分析，都是有清晰立場的主觀良好願望。

我不是政治明燈，也無法判斷誰更準確，但細看下去，心裏不禁泛起一陣悲涼。廿一世紀了，港人還要靠鑑貌辨色猜測明年（二零一七年）管治香港的特首誰屬，這與幾十年前，甚或封建時代有何分別？更悲哀的是，不少權貴學者，仍然樂此不疲！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趕盡殺絕

青政梁游被 DQ，失去議員資格，上訴未完，立法會行管會就作出決定，追討梁游共一百八十六萬薪酬津貼。這個決定荒謬之處甚多。我不同意梁游的宣誓方式，更不滿事後解畫的內容和態度，但以立法會主席梁君彥為首、建制議員絕對主導的行管會，對梁游趕盡殺絕，所作所為，簡直令人髮指。

梁游被 DQ，法官區慶祥的判詞寫得清清楚楚，生效日期是（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二日，即使要追回薪酬和預領的津貼，也應由十月十二日算起。但梁君彥卻宣佈，根據人大釋法，梁游宣誓無效，「不得行使相應職權和享受相應待遇」，因此討回金額的日期要由十月一日計起，兩人合計，全數為一百八十六萬大元。

法庭已作出判決，為何梁君彥還要對梁游作出加零一的「處分」？既邏輯不通，於理於法都不合，唯一的解釋，是梁主席要將功補過。建制派對梁君彥不滿，早已溢於言表，支那粗口宣誓之後，他沒有對梁游狠下殺手，容許他們再次宣誓，才搞出個大頭佛，導致梁振英入稟司法覆核，再引爆釋法風波。若梁君彥不同意繼

續追殺梁游，提早下台之日恐怕不遠。

梁君彥雖捧出釋法聖旨解說決定，但卻完全違反港人的常識。梁游選舉的結果，就如其他當選議員一樣，已經刊憲確定身份，雖未宣誓，未能出席正式會議，但議員工作已經展開。正如私人公司經理聘請職員，上班十天，後來董事局話請錯，要經理炒人，都要出十天糧，再加一個月代通知金，才符合勞工法例；但今次梁游被炒，十天工資都不付，法理不容。

梁游十月一日開始成為議員，聘請了一班助理，返了一個月工，出了一個月糧，現在他們的議員僱主突然被 DQ，要追回所有薪酬津貼，議助的薪水也要嘔番出來嗎？這明顯於理不合。

還有就是，議員辦公室要起動，電腦家俬文具等林林總總買了一大堆，用過後不值錢也無法套現。現在向梁游討回一百八十六萬全部薪津，明顯是要錢唔要貨，這樣做擺明要把梁游逼埋牆角，非搞到人家破產不可。如此先例一開，若一年兩年後又有議員被 DQ，又要追回所有薪津作為懲罰，惶惶不可終日，議員工作能正常展開嗎？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DQ 陸續有來

DQ 劉小麗，一切都在梁振英計劃之內，成功與否並不重要，關鍵是，時機拿揑非常準確。

梁游上訴失敗，是意料中事，再上訴與否，無關梁振英的大局。梁特恃着釋法後的上訴結果，大條道理把宣誓時「不真誠、不莊重」的議員逐個 DQ。司法覆核不會三朝兩日就有裁決，只要憤怒累積，張力上升，激出群眾運動，上街遊行示威，最好是搞出個掟磚縱火暴動，強硬治港路線就可以更名正言順成為主導。

為何說時機拿揑得異常準確？行政長官選舉委員會選舉在即，一千二百小圈子選委的成份取態如何，對中央屬意派誰出選有決定性的影響。

千二選委組成了，也並非雷打不動，不會一成不變，看風使舵大有人在。如果香港真的出現亂局，中央釋出清楚信息，非要強硬路線不可，建制佔主導的選委會，就會西瓜靠大邊，一面倒支持梁振英。

官方傳出消息，DQ 梁游之後，劉小麗不會是最後一個，凡宣誓時加料變調

的，都會追究到底，無一倖免。心智稍為正常的人都會有這樣的反應：「唔會啩？唔會做得咁盡咁離譜啩？」但當權力這頭怪獸沒有被關在籠裏，毫無顧忌到處肆虐，有甚麼不敢做得出來？

民主派議員被逐個 DQ，最終令建制派立法會議員在功能和直選都過半。特區政府搭建了這個平台，建制派當然樂於坐上這趟順風車。在多數暴力下，他們在議會可以為所欲為，分組點票可肆意修改立法會議事規則，斷了拉布點人數之路，隨時可以驅逐議員，政府的政策、撥款和法案，更可坐直通車毫無阻攔地得到通過。

但這充其量是梁振英 DQ 焦土政策的副產品，重要的是憤怒和張力繼續下去，香港亂局出現，強硬治港路線成為中央共識，特首誰屬大局底定，DQ 誰放過誰，到時已經無足輕重。

今天港人處於極度艱困的兩難，如果對這種橫蠻無理的政治暴力忍氣吞聲，沒有大型群眾運動集體表態，當權者就會得寸進尺變本加厲。但群眾一旦發動起來，易發難收，誰也不能確定有人乘機攪局，以抗爭之名來一次暴動，當局就會振振有詞，強硬路線得其所哉。到底可以怎麼辦？請有識之士教我。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日

紅綠燈心理戰

曾俊華上京，只見到港澳辦主任王光亞，與「幫港出聲」周融見到的政治局常委張德江相比，級別遠遠不如。正因如此，給人借機大做文章。

曾財爺腳跟剛踏進香港，梁粉媒體就馬上傳出消息，中央「不支持」鬍鬚曾辭職參選，梁粉當然興高采烈，解讀成對曾俊華亮了紅燈，連閘都入不了，梁振英的勝算又再看高一線。

被視為習系的網媒漏夜反擊，引述獨家消息，說中央不支持曾俊華參選，也同時不禁止他參選。中央沒有對曾俊華開綠燈，但也沒有亮紅燈，在不支持不禁止的態度下，曾俊華已定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中行政長官選委會選舉塵埃落定後，宣佈辭職參選，競選辦的工作，繼續密鑼緊鼓地進行。

梁粉媒體和習系網媒的消息，哪一個更接近事實？很難判斷。我始終認為，消息滿天飛，誰真誰假都不重要，他們不會把所有事實吐露，是正在打一場心理戰。

梁振英這一方，當然把北京領導人的每一句說話，每一個動作，解讀成對自己

有利。中南海高牆深院，領導人天威難測，誰都無法核實消息孰假孰真。只要營造出一種印象氛圍，建制選委自然識做，在西瓜靠大邊的效應下，刻意造出鐵定當選的氣氛，不戰而屈人之兵，可令對手知難而退。

曾俊華這一方，知道中央官員的態度是既不支持也不禁止，既沒有亮紅燈也沒有着綠燈，即使沒有鼓勵，也不是阻止。在沒有任何明確信息下，要連競選辦公室都積極籌備中的曾俊華知難而退，幾無可能。

若果「不支持，不禁止」這六字真言準確無誤，其實對所有潛在參選人都一視同仁，包括梁振英和曾俊華都適用。選委會選舉還未舉行，成員的取向還未明確，北京不可能這麼早就明確表態支持誰反對誰。中央官員也要睇定啲，最早要到十二月十一日，選委會選舉後，才會有所表示。

如果有中央官員真的阻止曾俊華參選，支持梁振英去馬，習近平在秘魯見梁振英時，是向他透露這個信息的最好時機。梁振英見記者時雖然笑騎騎，但卻沒有表現得把握十足，幾天下來，仍不斷說要等消息，可見習大大已經拍板，看似不符事實。

紅燈綠燈，心理戰正在開打。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五日

財爺自己跣自己

疑似特首參選人曾俊華在立法會甩轆，稱收到律政司法律意見，需跟隨政府的立場，不會回應被入稟 DQ 的四位議員的問題和意見。此話一出，無論甚麼派的議員，都登時嘩然，泛民更是破口大罵。

不旋踵，政府急速轉軚，稱考慮到公眾利益，以及立法會的順暢運作，官員將回答所有議員的提問。

各界關注的是，財爺是否被政治對手陷害，還是自作主張，做出如此違反常識的決定？

梁振英連忙撇清關係，聲稱曾俊華的做法，事前並不知情，收到法律意見，都不至於「拒絕回答四名議員的提問」，慌你唔死，最後再加一句：「因為我哋好重視行政立法關係。」

林鄭司長事後去信立法會主席，重申政府的「一貫立場」：只會回應「已依法妥為作出立法會誓言的立法會議員」的問題和意見，但「為避免不必要的爭拗，並保持立法會運作順暢，以符合社會的整體利益，在完全不影響政府上述的立場和在

待決法律程序所持立場的前提下，政府將回應所有議員及聲稱以議員身份行事的人的問題和意見，直至另行通知」。

有人一口咬定，曾俊華被人跳，是受害者。林鄭的信清楚寫明，只會回應「已依法妥為作出立法會誓言的立法會議員」，曾財爺跟足政府立場，何錯之有？梁特劃清界線，林鄭事後轉軚，分明是陷曾財爺於不義，要他被泛民狠批，在全港市民面前出醜。我都同意曾財爺是受害者，俾人跳，但害他跳他的不是別人，正正是他自己。

曾俊華資深政務官出身，見過多少大風大浪，沒理由不知道普通法精神是無罪推定。入稟 DQ 四名議員，連許可都未批，遑論被褫奪資格，一日未裁決，議員身份仍是鐵打的，絕對沒有不回應他們的意見和問題的道理。

如果被入稟挑戰，就對議員的資格存疑，立法會無論建制或泛民，都有被入稟 DQ，豈不一半人資格有問題？同樣邏輯，也可應用在被入稟的梁振英身上。

曾俊華拿到如此荒謬的政府立場法律意見，他自己有否用常識作出判斷，由他口中說出來，會造成笑話？他有沒有據理力爭，改變政府的政策？如果不成，有否在其能力範圍內抵制？答案都是：冇。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八日

投甚麼白票？

本文見報，剛好是（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一日，行政長官選舉委員會選舉的日子。

讀者可能知道特首由一千二百個選委投票產生，但這一千二百人如何跑出來，大部份港人不但無份參與，對選舉方法也不甚了了。

一千二百人選特首是小圈子選舉，但產生這一千二百人的方法也是小圈子。不少界別自動當選，如港區人大。一些沒有競爭，如商界。更有是用抽籤或講掂數的方法產生出來，如宗教界。參選的資格、選舉的方式，竟然是各處鄉村各處例，毫無準則可言，簡直是文明社會的笑話。

未到投票日，一千二百名選委中，已超過四百自動當選。一千二百三十名參選者，爭逐剩下的七百多個席位，但全港只有二十三萬人有資格投票。

這些特權階級依甚麼標準投下手中一票，頗費思量。勝出者不是監察政府立法會議會，也並非有行政權力的政府官員，他們只有唯一的任務，就是代表香港市民選出行政長官。

但有一些界別，如高教和社福界的民主派參選人，早就表明不會履行這唯一任務，當選後，他們會投白票，又或不投票，以抵制小圈子選舉，突顯特首選舉制度的荒謬。

特首選舉是小圈子，制度相當不堪。選舉委員選舉的小圈子可能稍為大一點，但可以參與的港人也是極少數，其實也相當荒謬，但為何這些反對小圈子選舉的民主派又要參加？如果當選，又表明會放棄他們唯一的職責和任務，我不禁要問，他們參與小圈子遊戲，霸着這些重要位置，究竟所為何事？

民主派聲稱有機會拿下三百到三百五十個選委議席，特首只需六百零一票就可當選，區區三百多票，民主派選委當然未足夠選一個民主派的特首出來，但如果團結一致，運用策略投票，可以發揮關鍵作用，有機會左右大局。這些一早聲稱投白票的民主派參選人，其實等於放棄權利，等於自廢武功，進一步削弱民主派在行政長官選舉中的影響力，跟放下武器，舉手投降，沒有根本的分別。

下屆特首誰跟誰對壘，今天仍未揭曉，部份民主派提早亮出投白票的底牌，其實相當不智。

有選民問我應如何投票給選委參選人？很簡單，除了政治取態，不要投給聲稱會投白票的參選人。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十一日

棄選的理由

梁振英以照顧家庭為理由放棄連任，全城震動，奔走相告。恰巧是星期五小周末，食肆生意暢旺，酒吧擠滿了顧客，平日繃緊的臉，都露出歡快的笑容。小鳳姐又再一次好唔得閒，人人都請她出來，熱烈地彈琴熱烈地唱。

各大傳媒齊齊收風，繪影繪聲描述梁振英何時何地接到中央密令，着他棄選。消息版本略有出入，但都有同樣的消息，說中央派員來港摸底，發現梁振英得不到足夠選委支持，在特首選舉中可能拿不到六百零一票，會敗選或流選，為免出現如此情況，令中央權威受損，因此逼梁棄選。

「照顧家庭」和「尋求連任」二擇其一，梁振英選擇以家庭為重，只能放棄連任，港人都不會認為這是真正的理由，這只是棄選的蹩腳借口。但我認為，流傳出來說中央擔心梁振英拿不夠六百零一票而落敗，即使這真的是中央密使親口對梁振英說要他棄選的理由，也只是堂而皇之的門面說法，離真相頗有相當一段距離。

這關乎中央對小圈子選舉的駕馭能力。第一屆特首選舉，最後是董建華對楊

鐵樑，本來楊鐵樑勝算甚高，怎料臨門一腳，中央轉軚，要選委把票投給董建華，於是高票當選。同樣的戲碼，五年前（二零一一年）重演，本來是真命天子的唐英年，到選舉後期形勢大變，梁振英六百八十九票取得逆轉勝利。

阿爺吹雞，建制跪低，回歸廿年，一直是顛撲不破的真理，也是中央得以駕馭香港的不變鐵律。因此之故，特首選舉，雖然說投的是暗票，但中央一個命令，建制選委一個動作，要他們投誰就投誰，絕對不敢造反，這個神話，港人都深信不疑。

今天中央要梁振英棄選的理由，是阿爺對建制選委的控制能力急劇下降，非但不能高票，更怕保不住你梁振英，會輸得很難看，不如放棄，返屋企睇住個女好過啦……這堆理由當着梁振英的面說出來，而且出自中央代表之口，你不會認為牽強得難以置信嗎？

我始終相信，突如其來決定要梁振英棄選，絕不會如表面看的如此簡單，這可能涉及中共高層的權鬥，也可能是路線之爭，更大的可能，是近期開審的打貪案牽連甚廣。梁振英棄選，只是連場好戲的序幕，花生指數又再飆升。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十四日

選擇不多

特首選委會選舉，泛民取得超過三百二十五票。

泛民得到的支持，沒有受到梁振英棄選的影響；ABC 的口號突然失去方向，也沒有打擊選民改變現狀的決心，投票率創新高，成績教人喜出望外。

但選委票多了，卻帶來從來未有過的煩惱，如何在明年（二零一七年）特首選舉中發揮作用，才不會浪費選票，才不會辜負民主派支持者的託付，才不會讓沒有梁振英的梁振英路線借屍還魂，接下來走的每一步，都錯不得，都要小心翼翼。

三百多位民主派選委，意見眾說紛紜，可能有超過十個想法。

例如有個別選委仍然主張投白票。亦有人認為再聯合選委內反梁勢力，有機會「造王」，推出民主派參選人，與建制一較高下。亦有人推動公民推薦運動，誰得到五萬名選民提名，就可得到民主派選委提名入閘參選。亦有意見說可以考慮與民主派主張較為接近的建制候選人討價還價，取得關鍵承諾後，把票投給這位候選人。

從選委的選舉結果看，投白票基本可以排除，因為以此為選舉綱領的候選人，不論是高教界還是社福界，幾乎全軍盡墨，可見，投白票並非選民的意願。更何況，參加小圈子選舉又說要用投白票來顯示小圈子選舉的荒謬，予人更荒謬的感覺。選舉結果清楚說明，投白票不是選項。

其他方案又如何呢？今天決定可能太早，因為誰入閘參選還未明朗，投這一票能夠產生甚麼作用，出現甚麼效果，還有太多不確定因素。

現在離選舉時間不遠，要開始商討，得到共識，才可以發揮關鍵的影響。泛民在特首選舉中如何投票的大原則是甚麼？中央突然棄用梁振英，原因為何？很難猜測。但梁特棄選後，「換人不換路線」的噪音，建制左派的輿論，鋪天蓋地宣傳，可見，縱使梁振英「被主動棄選」，左派保守勢力仍負嵎頑抗，企圖延續沒有梁振英的梁振英強硬路線。

泛民的三百多票絕不夠「造王」，聯同其他反梁建制選委推出泛民參選人也屬癡心妄想。在枱面上的參選人，誰較容易接受？誰可以傾談？誰的理念較為接近？誰沒有那麼邪惡？剩下來的選擇其實不多。在還未實現真普選的今天，只能考慮支持這位參選人。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十七日

過去式

政治就是觀感，觀感就是現實，政治人應該永遠有這樣的警覺。那麼，葉劉宣佈參選給人的觀感是甚麼呢？

先説給網友笑到面黃的競選標誌。「贏返香港」在立法會競選時用過，今天環保重用，其實沒多大問題，更可借機解釋清楚。但標誌設計犯了極低級的錯誤，惡搞一發不可收拾，好學的網民，對「㠯」這個僻字，樂此不疲地無限演繹。互聯網世紀，醜事傳千里，這是常識吧！沒有人會再留意葉劉的政綱是甚麼。

對互聯網的新生事物抗拒或無感，自然輕易忽略。萬萬沒有想到連競選標誌都會出事，可能與葉劉的競選班子年紀有關，上台撐葉劉的嘉賓，平均年齡偏高，也充份反映了這個事實。

台上的嘉賓，打呵欠有之，睡着有之，好事的傳媒拍到這些鏡頭，當然會小題大做。你能怪八、九十歲的老人家呆坐幾十分鐘，還能精神奕奕地聽你講完沉悶的政綱嗎？長者齊齊打瞌睡的場面，給公眾的觀感，是葉劉找不到精力充沛的年輕人

為她撐場。

老人家頂不住睡魔，年紀與身體狀況當然是問題之一，要負最大責任的，是葉劉自己。政綱現場人手一份，內容全部已經上網，還需要拿着整疊政綱逐字逐句讀足大半小時嗎？介紹政綱，提綱挈領就可以了，最重要是講出中心焦點，願景遠景，營造希望工程。講明是造勢大會，但看不到造出甚麼強勢，連振奮人心的氣氛也營造不出來，有的只是示人以弱。

競選工程的起手式，予人第一印象，着實非常重要，但卻如此不濟，反映葉劉的班子非常薄弱，無人可用。

政治就是觀感，觀感就是現實，雖然群眾善忘，甚至只有金魚記憶，但互聯網是個寶藏，幾個搜尋的關鍵詞，就輕易給我們留住鮮活的記憶。網上和主流媒體，齊集了葉劉的金句，特別是十多年前推銷二十三條立法時的字字鏗鏘，讓我們認識真實的葉劉，是個甚麼人。

葉劉轉變髮型，轉換衣著，到外國留學，由官員變為議員，無論如何華麗轉身，但從眼神、表情、態度、口氣、脾氣、嘴臉，時不時提醒我們她沒有變，她還是十多年前我們認識的葉劉。

造勢大會，反映葉劉已與時代脫節，屬於過去式。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十日

從政不是玩泥沙

梁頌恆游蕙禎被DQ，決定上訴終審，訟費龐大，但眾籌成績非常麻麻，離五百萬元的目標很遠，官司最後是否夠錢繼續下去，仍屬未知之數。

這邊廂官司錢尚欠一大截，那邊廂追討議員薪津死線又到，可謂內外交煎，梁游最後可能要破產，才可收場。在非民主的社會，從政存在風險，但如斯結局，相信梁游本人萬萬預料不到。

法官判辭寫得清清楚楚，梁游二人在（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二日才正式失去議員資格，即使追薪津合理，也應在此日期開始計算，但立法會主席梁君彥卻層層加碼，把日期提早到十月一日，明顯是為了表忠。梁頌恆寫信給梁君彥提出抗議，並要求終審完結後才作處理，也合情理。

建制議員向傳媒披露，梁頌恆提交了開支清單，買了多少部智能電話，多少部電腦。但游蕙禎卻沒交出這方面的資料。梁游沒有把辦公室的鎖匙交還，秘書處表示，鎖匙要到外國配每條幾百元。打電話給梁游，沒有接聽，有電話已經停用。

有人可能會說，建制赤裸裸迫害梁游，他們在奮力抗命，當然不理會官方的遊戲規則，何錯之有？

不提交開支清單，不交還鎖匙，不接聽秘書處電話，以鄙視蔑視的態度對抗專制政權，當然可以，但問題是，這樣做，理念是甚麼？原委是甚麼？是否也應該向六萬多位投票給他們的支持者公開交代？

就正如支那粗口宣誓後，至今仍聽不到看不到正式的說法一樣，叫人無法接受。

一些年輕人約了你遲大到，理由係唔知醒；返了幾天工然後失了蹤，連電話都冇一個；男女朋友幾天不回應對方的 WhatsApp，就算正式分手。這是當今年輕人的潮流，尚可理解。個人行為操守，影響的只是自己的事業前途和人際關係。

但從政是終身職志，影響重大，唔可以玩泥沙，不能當立法會是個人遊樂場，率性而為想點就點是極不負責任的做法。

梁君彥追討梁游自十月一日起計的薪津，明顯不合理，更有分明迫害之嫌，但社會的反響不大，投票給他們的六萬支持者也沒有熱烈發聲為他們抱不平，眾籌反應冷淡至今未達目標十分一……原因是甚麼？梁游自己，應該好好反省。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紅歌的疑惑

（二零一六年）十月，台灣前文化部長、知名作家龍應台在香港大學演講，主題為「一首歌，一個時代」。她問台下觀眾，哪首是他們的啟蒙歌？可能是約翰連儂的 *Imagine*，也可能是一度成為台灣禁歌的《綠島小夜曲》，再年長一點的，更可能是慷慨激昂的抗戰歌曲。

新上任的浸大副校長周偉立舉手回答，他的啟蒙歌曲，是入大學時，師兄師姐們教唱的《我的祖國》。台灣出生長大的龍部長，對這首紅歌所知不多，問周偉立怎麼唱？更邀請台下觀眾合唱，真的有不少人跟着唱起來，登時，全場洋溢着一片近年罕見的「愛國情懷」。

有關視頻在大陸的網絡瘋傳，並引起熱議。黨媒更各取所需，《人民日報》這樣說：「《我的祖國》是一首紅歌，是一首歌唱祖國的紅歌。在香港大學這個千人會場，不約而同合唱一首歌唱祖國的歌，又有甚麼好奇怪的？愛國本來就是香港的主流民意，上個世紀八十年代張明敏唱《我的中國心》時如是；香港回歸祖國以

後，愛國依然是香港的主流民意。」

黨媒更借機批判梁游宣誓粗口辱華風波，他們被取消資格後，「香港社會以及曾經投票給他們的支持者，基本沒有反對聲音。顯然，沒有人願意為辱國者背書」。

龍應台事後撰文，認為對此「愛國」現象，不應過度解讀，她說：「有時候，真的，大河就是大河，稻花就是稻花罷了。」《人民日報》顯然並不同意，針對性地提出反駁：「或許不約而同合唱一首歌說明不了太多，但如果一定認為大河就是大河，稻花就是稻花，那麼就真的不會理解何以這條舊聞過了兩個月仍然可以刷屏，還有人看得熱淚盈眶。」

當時我並不在座。據龍應台事後描述，觀眾一半香港人，一半是陸生。龍應台的粉絲很多，我多次出席龍部長的演講會，大陸學生也真的不少。報道沒有說開口唱歌的觀眾，年齡比例為何？本地人、內地人分別有多少？又有多少是本土大學生？如果有這些數字，觀察討論這件事，會有更多可靠事實根據。如何解讀唱《我的祖國》這首紅歌的「愛國現象」，我是過來人，有發言權，可以在這裏作更詳細的探討。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黨媒諗多咗

我在上世紀七十年代尾入讀中文大學，「四人幫」已經倒台，所謂火紅年代的國粹派差不多灰飛煙滅。「放眼世界、認識祖國、關心社會、爭取同學權益」的「放認關爭」口號，也沒有多少人提起。

那時候的迎新營，相當樸素兼理想主義，不少活動都是圍圈討論，由師兄師姐輔導員帶領，談理想抱負、中大精神、大學生的社會責任……既沉重又沉悶的話題。

由學生會印製的迎新營手冊，除了主題文章外，還有不少歌曲歌詞收錄其中，必不可少的，是《我的祖國》、《南泥灣》這類紅歌。

既然國粹派已經式微，為何紅歌仍必不可少？今天回想，好像有一股力量透過學生會老鬼暗中繼續發功，把他們的「愛國傳統」維持下去。

嚴肅沉悶的話題當然趕客，討論了一段時間，輔導員開始帶唱歌，《我的祖國》是必然之選。小組唱，大組唱，大會也唱，幾天洗腦，人人都琅琅上口。畢業

離開大學，幾十年下來，仍然沒有盡忘，只要旋律響起，昔日回憶又再重來。

當年唱《我的祖國》，是否就是愛國感情的流露，既是又不是。四人幫倒台，鄧小平復出，對中國有浪漫而迷糊的憧憬，再加上輔導員熱情的講解，苦難的中國如何有明天，在優美的旋律帶領下，似有還無的民族情懷，油然而生。

必須指出，這些所謂感情，都沒有經過理性思考，既對中國現狀認識不深，又沒有清楚的事實根據。所謂距離美，是因為距離而產生的美好印象。不少同學後來到改革開放不久的中國旅行，甚至畢業後北上從商，知道得愈多，認識得愈深，就愈失望。

特別是六四槍聲響起，殘留的愛國情懷，早已消失殆盡。抵受不住的移民遠走，留下來的不少都心灰意冷。不少從事中國貿易的同學，因工作需要長期留在大陸，不幸地，只視這塊土地為搵食工具。由模糊的愛到失落，由討厭到無奈無感，不少當年在迎新營唱過紅歌的大學生們，都經歷過相類似的過程。

「一條大河波浪寬，風吹稻花香兩岸」，所以能在同齡人中一唱百和，只是因為突然勾起昔日理想主義的美好時光。黨媒說「愛國是香港的主流」，只是他們一廂情願諗多咗。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愛國不是愛黨

大學畢業後，集體唱紅歌絕無僅有。

忘記是畢業多少周年，學生會學生報的同學再次聚會。已屆中年，各有經歷，對不少事情的想法都不同，談的都是沒有爭論的議題，以免有傷和氣。

有同學提議唱歌，由學生會會歌唱起，然後不期然又唱起紅歌來。起初有點不自在，逐漸唱得愈來愈投入，愈來愈興高采烈。話未必投機，唱紅歌卻是幾乎沒有爭議的集體回憶。

另一次唱紅歌的場合，記憶特別深刻。中大五十周年在會展舉行宴會，筵開數百席，畢業幾十年的老校友都有出席，相當熱鬧。宴會尾聲，又有同學提議唱歌，由會歌唱到紅歌，唱個不停。人散卻未曲終，起初是在飯桌附近圍着唱，後來意猶未盡，大伙兒更走到司儀台上，集體獻唱，不理好醜，忘乎所以，一首接着一首，愈唱愈大聲，令人為之側目。

如果有人將片段拍下來，放上社交媒體，給黨報黨媒知道，肯定會視為驚世發

現，大肆宣揚：看！香港的老學運一貫愛國，愛了幾十年，至今不變，難得難得。

不時會想起集體唱紅歌這些場合，同學為何會唱得如此投入興奮？最可能的原因，是在大學這幾年，理想單純，無私投入，彼此也沒利益關係。我們度過了燦爛的時光，過程細節雖已塵封，但當歌聲響起，彷彿又置身當年的情景。

唱紅歌是集體回憶，是風華正茂美好大學生活的投射，與愛國不愛國，沒有必然關係。

三十年前後，唱《我的祖國》時，旋律歌詞依舊，心境截然不同。當唱到「這是美麗的祖國，是我生長的地方」，矯情得一身雞皮疙瘩。

我在殖民地的香港長大，這個祖國不是我生長的地方，而且不再美麗，我們歌唱頌讚的對象究竟是誰？當唱到「我愛祖國的藍天」，尤其感到諷刺。主要城市長期霧霾瀰漫，蔽天遮日。戴口罩成了要被取締的罪行，官方一錘定音，污染的成因是餐飲油煙引致。當唱到「我愛北京天安門，天安門上太陽升」，記起天安門廣場的石地板上坦克輾過的痕迹，彈痕纍纍，血肉模糊的畫面。

即使唱紅歌的老同學們，仍懷着一顆模糊的愛國心，「愛國不是愛黨」，黨媒真的不明白這個顯淺的道理嗎？

二〇一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人・玻璃心

港女台灣偷鮑魚海鮮，最後賠錢和解，免被起訴，算是執番身彩。此丟架醜事引起港台兩地熱議，又再引發民粹主義身份政治的討論，特別值得關注。

當三名港女面貌在網上曝光，已有網民提出「蝗味好重嗰」，是否香港人的質疑。這是典型民粹主義的反應，特別是近期有世界的普遍性。作奸犯科的都不是本地人，即使拿的是三粒星身份證香港永久居民，她們一定是新移民。在極端的民粹主義者眼中，只有新移民才會做壞事。

台灣媒體刊出三名港女的中文姓名，分別姓徐、姓廖及姓莊。負責跟進這宗新聞的英文《南華早報》記者，不知是內地人還是慣性將中文姓名譯成普通話漢語拼音，在即時新聞中出現了 Xu、Liao、Zhuang 的姓氏翻譯。

即使台灣方面證實她們的香港居民身份，但權威的《南早》的姓名譯音，鐵證了她們新移民的身份。香港部份網民以為執到寶，這則新聞馬上在網上病毒式瘋傳，登時罵聲四起，粗口橫飛，極盡惡毒之能事，強烈指摘三名鮑魚賊蝗蟲扮港

女，影衰香港人。

幾小時後，《南早》記者承認搞錯了，把姓名的廣東話拼音重新刊出，證實她們是土生土長的香港人，並非大陸新移民。在這「殘酷事實」面前，香港網民失去了揶揄指摘批評惡罵的對象，頓時不知所措。

近年本土主義興起，這種不經大腦的反射式回應，愈來愈普遍，愈來愈頻密。當香港人在海外拿了比賽冠軍，揚威國際，網上一片歡呼之聲「香港勁揪」、「香港人好嘢」，從不問他們的「家底」來源，父母來自哪裏？他們是否新移民？當港人丟架丟到大西洋，網民就會大肆質疑他們的香港身份，千方百計驗屍咁驗，有任何蛛絲馬迹，馬上劃清界線，不分青紅皂白，指他們是強國蝗蟲，並非香港人。

香港人嘲笑天朝主義的強國人玻璃心，一受批評，就暴跳如雷，反擊對方「傷害了中國人民的感情」，別有用心，甚至帝國主義亡我之心不死。

但大香港主義的香港人何嘗不也是玻璃心？威水事就是香港人的光榮，醜事就是蝗蟲新移民的責任，由極度自卑到妄自尊大，只是九十九步笑一百步而已。

二〇一七年一月四日

Young-Old

兩年多前開始減肥，節制飲食，勤運動，效果顯著。臉上贅肉少了，皮膚鬆了，頭髮逐漸稀疏，人精神了，但卻顯得有點蒼老。老還是不老，每天照鏡，沒有太大的感覺。坐地鐵，竟有年輕人讓座，只好苦笑地說，不用了，我還未到年齡，仍可以企。

起初以為他們認得我，出於禮貌，才這樣做，但從他們的表情反應，才知是自作多情。年輕人出於真心，讓座給老人。

有次超市購物，拿着貨品到收銀處，麥片還是乳酪，收銀員很有禮貌地問：「先生，你有長者卡嗎？」我尷尬回應，未夠年齡，還沒有……長者卡有優惠？收銀員笑一笑：「長者卡，你買的貨品九折。」

類似情況偶有出現，隨着年齡增長，愈見頻密，有時會不甘心地問，我真的有這麼老嗎？離拿長者卡的歲數還有很多年呀！

但最近一次的遭遇，令我不得不服氣了。

坐升降機，一對年輕夫婦抱着約兩歲小孩，很是可愛。我跟小孩揮手，逗他說話。小孩爸爸對他說：「叫人啦。」小孩想也不想：「爺爺。」我有點尷尬，年輕爸爸更不好意思：「唔係呀，再叫過。」小孩馬上改口：「公公。」爸爸顯得更不好意思。

我對小孩說：「你叫伯伯啦。」小孩的爸爸連忙回應：「叫叔叔啦。」爺爺、公公、伯伯、叔叔，真的很亂，搞得小孩不知所措，來不及反應，粒到，離開。

我與兩個女兒同粒，他們起初忍着，人未走遠，就笑得人仰馬翻。童言無忌，小孩不懂說謊，更不會轉彎抹角，看到甚麼就說甚麼。年輕夫婦至多三十出頭，可能他們真的有我這個年紀的爸爸，小孩的爺爺公公就是這個模樣。如果我早婚早育，好命已做了外公，小孩叫我「公公」，又有甚麼奇怪。

年輕人到十六、七歲，人稱尷尬年齡，未成年卻長得像大人。原來五十到尾，也是尷尬年齡，未到兩蚊搭車優惠，卻有機會被視作長者。

人出生就走向衰老，最終死亡，這是任誰都逃不了的自然現象，其實也沒有甚麼尷尬不尷尬。

不知誰發明了 Young-Old 這個名詞來安慰我這款年紀的人，政治正確，但卻感到高不成低不就。Old 就 Old 啦，有甚麼可怕？仲 Young 咩鬼呀！

二〇一七年一月七日

年過半百

寫完 Young-Old，才知道定義眾說紛紜。

有醫學字典說五十五至七十五都叫 Young-Old，無理由嘅，咁後生就話 old，定義完全違反我的認知，主觀願望不能接受，很難盡信。

又說美國人分得很仔細，六十五至七十四才是 Young-Old，七十五至八十四叫 Middle-Old，而八十五歲或以上是 Old-Old。我相信這個定義，原來我與 Young-Old，還差一段頗遠的距離，還可以繼續感覺良好一陣子。

現代人的年齡敏感線，愈來愈提早。十零歲的年輕人，原來覺得過了二十歲已經夠老，三十就更不得了。不少人對四十這條線相當介意，半百更是大忌。到我這把年紀，不斷有朋友慶祝「登陸」，也不斷有人問我還差幾年？到真正「登陸」了，堂堂正正踏入老年，心理上可能會平衡些。

當五十歲成為新聞主角，就會看到報章寫着這樣的標題：半百老翁、半百老婦怎樣怎樣，未到半百，沒認為有甚麼不妥，即使不對也不會有這麼大的反應。但過

了半百，便會代入當事人，半百就叫老，編輯記者肯定只有廿歲出頭，半百就成為老翁老婦。那麼，對六十至九十的會怎樣稱呼，人瑞嗎？

人類對年齡的觀感，隨着時代改變，有截然相反的態度。幾十年前，無論中外，年長等於經驗，是受人尊敬的權威，在別人面前會報大歲數。今天剛好一百八十度反轉。總之不認老，到某個歲數的心理關口，就會報細數，總之愈遲愈好。

女士當然更在意年齡。臨近或剛過五十，對「半百」這個詞更見敏感，當你客觀描述她年過半百，幾乎肯定會反面。聞說某名人，五十出頭，是個男的，對「年過半百」這個事實陳述，向報紙老總作了正式投訴。

但後生記者編輯很多時都唔抵爭，為何會強調「半百」？因為在他們眼中，半百已經夠老了，竟然還可以做某些事情，例如跑馬拉松甚麼的，簡直嘖嘖稱奇。我手寫我心，於是寫出了「年過半百還可以做到」，得罪晒全部這個年齡的人。

話說回來，年輕人真的要向半百老翁學習。見過不少打壞後生，經驗你們固然不足，繼續四體不勤，體能也會輸給我們。

二〇一七年一月十日

得銀髮得天下

「網媒朝陽，紙媒黃昏」，不少人都這樣形容今天的傳媒生態，也是傳統媒體人不得不承認的殘酷現實。

但問題是，儘管網媒遍地開花，有視頻有聲音有文字也有圖片，但迄今為止，仍未有一套營運模式，足令網媒持續發展生存下去。

今天的互聯網技術，可以對目標觀眾瞭如指掌。年齡性別教育程度經濟能力，都有大數據可循。憑上網習慣看過甚麼商品網頁，廣告更可度身送上。即使對受眾的理解精準到如此地步，但投放在互聯網上的廣告比例，與傳統媒體，特別是主流電視相比，仍是差天共地。

有廣告界人士稱，負責落廣告的公司領導，心態和知識仍留在上世紀，根本不懂互聯網，甚至不上網。把廣告放在電視，能見度大，只憑收視就可對客戶有所交代，比要複雜計算才得出廣告效益的互聯網簡單直接得多。

因此，互聯網廣告的增長速度，與影響力膨脹之快、受眾之上升速度，遠遠不

成比例。這就是網媒至今仍艱苦經營的真正原因。

網媒無法依賴商品廣告，即使有收入也是聊勝於無。網媒生存的唯一出路，只能靠眾籌或訂閱。但網媒卻面對着一種難以逆轉的資訊消費習慣，令無論是眾籌或訂閱，都舉步維艱。

在免費資訊還未大行其道之前，用幾元買一份報紙可以看一天甚至幾天，認為物有所值。有了免費報紙網上資訊之後，收費報紙的銷量一落千丈。

報紙用錢買，有實物到手，還可以接受，覺得應該。但用一份報紙的價錢訂閱高質素的網媒資訊，就會極度抗拒。網上資訊唾手可得，更是絕對免費，特別對年輕一代，已經成為難以逆轉的習慣。

一般人都有這樣的印象：互聯網只是年輕人的世界，中老年都有所謂數碼鴻溝，網媒的對象絕不可能是銀髮一族。中老年人有經濟基礎負擔能力卻不懂互聯網，年輕人在網上吃喝拉睡卻不願付費。他們認為，這就是香港網媒的宿命，生存空間只能愈走愈窄，頂不了多久就捱不下去。

即使這就是真相、就是事實，也不會是真相與事實的全部。過去四年，我在網上電台 D100 開咪做「烽煙」節目。我敢說，網媒生存的關鍵，就是「得銀髮，得天下」。

二〇一七年一月十三日

銀髮網媒

網上世界的確是年輕人的天下。網絡玩法日新月異，令年長者難以適應。年輕人在社交媒體玩得出神入化，我等老嘢，仍是知其然不知其所以然。

但如果要經營網媒，特別要依靠訂戶費用生存的網媒，對象絕不能是年輕人。原因很簡單，年輕人認為網上資訊免費是必然的。即使他們願意付費，但缺乏經濟基礎，也不能長期負擔。因此，經營收費網媒，無可避免地，對象必然是有經濟基礎的中年或銀髮一族。

我在網上電台 D100 開咪，四年下來，D100 仍然能夠穩定地生存，有人說是奇迹。但我認為，D100 已成為媒體的一種現象，值得本地傳媒學者進行研究。

我只是主持人，不是主腦人，經營方式無權過問，收入支出盤數點計更一無所知，但有不少值得討論的觀察。

節目編排和風格並不像網媒，而是更接近傳統電台，有固定節目、準時直播，讓聽眾定時收聽，當然也可下載重溫。節目不全是時事政治，也有音樂、娛樂、飲

食、感情等軟性節目。不少主持人來自主流媒體，但言語有節制，不會像一般網媒粗口爛舌。

可能你會問，跟主流電台有何分別？有何吸引？

聽眾的反應很清楚，他們對主流媒體不滿由來已久。自我審查、偏幫建制、政治歸邊，尤其痛恨的是隱瞞對政府不利的資訊，徹底剷走對建制的尖銳批評。觀眾最簡單直接的反映是，只看只聽主流傳媒，無法知道事情的真相，因此要另尋渠道。

我在主流電台主持節目，很少面對面接觸聽眾。這四年來，與聽眾直接溝通的機會很多，聽眾對主流媒體的批評，都是他們親口說，我親耳聽。

以往，他們都是主流媒體的忠實聽眾，收聽電台已成為生活一部份，傳統的節目編排他們都很熟悉很適應，同時也可聽到大膽尖銳的時事評論。

尤其值得注意的，聽眾的年齡層，不是我們想像中的年輕互聯網使用者，而是中年到銀髮長者，平均年齡，可能已有四十至五十歲。

他們不是網民，不一定活躍於面書，對新科技的學習也有限制。但手機應用程式愈來愈簡單易用，大大縮窄了科技鴻溝。更重要的是，以他們的經濟基礎，從不吝嗇付費收聽。

二〇一七年一月十六日

自己友

與聽眾面對面接觸，在主流傳媒工作時都有，但箇中經驗卻截然不同。

以往，街上碰到讀者、聽眾、觀眾，他們都會點頭招呼，主動一點的會拉着拍照，但網台聽眾，格外熱情，定會加句「自己友」，會心微笑，盡在不言中。

「自己友」是個你明我明的暗號，不止是忠實聽眾，更是長期支持的付費訂戶。

近年，我們一年至少有兩次大型聚會，無論是大匯演還是春茗，聽眾都非常踴躍。買票、買紀念品、簽名、拍照，應接不暇，熱情的溫度，直教人吃不消。從聚會中觀察，我們的聽眾，人到中年是共同特徵，基層到中產到中上階層都有。

網台節目分為收費與免費兩部份，收費靠訂戶支持，免費台要依靠觀眾的捐獻。每年具體數字有多少，我不是主腦人，並不清楚，但聞說金額足夠營運。

中產階層，手頭鬆動，捐款一年更不止一次，而且數額不低，相當闊綽。基層聽眾也毫不鬆手，有一位速遞員，收入微薄，也有定期捐助，令人相當感動。

講了這麼多，並非自吹自擂，而是想說明一種現象。

主流媒體自我審查政治歸邊，觀眾聽眾已極度厭惡，希望找到適合他們口味的媒體；找到了，就會緊隨不放。他們對這個媒體能否繼續存在，健康營運下去，都非常着緊，生怕無以為繼，會突然死亡；付費支持，絕不吝嗇。

聽眾的投入和承擔，更是主流媒體無法相比。原因是，他們覺得，出心出力出錢，成就了這個網上電台，不但有成功感，有投入感，就像股東一樣，覺得這個網台是他們建立擁有，更有一份責任，但這些股東，卻永遠無法分紅。

D100 今天的狀況，可以持續多久？我不知道，但以聽眾的投入與熱情，相信短期內不會消失。

這個經驗，其他網媒不能照搬，但也可參考。

主流媒體廣告為主要收入，網媒營運不能沿用此模式，眾籌是唯一出路。一次過捐助，定期訂閱，要雙管齊下。主力對象不能靠年輕人，更不是打死不付費的網民，而是對網絡相對陌生的中年銀髮一族，他們有經濟基礎，有持續力，對資訊的水平也有要求，用錢買好嘢視為理所當然。

更重要的是，甚麼內容才有吸引力，要他們非買不可！

二〇一七年一月十九日

紙媒讀者

月前，有報紙帶頭加價，由七元加到八元。據聞，內部曾有討論，加價會否令銷量雪上加霜？

互聯網如此發達的今天，紙媒夕陽西下，已不為主觀意志所能轉移，只能適應面對。在經營環境如斯惡劣的今天，加價是否等於慢性自殺？

經過一番爭議，結論是：不會。他們認為，今天還買報紙的讀者，已是絕不放棄的死忠，特點是他們都上了年紀，年過半百，看報紙已成習慣，甚至吃飯飲茶沒有報紙會食不下嚥，一天沒有看過報紙，就像缺少了甚麼，周身唔聚財。

其實我就是這類讀者，每天風雨不改買紙媒，已四、五十年，吃早餐一份報紙一杯咖啡，幾乎成為絲毫不變的禮儀。

條數咁計：如果報紙銷量十萬，加價一元，每日多十萬收入，一年就多三千多萬，對經營愈見困難的紙媒，當然是救命錢。

這個算盤是否打得響，不能以想像讀者習慣作簡單分析就可輕易得出結論。

我這類讀者數量多少？習慣有多牢固？只憑想像，根本沒有科學調查和分析。

互聯網資訊爆炸，應接不暇。報紙刊登的都是隔夜新聞，前一晚已遍佈網絡，除非報紙每天都有驚天動地的獨家，否則花八元買的都是舊聞，還有甚麼動力？

再者，紙媒為了谷點擊率，連專欄評論都提早上網，給讀者先睹為快，對有上網習慣的讀者來說，還有甚麼吸引力花真金白銀買報紙？

好了，剩下來的問題是，今天甚麼人還會買報紙？

有數碼鴻溝的人、不習慣看電腦手機的人，還有我這種從事傳媒的老新聞人，無法改變閱讀習慣。不可忽視的，是緊隨專欄作者的忠實粉絲。老讀者仍不間斷買報紙，不少都是為了看某作者的專欄。長期寫專欄的作者，留住不少粉絲，行內叫他們做「擔紙」的作者。這些作者，就是讀者繼續買報紙的最大動力。不少專欄作家一寫十多廿年，就是這個原因。今天網絡時代，以快變多變為時尚，當點擊率不足，叫座力稍遜，就馬上變陣，換專欄換作者如走馬燈轉，傳統讀者適應不來，只好放棄繼續買紙媒。

媒體的主管，無法準確知道作者的「擔紙」能力有多大，只憑主觀喜惡換來換去，唯一的後果，是把忠實讀者趕走。

二〇一七年一月二十二日

進入直路

大年初四第一次見面，祝各位金雞報喜，精神爽利。

農曆年後，特首選舉進入直路。（二零一七年）二月十四日開始提名，選擇西方情人節，不是別有用心，就是想幽人一默。誰人得到選委青睞（其實背後是北京阿爺），夠票入閘？誰人會被請食檸檬，再次在鏡頭前帶雨梨花？很快便有分曉。

看今天形勢，為防流選，只容許兩建制參選人入閘，似是阿爺想法。提名過後，只剩兩前司長龍虎相鬥，應在預期之內。

中聯辦全力為林鄭助選，左報宣傳機器全面開動，肉麻吹捧，手法拙劣，不知愛她還是害她？幫忙還是幫倒忙？

中聯辦還發動電話攻勢，一天幾次，為林鄭拉票，有選委稱不止煩擾，直情覺得是恐嚇。林鄭的造勢大會，聞說中聯辦出動副主任級電話攻勢，強烈要求各方選委出席，以壯聲勢。中聯辦連林鄭造勢大會也要照顧得這麼無微不至，要確保不容有失，可見林鄭就像她的上司梁振英一樣，早已與中聯辦綑綁在一起。

林鄭得到選委眾星拱月，看似勝券在握，但林鄭也有自知之明，贏了選委，輸掉民望，即使當選，無論是她自己和香港人，都不會有好日子過。但林鄭、梁振英、張曉明已綁在同一戰車上，甩也甩不掉。「中央不任命論」已對林鄭造成致命打擊，醜出國際的「廁紙門」更成為全城笑柄，民望很難逆轉。

按今天的趨勢，林鄭輸民望但有機會贏選舉，但薯片叔叔就剛剛相反，可能會贏民望但輸掉選舉。但老土講句，政治一日都嫌長，在一人話事的當今常態下，三●二六前，誰會知道發生咩事？

港澳辦主任王光亞早前接受黨媒訪問，提出特首四條件，是迄今為止有名有姓、比消息人士更權威的官方表態。中央信任、愛國愛港、管治能力、港人擁護。排名是否分先後，孰輕孰重，我當然唔知。但一個愛國愛港中央信任的特首，民望卻跌到一塌糊塗，阿爺會否接受？

薯片叔叔是否真的缺乏選委支持？這也未必。他長期出任財金官員，商界人脈充沛，對他理財信任有加，關鍵時刻會力挺。

有人說泛民是死亡天使，薯片叔叔千萬不要走得太近，公開提名私下要票都萬萬不可，但我認為，未必一定如此。

二〇一七年一月三十一日

政治光譜

香港歷次選舉，無論是區議會還是立法會，有所謂黃金比率，長期是六四開，即使近年阿爺泵水、建制發功，也頂多去到五點五對四點五，港人對泛民的支持，仍是稍稍佔優。這就是香港今天的政治光譜，將來會否有變，我不是先知，無法肯定。

港澳辦主任王光亞開出的特首四條件，其中之一是「港人擁護」。今天的行政長官並非一人一票普選產生，所謂港人擁護者，其實就是民意支持。

各特首參選人做這麼多公關騷，農曆新年呢度去嗰度去，目的是增加曝光，爭取民望。民望也者，不只建制，泛民支持者，當然也是民望的重要組成部份。

泛民手握特首選委會三百二十五票，歷來最多，是香港政治光譜的重要反映。

如果特首參選人只爭取建制選委的支持，認為只要夠票當選就萬事大吉，對泛民選委視如蛇蠍，避之唯恐不及，就絕不符合王光亞提出「港人擁護」的條件，把泛民的支持者推到對立面，即使當選，今後五年也極難管治。

要不要泛民選委的票？作為聰明盡責的政治人，從良好管治的角度，並非兩難抉擇，而是必須如此。

林鄭走的是西環路線，以鬥爭為綱，鬥爭愈激烈，就愈能顯示他們存在的重要性。中聯辦全力發功，幫她拉票，跟泛民選委，當然是零接觸，無偈傾，更要擺出與泛民勢不兩立之態，否則西環認為你不夠忠誠。

相反，薯片叔叔的空間比較大，可以從容游走。曾俊華靠傳統商界和專業界別的支持，即使可以入圍，也未必夠票當選。從現實政治考慮，泛民選委的票，無可選擇，曾俊華是非要不可。

曾俊華說香港要有不同政治光譜，需要泛民選委的支持，其實已打了開口牌，打破了特首參選人與泛民關係的禁忌。特首與泛民亦政治對手亦管治伙伴，從長治久安的角度，不只對香港有好處，相信北京阿爺也會樂見其成。

接下來的問題是，曾俊華不能毫無表現，泛民就會無條件送票給他。站在道德高地上的泛民，也不可能輕易把票給曾俊華，結果惹來原則派支持者的痛罵。

政治探戈要兩個人才跳得成。距離提名期愈來愈近，時間無多，是考驗薯片叔叔與泛民政治智慧的時候了。

二〇一七年一月三日

「殺手」麥齊光

麥齊光拍片撐薯片叔叔，當然不是想做殺手，但客觀效果，卻秒殺了林鄭，即使沒有完全蓋過林鄭的競選分享會，但已搶了不少風頭，再加上在適當關鍵時刻推出眾籌，大半天已突破一百五十萬，更把林鄭分享大會的焦點，殺個片甲不留。不得不畀個 like 薯片叔叔的團隊，在宣傳策略和時間精準上，唔怕貨比貨，水平毫無疑問遠超林鄭。

麥齊光與林鄭的淵源，比曾俊華深得多。林鄭做發展局長，麥齊光是常秘，二零一零年夠鐘退休，獲委任為支援四川重建小組組長，監察和統籌川震重建工作，某程度上，是林鄭在中國大陸建立人脈關係的「盲公竹」。

梁振英當選，林鄭推薦麥齊光擔任發展局長，外界視麥為林鄭心腹愛將。豈料上任不足兩星期，涉嫌詐騙房屋津貼而辭職，成為史上最「短命」的問責局長。

案件初審罪成，被判入獄緩刑，最後上訴得直，纏訟三年多，終獲判無罪。

重溫這段往事，外界對麥齊光沒有支持林鄭，改為撐曾俊華，當然訝異愕然。

但只要仔細看看這三分多鐘的片段，便知道明確的答案。

麥齊光的片段，對曾俊華的性格行為，作出這樣的鋪墊：「當你認識佢耐咗之後，除咗係一個同事，仲係一個朋友。唔多唔少，佢就係尊重大家一齊，一種朋友嘅關懷，係好難得嘅一個朋友，一個同事，一個上司。」

然後，麥齊光話鋒一轉，披露官司期間，曾俊華打電話給麥齊光，表示慰問，並主動提議為麥齊光寫法庭求情信：「二零一三年，曾先生打電話畀我，親自寫封信去法庭，我係一句嘢都冇問過佢，係佢親自寫信，係佢一直留意，一直關心我發生嘅事，咁我覺得，唔係淨係上司下屬，或者就咁一個同事，佢係當你係一個朋友咁嘅關係，到喺家都係非常感激嘅。」

整個片段，麥齊光沒有半句話批評林鄭，即使接受報章專訪，也沒有「句句有骨」，只是淡如白開水地把事實鋪陳，但這就夠了。

看完麥齊光的片段，人們不禁會問：官司期間，林鄭有打電話給麥齊光嗎？為甚麼不是林鄭，而是曾俊華這個「唯一的高官」主動為麥齊光寫求情信？答案是甚麼，已經不重要了。

二〇一七年二月六日

公關

不少人迷信公關，尤其政客和高管，真的以為公關技巧，可以轉黑為白，化腐朽為神奇。

我始終認為，公關只是一層包裝紙，如果要推銷的貨品質量不佳，甚至腐爛發臭，無論裝潢如何華麗、包裝如何奪目，勉力為之，最終都會演化成一場災難。

林鄭的競選分享會，可以成為公關的教材，是負面嘅隻。分析評論不少人都寫過了，我想集中討論，這場公關騷，在台下發言與林鄭對話的人選。

平情而論，找這些人是花了一定心思的，意圖也相當明顯，是想襯托林鄭的成長經過，雖然為官三十多年，仍然是個有血有肉有生命的人。

可惜的是，不是人選找錯對象，就是「表演者」無法入戲，「有血有肉有生命」的信息無法突顯，更反映林鄭在官場三十六年，原來只是一片蒼白。

中學同學談林鄭作為領袖生，平平無奇，沒有任何令人留下記憶的故事。過氣老倌劉千石，絕不能代表今天的工運社運，更顯出林鄭是如何堅離地，跟今天的

公民社會百分百脫節。考入政府做政務官，找回當初跟她打交道的西貢「街佬」，言不及義，以為是街坊聚會的飲宴場合，格格不入，大煞風景。有重量級的夏佳理加持，滿以為可以為林鄭貼金，但只提當年如何收回撥款申請，局外人根本不知所云。那位年輕藥劑師 Eason Chan 講的近似人話，反而令人有點驚喜。

最大敗筆莫過於販賣親情這部份。口口聲聲家中有三個男人，但有兩個去咗邊？大仔現身，同阿媽對話，來個深情擁抱，流出兩行眼淚，本來是難得的感動位，可以掀起高潮。但阿媽台上阿仔台下，拿着無線咪，離天隔丈遠。阿仔生硬背稿用書面語，說小時候很害怕，阿媽教沒有困難不可以克服，可以想像這位嚴母如何教仔，造成怎樣的母子關係。

林鄭當官近四十年，是個能吏，作風更似酷吏，一切公事公辦，不帶一絲感情，對下屬要求嚴格又苛刻，在官場聞名已久。每天由政總到官邸，由一項政策到一個卷宗，由一場酒會到一個商會，由一個官職到另一個官職。這就是她生活甚至生命的全部，無論如何包裝，都無法掩蓋內裏的蒼白，愈掩飾，就愈露餡。

二〇一七年二月九日

欽點

最近互聯網流傳一個笑話：比較兩岸三地選舉的效率——台灣人早上選舉，黃昏就知道結果。大陸人今天選舉，昨天就知道結果。香港人呢，犀利啦，未選舉就已經知道結果了。

笑話與事實不符，香港不是「未選舉」，而是「未提名」就已經知道結果了。

行政長官小圈子選舉，只有一千二百選委可以投票，可控程度已經相當高，但有人仍然不放心，提名期還未開始，嚴格地說，參選人還未成為正式的候選人，權威人士四出活動，一天幾通電話，清楚表明中央屬意哪位候選人，要他們提名投票支持。有消息傳出，甚至語帶威脅，影響家鄉親友，禍及生意伙伴。

姑且當這些傳聞是空穴來風，不可盡信。但主管港澳政策的政治局常委南下深圳，面見商會政黨選委，表明「林鄭是政治局唯一支持的特首人選」，傳話人繪影繪聲，講出在座有哪幾位中央要員，說話的語氣內容，還聲稱可將原話「廣傳」，各大主流傳媒爭相報道，可信性應該很高了吧。

有趣的是，中央大員再三強調，這是「林鄭是政治局唯一支持的人選」，但不是「欽點」，還解釋說：如果說是「欽點」，索性直接任命算了，還需要選舉嗎？

表明是「政治局唯一支持的人選」，但不是「欽點」。我讀了三遍，仍無法明白箇中邏輯。怪不得有人說：這個世界存在兩種邏輯，一種是邏輯，一種是中國邏輯。還有一種可能是，「欽點」只適用於皇帝，不是皇帝「點」，而是這位南來大員「點」，不可僭越，因此不能用「欽點」。

經中央大員耳提面命，建制選委紛紛表忠。有些急不及待表示全數綑綁提名林鄭，有些嫌不夠肉麻，站在鏡頭前肉緊解釋：林鄭在香港長大受教育，做了三十多年的官，是香港人的光榮……真是有咁誇得咁誇。只差「偉大」和「正確」兩個形容詞，就成了偉大、光榮、正確的共產黨了。

面對這種肉麻得令人起雞皮的頌讚，林鄭笑不攏嘴，看來是已經欣然接受。當然啦，近二百張選委票喎，送埋嚟都唔要咩？問題是，贏了選票，民望輸到貼地，一個赤裸裸被「欽點」的特首，即使「高票」當選，今後五年，肯定比梁振英要難過百倍。

二〇一七年二月十二日

長毛幫林鄭？

泛民參加特首小圈子選舉，曾幾何時，長毛毫不留口激烈批評，指摘泛民「豬狗不如」。

長毛突然宣佈參加同樣的小圈子遊戲。若「公民提名」超過百分之一，有三萬八千人支持，就尋求泛民一百五十個選委提名入閘。

長毛打倒昨日的我，當然有一番解説。

長毛對特首選舉形勢判斷，與主流有異。長毛認為，習近平早已控制特首選舉大局，張德江張曉明發功撐林鄭，只是負嵎頑抗。習大大「一人一票」欽點曾俊華做下屆特首，泛民選委若一面倒撐鬍鬚曾，提名入閘，投票支持，任內若推行二十三條立法，在八●三一框架下重啟政改，投票支持曾俊華的泛民，便失去道德正當性反對他。

長毛認為，泛民推高曾俊華做特首的合法性和認受性，他今後便可以為所欲為，做任何事情都無人可以制衡，定會實行新加坡式的獨裁統治。

香港政治離不開中國政治，但中南海牆高院深，要分析在黑箱裏發生的事情，

極其困難。若無客觀證據，結論只能純靠推論產生。推論基於前提，若前提錯了，推論無法成立，結論也會被推翻。

習近平是否真的已控制特首選舉的大局？我沒有資料確定。張德江張曉明近日愈來愈頻繁的大動作小動作，是否只是強弩之末？我也無從稽考。

若長毛對特首選舉形勢的判斷準確，卻無法解釋建制撐林鄭的聲勢愈來愈厲害，無論是大財團、建制政黨、左派社團，無一不歸邊，中聯辦幾乎已統一了天下。

政治是妥協的藝術，套入專權獨裁，妥協可能是利益交換的委婉說法。

我聽過另一種推論：習近平繞過港澳系統下令，梁振英被迫棄選。港澳系統要求習近平接受林鄭月娥接任，但另有中共系統卻屬意曾俊華，更鼓勵鬚曾去馬，激烈鬥爭於是展開。

港澳系統避免橫生枝節，使出洪荒之力谷到盡，企圖把林鄭的提名票衝到七百票，未正式選舉，就把所有挑戰者，特別是最強對手曾俊華一舉打殘。

我強調，以上只是一種理論，一個說法，沒有甚麼實質證據支持，因此結論也未必準確。若如此，長毛通過公民提名參選，部份泛民選委又支持他，最受影響會是曾俊華，客觀上，豈不幫了林鄭一把？

二〇一七年二月十五日

泛民選委

特首小圈子選舉進入提名期，除了林鄭篤定瞓喺度都可以入閘外，其他幾位參選人的提名票，仍未完全有着落。

民主派選委贏得三百多票，足夠提名兩個參選人入閘，造王當然太大想頭，但要創造一個有競爭性的選舉，策略只要運用得宜，實在輕而易舉。

可惜，民主派的本質就是民主，個個都係大佬，誰也不服誰，十個人起碼有十八種意見，都是常態。因此，期限將滿，還未能談妥一個提名準則來。

簡單而言，有兩類主流意見，一種策略派，運用手上三百多票，先送鬍鬚曾和胡官入閘，創造一場有競爭的選舉，投票時用甚麼策略，到時再議。另一種是原則派，既然公民提名是當年雨傘運動的主張，毋忘初衷，定要經過這樣的程序，方能提名。更有超原則派表示，若公民提名出來的不是民主派參選人，寧願不提名兼投白票，也不會支持建制派的 lesser evil。

經過幾輪爭吵，也無法達成一致結論，只好各自修行。法律界選委率先策略性

分配提名，分成四類：提名胡官、曾俊華、胡官或曾俊華，最後是等埋公民提名的結果。這個提議沒有任何約束力，只是藉此向其他界別示範，不失為一個可能的方案。

其他界別，例如高教界、會計界，也用他們自己的方式提名屬意的參選人。三百多票雖然被稱為關鍵少數，但始終都只是少數，合併才可發揮力量，分散就形同廢票。此時此刻，仍然各自表述，各有盤算，不能不使人擔心，到最後關頭，稍有閃失，連一個有競爭的選舉都無法造成。

各界別選委的選民總共只有二十多萬，泛民選委的選民當然更少，名副其實小圈子。但民主派選委手中的一票，裏面有選民的託付，更有市民的重大期望。人數少力量小，更加要慎而重之，運用槓桿原理，發揮最大作用。

可惜的是，不少選委以為這一票是他們錢包裏的私產，只懂閉門爭拗，不對外作任何交代。不理民意，不顧大局，以為絕對自由，只服從他們自以為是的原則，愛怎樣用就怎樣用。

時間緊迫，方案未決。如果陰差陽錯，胡官鬍鬚都無法入閘，只有林鄭一人獨選，泛民選委將會是千古罪人。

二〇一七年二月十八日

盧偉聰難過與痛心的邏輯

這陣子發生很多違反常識的事情，令我百思不得其解。

示威者被警察制服，雙手從背後綁上索帶，七個警察，把這個早已缺乏反抗能力的疑犯抬到暗角，拳打腳踢，遍體鱗傷。過程給拍下來，轟動全城。七警被檢控、定罪、判監。

我想問，這宗刑事案件，與警察在警署內強姦疑犯，非禮證人，偷竊高買，嫖霸王妓，貪污受賄，勾結黑幫，其性質有何根本分別？

警察一哥對這些罪行大力鞭撻，強力表達零容忍，認為一宗都嫌多。對示威者濫用私刑，也是性質嚴重的刑事罪行，為何盧偉聰會三番四次，又出信又訪問，表示難過和痛心，又支持警察組織內部籌款，為七警上訴打官司？

或許有人會反駁，七警案與上述的刑事案件不能比較。七警是「佔中」期間執行職務，日以繼夜長時間工作，又遇到示威者挑釁，於是出現過火行為，情有可原，即使定罪，也不應判此重刑。

按照同樣的邏輯，警察經過長時間偵查，數以十小時部署埋伏，遇到激烈反抗，終於拘捕販毒疑犯。即使早已將疑犯制服，毫無反抗能力，但按捺不住，幾個警察合力把嫌疑人毆至重傷。過程給拍攝下來，在媒體播出，參與警察最後被定罪判刑，建制議員會否認為他們情有可原？一哥會否為同袍表示痛心難過？

有沒有人可以回答，同樣是刑事案件，為何警方高層、建制政黨表現如此天差地別？

答案其實很簡單。他們不敢宣之於口的，是因為其他案件沒有政治成份，七警案卻與近期最大的政治事件「佔中」有關。

前一哥在內部讚揚警察：「你哋無做錯！」梁振英公開表揚曾偉雄：「Andy，感謝你！」這在說明政府高層，充份肯定警察「平暴」有功。既然在政治上立了大功，在過程裏出現的「沙沙石石」，都只是小瑕疵，根本不值一哂。

由警察執行政治任務，犯任何錯誤，理應受到當權者保護；怎料受到檢控、定罪，刑期不輕，更失掉退休金長俸。前一哥大聲疾呼「你哋無做錯！」原來是假的，判決結果令警察錯愕、不忿、憤怒，就是這個原因。

當警察自命為政權保衛者，以為可以毫無約制橫行無忌，香港，到了最危險的時候！

二〇一七年二月二十一日

公義彰顯了嗎？

曾蔭權罪成判囚，有評論說公義得到彰顯。我不同意，並非因為我同情曾蔭權，甚至認為他無辜。

為曾蔭權求情的信件，尤其前律政司長黃仁龍文情並茂的十頁內容，可以看到，曾蔭權的確為香港做了不少好事，在守護法治方面，更應該受到讚許。

但香港的法律制度，並沒有將功抵過這回事，一單還是一單，天子犯法，與庶民同罪，要受到法律制裁，應該毫不含糊。

曾案裁定有罪，我認為公義並沒有得到彰顯，是因為明擺在港人面前的，就是赤裸裸的「竊鈎者誅，竊國者侯」。

梁振英收受 UGL 五千萬巨款案，上任兩年被揭發，至今已近三年，看不到任何進展。前廉署署理執行處首長李寶蘭不獲升正憤而劈炮的風波，盛傳亦與 UGL 案有關，更使外界有種印象，儼然有股龐大勢力，阻止廉署人員繼續追查。

廉署保密，密密實實，查案進展無需向外交代，如果最後無疾而終，不能成

案，舉報者或知結果，更要向審查貪污舉報諮詢委員會報告。但報告不會向外公佈，諮詢委員會內絕大部份是建制成員，幾乎產生不了甚麼監察作用。

雖說廉署人員秉承傳統，以彰顯公義為己任，誰也不買帳。但專員由特首委任，關鍵時刻發揮關鍵作用。對 UGL 案放手鼓勵追查，還是借口阻頭阻勢？我們根本無從判斷。

憂慮絕對不是無憑無據。曾蔭權案當中一個關鍵證人李國寶，廉署人員竟以不會合作為理由，沒有向他問話，這是辦案者甩漏？還是故意為之，令案件缺乏了一項關鍵證供？單憑常識，無法解釋得通。

回歸近二十年，香港變得面目全非。前廉政專員湯顯明任內胡作非為，除了受到各方譴責，但卻能全身而退。到現任專員白韞六接手，形象非但沒有好轉，更爆出李寶蘭事件，接任者更一度請辭，後來才回心轉意留任，但已對士氣造成打擊，對廉署形象的傷害，更是無可挽回。

自一九七四年廉署成立，令香港由貪污之城，變為廉潔之都，更是舉世聞名，爭相學習。今天的廉署，是一個打擊貪污受賄，肅貪倡廉的政府部門？還是一個包庇權貴，肅清政敵的國家機器？曾蔭權雖被定罪，但公義沒有得到彰顯，就是這個原因。

二〇一七年二月二十四日

人必自侮然後人侮之

警隊幾萬人集會聲援七警，聲勢浩大，但訴求模糊。

幾萬人集體問候別人娘親、自比二戰被迫害的猶太人，受到以色列和德國領事館「遺憾」，警察想爭取的究竟具體是甚麼？始終說不出個所以然來。

是聲討洋人法官？是警察打人無罪？是釋放七警？還是要求特赦，讓七警可以「堂堂正正返出來」？可能說得比較多的，是要求訂立「辱警罪」。

所有法例，字眼都要訂得非常嚴謹，才能有效執行，否則會引起沒完沒了的爭議。首先，「辱」的定義為何？是否一定要粗口爛舌？態度寸少少大大聲無禮貌質問阿 Sir，是否算「辱」？

其次，為何只是警察才有這種特權？消防、海關、入境、廉署等紀律部隊，是否也要受保護？公立醫院的醫生護士也不時受到病人或家屬辱罵，是否也要訂立辱醫辱護罪？社署、房署、食環這些經常接觸市民的部門，是否也要納入？不如訂立「侮辱公職人員罪」好了。但教師呢？巴士的士司機呢？範圍究竟要幾廣，才算恰

當公平？倡議者應該說清楚，不能信口開河。

不知集會的警務人員有沒有聽過孟子說的「人必自侮然後人侮之」，還有下面兩句：「家必自毀然後人毀之，國必自伐然後人伐之。」不難明白，孟子的意思是叫大家反躬自省，為何人會受侮辱？家會被破壞？國會被攻打？問題都是出於自己，出自內部，要反求諸己，要問問自己出了甚麼問題。

就說這個集會上台發言的人好了。幾萬人集體公開問候別人的娘親，簡直可入健力士紀錄，與黑社會爛仔有何分別？已對警察的形象破壞無遺。自比被納粹黨迫害的猶太人，這種對歷史無知的低水平發言，得到台下眾口一詞和應，更醜出國際，這不是自取其辱是甚麼？

警察負責維持治安，若警民關係緊張，職務無法順利執行，對香港的安定絕無好處。警察有警槍有警棍，還有其他裝備，都是殺人武器，更有執行法律的公權力，但要得人尊重，要靠自己的表現贏回來，而不是靠苛法迫出來，更不是靠武力打回來。

訂立「辱警罪」，非但無法提升沉淪低落的警察形象，反而會激化愈來愈緊張的警民關係。要學習孟子的智慧。

二〇一七年二月二十七日

葉劉的角色

本文見報，特首選舉提名截止，誰可入閘，一清二楚。林鄭擁幾百票提名，比鬚鬚曾胡國興多出幾倍，而且贏盡建制支持，聲勢一時無兩。但提名是明票，選舉投的是暗票，明暗之間有多大變數？誰都沒有十足把握。由北京到西環，有苦自己知，出盡洪荒之力為林鄭箍票助選，就是這個原因。

林鄭、鬚鬚、胡官可以同台角逐，似無懸念。至於葉劉，除非奇迹出現，提名票一夜之間由雙位數變為三位數，否則只能望閘興嘆，連陪跑的機會都沒有。

這陣子聽到很多為葉劉不值的聲音。為官多年，為特區政府捐了二十三條的黑鏟，倉皇辭廟，到美國華麗轉身，回來轉戰立法會，成立政黨，繼續為建制出力護航，正所謂無功勞都有苦勞。今天葉劉政治生涯已近尾聲，放手一博，只求入閘競逐，但北京西環不念舊情，為求萬無一失保林鄭，不放出任何一票給葉劉，非但令她特首夢碎，連競逐的滋味都不讓品嘗。

做一隻聽聽話話的哈巴狗，主人叫你 sit 就 sit，叫你吠就吠，可能會給賞賜肉

骨頭，更可能得到盛宴後的殘羹剩菜。但要是你稍有個性稜角，執意要按着自己的意思行事，隨時落得個四大皆空。殺雞做給猴看，這就是香港做建制派要付出的慘痛代價。

葉劉無法入閘，是否等於在特首選舉中毫無角色？這也未必。以葉劉在官場政圈打滾了這麼多年，對人對事對歷史對現況都瞭如指掌，這陣子密集接受媒體訪問，回應尖銳，金句很多，甚有睇頭。即使入不了閘，也可在特首選舉中發揮重要作用。

不少人都說，即使葉劉入閘也不會勝出，但卻期待她對各候選人提出尖銳問題，增加選舉的可觀性。

各大電子媒體都會合辦選舉論壇，若像往常一樣，由中立的主持人做交通警給候選人輪流發言，再來是不痛不癢的所謂質詢，肯定會悶出個鳥來。

若各大主辦單位夠膽的話，不妨考慮邀請葉劉擔任特首選舉論壇的評論員，再加入已經放棄爭取參選的長毛梁國雄，一建制一泛民，一上層一草莽，入到閘與入唔到閘的全部到齊，肯定入骨入肉，火花四濺。城中熱話，收視爆燈，必然好過主流電視黃金時段的肥皂劇。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日

西環治港

林鄭斬釘截鐵說，若她當選特首，不會出現西環治港。她說：「這四個字根本係唔啱，因為這不是中聯辦的功能。」林鄭又說，無論她做發展局長或政務司長，從沒有叫官員要求中聯辦，為某個法案或政策向議員拉票。

被問到其他官員有沒有這樣做，她說很難講，因為建制派議員不是很團結，例如勞工政策有很大分歧，「所以有冇人叫你同我統一吓立場呢？或者有發生過，否則建制議員唔會周圍講，仲話埋畀泛民聽，我又收到中聯辦電話喎。」

林鄭的語言偽術，近墨者黑，更青出於藍。這番否認西環治港存在的辯白，明顯是想洗底漂白，但洗底變露底，漂白卻描黑。

西環插手香港內部事務，由來已久，到梁振英年代迅速嚴重惡化。由選區議員到立法會議員，由選立法會主席到小組委員會主席，由重要諮詢架構到各界衞星組織，手伸得愈來愈長，到處都見到中聯辦的身影。

連最基本最客觀的事實都視而不見，面對嚴重問題卻輕描淡寫，林鄭根本就無

意改變目前西環治港的格局。

多番被問到會否叫停中聯辦四出為她拉票？她回答的口徑始終如一。「我點解要向中聯辦 say no 呢？」她多次將中聯辦這個中央派駐香港的權力機構，比作一般政治商業或媒體組織，「言論自由又冇犯法，有甚麼問題呢？」智力稍為正常的人都知道這根本就是狡辯，中聯辦與商會工會，權力資源震懾力量，豈可相提並論！

林鄭這樣說，當然有苦衷。不靠中聯辦傳旨，不靠中聯辦拉票，林鄭的五百八十票提名是哪裏來？遑論還可扣起百多票以防萬一開高走低。林鄭振振有詞說單憑自己實力都可以得到選委支持當選，未免太自視過高，大言不慚了。

政治很現實，借錢梗要還，借大耳窿呢，拖欠得愈久，就要付更大利息。中聯辦捧得你上台，就等於借了錢給你，利息高低任佢講，必然要在任期滿前還清。

梁振英當選，立即到西環謝票，正是還債計劃的開始。往後五年，中聯辦影響力愈來愈大，香港出現了以西環為首的兩個權力中心。林鄭說「不會出現西環治港」，正言反讀，我認為，情況肯定會比梁振英時代嚴重百倍。

二〇一七年三月五日

民主 300+

這個名稱很有趣。有位多年前從香港移民加拿大的電台記者，因為要用粵語報道新聞，問我「民主 300+」應該如何讀?我說其實這原本是英語，讀作 300 plus，一般電子媒體叫「民主 300 加」，有點令人摸不着頭腦。

300+ 的意思，應該是比三百還要多，是選舉委員會選舉的時候，希望當選數目超過三百，可以發揮關鍵少數的作用。在各方努力下，結果成績斐然，泛民選委數目，高達三百二十六。

在香港，即使是政黨中人，一言不合，組成退黨大聯盟，另起爐灶，何況「民主 300+」既非政黨，也非甚麼有組織架構的團體，理念相交，卻非一致，要統一行動，非常困難。由當選開始，支持鬍鬚，支持胡官，堅持公民提名，主張投白票……對提名準則，支持甚麼人入閘，已鬧得不可開交。為了使特首選舉有競爭，好不容易達成共識，分別提名鬍鬚及胡官，雙雙過關入閘。不管提名誰，投票才見真章。第一輪爭吵已過，到時如何投票，才是關鍵。

消息傳來，「民主 300+」，終於達成共識，三百二十六票全數投給民望最高的候選人，最大可能，就是 all-in 投給鬍鬚曾。

「民主 300+」不是嚴謹的政黨組織，所謂「共識」並沒有約束力，出席會議的泛民選委並非 300+，只有 40+。提名開名，投票暗票，是否人人服從命令聽指揮，誰人說得準？

我這個擔心不是無緣無故的。三百多位民主派選委中，有一定數目像長毛一樣認為不應投票支持建制候選人，堅持應該投白票以突顯小圈子選舉的荒謬。

泛民主事人也不敢拍心口保證「民主 300+」定會統一行動，估計最終有五十至一百人走票，不投給民望最高的候選人。泛民選委只有 300+，如果真的走掉一百，高達三分一，對選舉結果不能不說沒有重大影響。與其拗來拗去，不如回到初衷。

參加選委的目的，最大公約數就是 ABC，CY 被迫棄選，但秉承 CY 路線的 2.0 又旋即成為呼聲最高的候選人。分散投票，削弱力量，最可能出現的，就是 CY 路線繼續踩躪香港五年，除非你樂見這個結果。

二〇一七年三月八日

消失的檔案

中大邵逸夫堂整個劇院，樓上樓下座位近一千五百。博群電影節首播紀錄片《消失的檔案》，觀眾來自四方八面，有年輕學生，有像我一樣的中年人，也有拄着拐杖七老八十的長者，老中青坐滿了全個劇院。五十年前六七暴動的歷史早已塵封，不少人都記憶模糊，但這段被視為香港發展的分水嶺、影響深遠的本土史，仍然引起有心人的莫大興趣。

資深紀錄片製作人羅恩惠是我的朋友，她窮四年半的時間和精力，幾乎拋開一切，嘔心瀝血，找回消失的檔案，訪問當事人，把香港重要的歷史還原，箇中的艱困、辛酸，需要的毅力、勇氣，全力的投入、付出，教我這個傳媒人深深折服。羅恩惠拍攝紀錄片的心路歷程，足以另寫一章。

今天是所謂後真相時代，我不希望這種論述，變成模糊甚至歪曲歷史的藉口。歷史真相只有一個，不同人不同經歷、不同政治立場，都會對他們親歷的歷史，有截然不同的演繹，甚至為眼前利益和需要，肆意扭曲史實，把黑說成白，把錯說成

對。

觀眾當中，有不少是六七暴動的參與者，這段經歷，纏擾他們大半人生。據我了解，不少前線參與者，特別是稱為 YP 仔的青少年犯，對當年影響一生禍及家人的遭遇，至今仍憤憤不平。他們在多年前已成立組織，透過活動和游說，謀求平反，甚至要洗脫刑事案底。

不少 YP 仔都在「愛國學校」讀書，響應號召，只是派派傳單、喊喊口號，甚至路過被截停，從書包搜出證物，就馬上被捕被打被判重刑。他們都是六七暴動的受害者，即使不是完全無辜，也不應受到如此嚴厲的懲罰，一生背負着暴徒的負面標籤。

年少無知的 YP 仔，真的是純粹受害者嗎？我要問的是，沒有左派工人學生的投入參與、左派群眾的熱烈響應，這場暴動，會搞到這種地步嗎？如果我們立體地看待這段歷史，他們既是受害者，更是加害者，他們可能受到蒙騙參與暴動，更是蒙騙者的幫兇。

五十年前暴動的責任，釐清了嗎？六七暴動的真相，還原了嗎？當年參與暴動，今天坐上高位的左派權貴，對暴動的經歷諱莫如深。要求平反脫罪的 YP 仔，應該問問你當年的領導。

二〇一七年三月十一日

真相與公義

兒時家住東頭村，六七暴動時，我九歲。對暴動的記憶，不是學校停課可以四出玩樂，不是媒體新聞，而是嗆鼻的催淚氣體、家門前左派學生的「飛行集會」、全副裝備拆彈專家的身影、引爆土製菠蘿的硝煙。暴動肇始的人造花廠位於新蒲崗，與我家只有十來分鐘的步行距離。

我不是六七暴動的過來人，更非參與者，但也算是個目擊者。可能是兒時記憶的關係，大學畢業後當記者，曾經有一段不長不短的時間，投入蒐集暴動的新聞資料，希望理出頭緒，還原歷史。後來採訪工作太忙，功力和耐力都不足，只有中途放棄。

六七暴動的左派經歷者，歷史傷口長期以來都不敢揭開，不全是因為害怕政治迫害白色恐怖，而是大多數參與者都內心有愧，怕別人知道不光彩的往事。曾經認識一位參與者，在中學實驗室製造炸彈，爆炸斷手。他長期沉默寡言，不但絕口不提當年經歷，甚至拒絕跟我們這些不熟悉的外人交流，可見當年經歷對他們的創

傷，是如何刻骨銘心。這個人，可能就是《消失的檔案》裏提到實驗室爆炸的新聞人物。暴動參與者怕別人知道當年事迹。

二零零一年鬥委會主任工聯會領袖楊光獲特區政府頒發大紫荊勳章後，政治氣氛起了微妙的變化。董建華向六七暴動的首領頒發最高榮譽，釋出的政治信息，即使並非全部肯定六七暴動，也已間接地無聲地為這場暴動平反。

自此之後，暴動的參與者，主要是受到過份懲罰值得同情的 YP 仔少年犯，開始醞釀為自己平反昭雪。在《消失的檔案》首映後的座談，有當年的 YP 仔起身發言，指暴動的起因是「有壓迫就有反抗」，警察在警署內打死工人，才引發炸彈浪潮。北角清華街兩小孩姐弟被土製菠蘿炸死，有發言者更質疑：「無人知道，嫌疑人都冇，就將罪名插落左派，我覺得唔公道。」

這種模糊真相的伎倆並不陌生，例如遍地菠蘿，是有人插贓嫁禍；林彬兄弟被活活燒死，兇案未破，為何咬定是左派所為……

追求公義無可厚非，更是理所當然。但沒有真相就沒有公義，如果當事人連最基本的事實都不敢承認，所謂尋求公義，只會是偽善與虛假。

二〇一七年三月十四日

白色恐怖

一個三十多年前大學畢業、在官場打滾、步步高陞至萬官之首、今天貴為特首候選人的香港精英，連「白色恐怖」都不知道是甚麼，真恐怖！

錯解唔緊要，認錯改過就可以了。但事後仍死頂，辯說甚麼冇查過字典：「令人心生恐怖的行為，也屬於白色恐怖。」真恐怖！借尊子政治漫畫一用，這叫做「白癡恐怖」。

林鄭競選以來，出錯頻頻：坐港鐵不懂用八達通出閘、到便利店買不到廁紙、大拿拿五百元給大陸來的乞丐。滿以為她當官太久，飯來張口，一切事情有人打點，只是日常生活不懂自理，尚可理解。但一試便知龍與鳳，連大學一年級，甚至高中通識都有學過的政治 ABC——「白色恐怖」，作為特首候選人的林鄭都理解得一塌糊塗。

在教協的選舉論壇，不是因為有人逼問才露餡。選委問應否立法保護「吹哨者」，避免他們受到「白色恐怖」迫害。林鄭以為執到寶，借題發揮，網民攻擊拍

片撐林鄭的蕭芳芳，視為白色恐怖，更自稱「白色恐怖受害者」。這名副其實叫做「擢嚒衰」。

林鄭讀大學的那個火紅年代，與我差不多同期，那時候的大學生，國際視野不會太差。遠的，我們會留意歐洲的獨裁政府、南美的軍事政權，用盡各種毒辣手段迫害異見者；近的，我們對台灣、南韓的威權政府，對反對運動的血腥鎮壓，提出過嚴正抗議。林鄭對發生在周邊的國際事件，應該不會陌生吧！「白色恐怖」不是書本上學回來的名詞，而是我們參與抗議活動的親身體驗。

或許這都太遙遠，投入本地學生運動的大學生，被殖民政府列入黑名單，考政府工永遠考不上，大公司也不會聘請，雖沒有受到人身迫害，但影響個人前途，這也算是白色恐怖。發生在同學身上的事，林鄭沒理由聽若罔聞、視而不見吧！

白色恐怖，是當權者對異見者的壓迫，更對反對者產生震懾作用。

想深一層，噢！我明白了，曾經參加學生運動的林鄭，居然考上了殖民地AO，走上了當權的位置，當然與別不同。屁股代替腦袋，對白色恐怖一竅不通，是常識問題，也是意識問題；從這個意義上，對她會有深一層的認識。

二〇一七年三月十七日

辭職

離特首選舉投票不到一星期，全港七百多萬花生友，只能隔岸觀戰。選舉結果看似已經寫在牆上，但港人仍然心有不甘，盼望到最後一秒，有奇迹出現。

在選舉論壇上，林鄭突然爆出「辭職論」，令一眾看官都傻了眼。無論建制還是泛民，都認為林鄭講大了說過龍，犯了北京阿爺的大忌。

林鄭當時是這樣說的：我百分之百信任香港人，所以如果有啲事，香港嘅主流意見同我嘅意見唔同，我一定係會接受香港人嘅意見，如果香港人嘅主流意見，令到我冇辦法再擔任行政長官，我係會……辭職。

有人留意到，林鄭回答現場觀眾的提問時，雙眼不時瞄着枱上的講稿，換句話說，林鄭早有準備，答案是對這個問題的「回應口徑」（Line to Take）。

預計會有這樣的提問，準備好作這樣的回答，但效果卻變成一個大殺傷力的深水炸彈。林鄭和競選班子水平之差勁，真叫人刮目相看。

林鄭事後的補鑊解說，甚麼主流意見不等於民望，民望總有高有低，不是辭職

不辭職考慮，等等等等，顯得林鄭慌了，結果是愈說愈亂，愈描愈黑。

「辭職論」最致命之處，是林鄭對中國國情一竅不通。在中共的體制裏，黨官沒有自己辭職這回事，只有被炒被免職。八九六四總書記趙紫陽提出辭呈，結果換來分裂黨的罪名，被軟禁終身。

香港特首當然不能與中共總書記相提並論，但根據《基本法》，行政長官選了出來，也要中央任命，這幾個月來聽得耳朵都起繭的一番話，就是：中央有權任命有權不任命，任命權是實質的，不是橡皮圖章。

說得很清楚了，超過六百零一票選上了，中央任命了，如果要辭職，你沒有權自己辭，只有中央才有權免職。中共對權力運用，是絕對不能含糊的。

林鄭說的辭職根據，是「香港人的主流意見」，更是犯了北京阿爺的大忌。中央官意說了算，香港民意算個屁。用香港民意作為辭職的理由，有要挾中央的意味。當年政改曾蔭權、唐英年提出，若不能通過就雙辭職，惹來中央不滿，不信任更由此而生。

林鄭坐上特首之位，「辭職論」肯定無限 loop 足五年，更會成為北京阿爺心中的一根刺。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日

自取其辱

建制派選委向兩位前司長的特首候選人提問，與其互相攻擊、互數不是，不如說說對方有甚麼值得欣賞的地方。這個問題有點刁鑽，回答殊不容易。讚揚政敵，拿捏不準，就會長他人志氣，但如果借機嘲諷，話中有話，就顯得毫無氣量。而林鄭，偏偏選擇了後者，急不及待地回應，說期望選舉君子之爭，不會隱姓埋名「好多料爆」，似乎暗示坊間流傳官場「圈中人」力數林鄭不是的文章，是對手所為。

說到這裏，只是借題發揮，答非所問。但話鋒一轉，林鄭突然說曾經是鬍鬚曾下屬，每次入到財政司長辦公室都好羨慕，「枱頭咩嘢都冇：冇 file，冇紙張」、「我就好難做到，因為要睇番文件，件事係點；介紹政策，都要做好多準備……」心智稍為正常的人，都睇穿林鄭此話，是揶揄鬍鬚曾不夠勤力，只是 hea 做。

辦公枱是乾淨整潔一塵不染，還是文件亂放堆積如山，是個人作風和工作習慣問題，人人不同，沒有高低之分，不好拿出來比較，好與不好，也聽過截然相反的理論。

辦公室政治，不是比較能力，不是比較成績，而是比較枱頭混亂或乾淨，以此來說三道四、東長西短，水平已是低到無可再低、叫人看不起的八婆八公行為，極不應該。何況是選舉辯論的嚴肅場合，更顯得氣度狹窄，心眼細小。

鬍鬚曾平時說話，急起來口窒窒，表面看來，腦筋轉數不及林鄭，但發起威來，卻無法阻擋。鬍鬚曾先用 work hard、work smart 的分別來回應，一針見血。其實就是說：「大嶼山隻牛夠勤力咯！」

然後再連消帶打，引出自己的競選班子有前 AO 和退休公務員鼎力襄助，好領袖會搵到叻人幫你的顯淺道理：「一個人有能力做晒啲嘢，最好只能做到伙記，呢個唔係領袖！」

短短幾分鐘對答，說明了林鄭和鬍鬚曾處事作風的最大分別。事事親力親為，樣樣微觀管理，永遠自以為是我至叻，下屬只會缺乏工作滿足感而離心離德。這並非深奧理論，只是管理學的入門普通常識。建制選委相信不會有心跣林鄭，而是她自己掘個陷阱自己跳落去。甚麼叫自取其辱，這是個活生生的例子。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三日

超人的眼淚

香港首富李超人熱淚盈眶辯解，說不是哭泣而只是傷風，這跟粵語長片「吹沙入眼」的笑話如出一轍，惹得年輕記者哄堂大笑。

不久之前的公開活動，超人斬釘截鐵，說不會公開表態，不會開名提名任何候選人，投票但不會透露支持誰。話音剛落，卻在業績公佈的場合，借「女媧補天」間接宣示自己的政治取態。

超人的「女媧」表述，部份媒體肯定地說，女媧是女人，而林鄭作為唯一女候選人，必然非撐林鄭莫屬，這是不需經過大腦的廉價解讀。

超人雖然沒有點名撐誰，但已明確表示特首要得到中央信任，在信任與民望之間，又要兩害相衡取其輕。超人支持誰已呼之欲出，更可以做到各取所需，算是超額完成了政治任務。

超人當眾落淚，可能真的是為香港而哭，可能是因為香港經濟下滑，又可能是香港人只顧炒股炒樓沒有前景，但更大的可能，是顧影自憐，為自己的處境而哭。

提名特首要開名，他避開了。投票是秘密的，他可以隱沒政治取態。以超人今時今日的身家地位，在西方自由民主的國度，隨心所欲不說就不說，誰可以逼他公開表態？但在中國的醬缸政治裏，不論地位有多高，身家有多厚，都沒有沉默的權利，也沒有不表態的自由。超人傷心流淚，究竟是為何而哭，有多少是因為這個身不由己的原因？

連超人都身不由己，其他選委如何能倖免？阿爺吹雞，集體獻媚，吹捧拍和，爭相表忠，極盡肉麻之能事。一場貌似有競爭的選舉，未投票，結果已眾所周知，充滿了中國特色，中國幾千年封建皇朝的戲碼，又再一次重演。

超人說，中央信任與民意支持之間，要兩害相權取其輕，與泛民選委 lesser evil 的說法何其巧合，也極盡諷刺。中央與民意都是「害」，這種說法當然是政治很不正確，但在「兩害」之間他選擇了中央。

在資本主義社會，顧客就是上帝，資本家也非常重視公眾的觀感。超人業務遍及國際，但始終是中國生意人，中央與民意之間，孰重孰輕，選哪一邊更有利，他當然清楚。

讀完這篇短文，特首選舉應該有了結果，我們流下的眼淚，會是喜極而泣？還是傷心欲絕？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六日

777

林鄭以 777 票當選，建制派形容是中了角子機 jackpot。但 7 卻是粗口諧音，一個唔夠，仲要三個咁多，是否寓意今後五年香港的命運？無論如何，777，就像 689 一樣，苦中作樂，被香港人笑足五年。

北京出盡洪荒之力，確保林鄭「高票」當選，雖然得票超過上屆 689，但卻反映港澳系統和西環的影響力也不過如是，並非外界想像中法力無邊，可以做到滴水不漏。

今後五年，西環治港，將更變本加厲，原因一字咁淺：出得嚟行，遲早要還。沒有張德江的南下箍票，沒有西環的奪命追魂 call，單憑林鄭一人之力，即使夠票當選，絕對不能有如此「輝煌」的成績。西環力捧林鄭上台，台前幕後指揮操控，只會有過之而無不及，今後將成為新常態。

林鄭勝選後會不會到中聯辦謝票？早已無關宏旨。建制歸隊，政黨、商會、社團齊投林鄭，得票衝上 777，絕對不是林鄭有何過人之處，而是西環指揮的結果。

林鄭只是被捧上台的小媳婦，後面還有一大群老爺奶奶要服侍。今後五年，林鄭要更依靠西環為特區政府籠票，才能控制得住建制派。在建制眼中，西環才是真正的老闆，聽誰的話，當然心中有數。

除了西環這個老爺，要服侍的，還有「攬過」林鄭的董建華，和剛晉級國家領導人的梁振英。兩位政協副主席，肯定會繼續對香港問題指手劃腳。除了金鐘政府總部，西環中聯辦、兩個政協副主席，將會成為打風都打唔甩的三個權力中心。

選前有傳梁振英會加入中共港澳工作協調小組，傳言未必完全準確，但肯定的是，梁振英將會繼續對香港問題在中央層面發揮影響力。跟內地省市的架構一樣，林鄭擔任的是第二把手香港市長，梁振英的第一把手市委書記，才是香港的真正話事人。

林鄭低民望當選，也是第一個民望負淨值上台的香港領導人，這種情況，中外罕見，意味着她上台後，連半天蜜月期也嘗不到。

民望低迷，反對派當然不會賣帳，建制派也只會對西環馬首是瞻，還有西環和市委書記在幕後操控。林鄭不但是隻跛腳鴨，更是一隻在背後被扯線的木偶跛腳鴨。

這種情況，將會持續五年，甚至更久。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九日

撕裂

林鄭勝選宣言，開宗明義説要修補社會撕裂，是真心誠意，還是主觀良好願望，不得而知，但可以肯定的是：難若登天。

當選翌日，梁振英政府馬上檢控佔中九人，選擇的罪名，是門檻低刑罰重的「公眾妨擾」，同時放出消息被控的遠遠不止此數。離林鄭上台只有短短三個月，審訊肯定跨過新政府上任，不論結果如何，爭議將會不絕。林鄭説，「修補撕裂法治也不能妥協」，説來漂亮，但有苦自己知。

檢控獨立進行，特首不能干預，那麼，TSA 這麼爭議的政策，行政長官有權話事吧。林鄭在選舉期間承諾擱置今年（二零一七年）五月舉行的小三 TSA，當選後在電台節目裏重申會與現屆政府商議。

但節目還未完，梁振英已開腔，對着鏡頭，一臉嚴肅：「即使擱置，也是七月一日後的事！」林鄭知悉梁振英的強硬態度，表現得像個受盡委屈的小媳婦：「如果現屆政府認為難以執行，必須要尊重現屆政府嘅決定，因為今年七月一日前所有政府政

策和執行，都是屬於現屆政府的，我唯有在上任之後，做下學年可以做的工作。」

林鄭說要擱置今年五月的 TSA，為了減少爭議修補撕裂也好，是民望工程討好家長也罷，反正來年都會取消，梁振英大可做個順水人情，成全林鄭，一家便宜兩家着，梁振英表現得從善如流，林鄭也可提早實現承諾谷高民望。

用西方國家類比，政府換屆，權力交接，林鄭與梁振英是同一黨的，並非政黨輪替。梁振英說會大力配合政府過渡，當然包括政策配合，也有責任讓接任人提升管治權威。

林鄭已經打了開口牌，但梁振英冇面畀，一口拒絕。權力固然是最重要考慮：七月一日前仍然係我話事，誰都不可僭越！但我認為更重要的，這是梁振英向林鄭施下馬威，影響力極有可能跨過七月一日政府交接之後。梁振英晉升政協副主席，這並非虛銜，肯定會在中央層面對香港政策繼續指手劃腳。

林鄭說首要任務修補撕裂，大規模檢控馬上展開，裂痕更大。連擱置 TSA、收買人心也不讓你林鄭進行，客觀效果非常清楚：刺激家長憤怒爆發，社會進一步躁動不安。

換了梁振英，強硬路線仍會繼續下去。

二〇一七年四月一日

消失的資料

載着三百七十八萬選民個人資料的手提電腦不翼而飛，整整五日，終於有一位主責官員現身，但始終沒有回應媒體的連番追問。

最可疑最令人無法理解的是，特首小圈子選舉只涉及一千一百九十四名選委，為何要把載有三百多萬選民資料的手提電腦，帶進後備會場，然後在無人看守下被盜。政制及內地事務局譚志源局長這樣回應：「我知道呢件事之後，第一個就係問呢個問題。」嘿，譚局長，事發已經多天，作為問責局長，原來你知咁多，我等蟻民又係知咁多，真係平等！

敏感機密資料不應放在流動儲存器內帶住周圍走，當中潛藏極高的遺失風險，已是電腦保安的普通常識，選舉事務處不但犯了這個低級錯誤，還三番四次死撐，說資料多重加密，極難破解，至今仍未有資料外泄的迹象。

電腦保安專家已經解釋得很清楚了，如果選民資料放在伺服器或雲端，有黑客入侵，看過甚麼拿走甚麼，都會留下紀錄，亦有辦法阻截。但賊匪拿走了整部電

腦，如何入侵裏面的資料固然不知，亦有無限時間解密資料，任你加密得銅牆鐵壁固若金湯，時間站在他們一邊，終有一天會破解。

「沒有發現資料外泄」就更無稽了。電腦不在你的控制範圍，可以把硬盤翻了天，怎會知道沒有資料外泄？選舉事務處連日向三百多萬選民發出的道歉信，可說是自打嘴巴，說明了資料外泄作非法用途，導致損失的風險極大。

信中提到，處方亦已致函各政府部門及不同界別機構，包括金融、保險、電訊、零售、地產代理、資訊科技界別等，呼籲有關機構作出適當措施，以保障機構及資料當事人的利益。

為何要提醒銀行金融地產代理等行業？因為被盜取的個人資料，包括姓名、地址、身份證號碼，甚至有電郵電話等聯絡方法。年前有犯罪集團用這些個人資料，以偽造身份證，成功賣掉一名業主的單位，拿了大訂席捲而逃，業主也懵然不知，警方幾經努力終於破案拉人。

奇怪的是，三百多萬個人資料被盜，幾乎涉及每個家庭，存在極大風險，為何直到今天，香港人還可以如此冷靜，連向私隱專員查詢也甚少，是無奈？是麻木？還是已經見怪不怪？

二〇一七年四月四日

倒錢落鹹水海

三百七十八萬選民資料被盜，選舉事務處官員終於現身解畫。

百思不得其解的是，月薪十多萬的高層官員，在公開場合回應最簡單不過的問題，是如此差勁，竟然變成一場災難。

兩部電腦如何被偷走？你不是刑偵人員，當然無法回答。調查還在進行中，知道也不會公開講，以免影響辦案。但立法會議員要問的是，兩部電腦放入上了鎖的房間後，還有沒有人看守？答案只是客觀事實的陳述：有，還是沒有，清清楚楚。但答了半天，甚至被議員大聲吆喝，還未能有一個清晰而明確的答案？

這位總選舉事務主任可能真的有難言之隱。例如，根據規定，電腦是應該有人看守的，但職員不按本子辦事，有可能會受罰，為了保護同事，只能支支吾吾。又或者，上了鎖就算，從來都不派人看守，一直相安無事。今次電腦被盜，說明長久以來都防範鬆懈，阿頭一定要狽鏟。答有或沒有都死，於是避得就避，答非所問，帶議員遊花園。

這種旁門左道，連入世未深的小記者都應付不了，何況是身處議事殿堂的民意代表？最後在議員們連番追擊下，不認不認還須認，事實就是：兩部電腦放入上了鎖的雜物房，一眼睇晒，沒有遮蔽，也沒有人派人看守。

為何只有一千一百九十四名選委的小圈子選舉，要帶三百七十八萬選民資料的電腦進入後備會場？這個連問責局長譚志源都想問的第一個問題，也終於有了答案：是用來核實選委身份，提防白撞。

但總選舉事務主任的答案帶來更多問題。問題一：即使要核實，載入一千一百九十四名選委資料就夠了，要齊三百多萬選民，完全是多此一舉。官員說歷次選舉都會這樣做，但經過今次，又突然發現可以毋須如此。究竟發生咩事？問題二：即使真的要用三百多萬選民資料來核實一千一百九十四名選委的身份，選舉事務處早已有完整系統，公開給選民查閱，只需輸入身份證號碼，中文或英文姓名，再回答兩個住址選項問題，就呈現出地址和選區等資料。市民可上網查閱，為何選舉事務處職員要冒遺失的風險，把資料載入電腦？

選舉事務處向三百多萬選民發出道歉信，未計職員工資，淨郵費都超過五百萬，納稅人的錢，就這樣倒落鹹水海！

二〇一七年四月七日

男人器官的正確用途

校園欺凌，自古皆然，於今尤烈。生得矮細弱小的同學，常成為被欺凌的對象。但所謂「自古」，是幾十年前我讀中學的年代，男生之間被欺凌的方式，不外乎所謂「玩閹」，又或小便時同學從後面把你的褲抽高，導致尿液四射的尷尬情況。這類遊戲，無疑與青春期的性好奇有關，但都是適可而止，不會太過份。

以上情節，都只發生在中學階段。港大宿舍早前流傳出來的片段，是一種「返祖現象」，大學生已中學生化，是不得不承認的殘酷現實。我並非道德主義者，幾個成年人閂埋門做甚麼，只要你情我願，不傷害他人，不搞出人命，無論是男男女女，外人無從置喙。我同意媒體訪問一位港大同學的說法：如果他們同意又享受，關別人甚麼事？

潮流興拍片，甚麼都拍一餐。死人冧樓火燭爆炸，本能反應就拿出手機拍攝，甚至連牀上活動也不例外。拍就拍吧，與你我何干？但即使好好保存，藏在硬碟擺上雲端，始終存在風險。影星艷照牀照大量流出，造成轟動，本地外國都不乏例

子。更何況，不知甚麼原因驅使，必有人會在友儕間通過社交媒體流傳，藉此炫耀，就這樣，泄漏出來公諸於眾的可能性就更高。

港大宿生的行為，有人看了，作出嚴肅的學術討論。有說這是同性戀，但持相反意見的，指這是典型的恐同騷擾，應該譴責。從片段所見，瘦弱的同學被兩人按在牀上，動彈不得，無法掙脱，更被人用男性器官拍打其頭部。不管結論是同性還是恐同，程度已超過欺凌，更有性侵犯的意味，但實情如何，只有當事人，即被按在牀上的男同學，才能說出真相。

有人說這與大學生性壓抑有關，又有人說這是性教育不足所致，但都太小覷當今的大學生了。聞說因為有人出 pool（有拖拍），就要受到大仙（師兄）如此懲罰，說這是舍堂傳統，真不明白，如此不堪的傳統，究竟從何而來？

事件有人報警，重案組已接手調查，不應再講更多細節。但反正港大連天文、數學／物理兩個主修科因沒人讀開不成，騰出的課時，不如開一科「男人器官的正確用途」，讓大學生好好了解自己的身體，再不要糟蹋別人又糟蹋自己。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日

《樹大招風》

《樹大招風》大豐收，連奪香港電影金像獎：最佳電影、最佳導演、最佳編劇、最佳男主角、最佳剪接。

本來以為，仍在上映的話題之作、喚起港人關注情緒病的《一念無明》，會得到更多獎項，但《樹大招風》的時代感更重，視野更闊，得獎實至名歸。《一念無明》的新晉導演只有二十八歲，留待下屆擢更多獎項，也不會太遲。

三大賊王的滄桑故事，有着明顯香港發展的軌迹。由英治時代的繁榮興盛，到主權移交後的急速沉淪，《樹大招風》透過曲筆呈現出來，雖然導演否認這是初衷，但香港觀眾感受至深，是無法否認的事實。

《樹大招風》在大陸被禁，說法很多。叱咤風雲的一代賊王，由打劫轉行走私電器，不但要低聲下氣逢迎巴結，更要重金收買大陸幹部，折射港人回歸後的處境。就是因為貪污受賄的情節，過不了大陸的電影審查。

另有一說似乎更接近事實。其中一位導演歐文傑也是去年（二零一六年）金像

獎最佳電影《十年》的導演，歐文傑被大陸列入黑名單，因而禍及《樹大招風》也被禁映。

跟《十年》一樣，大陸媒體亦將《樹大招風》視如蛇蠍。最佳電影的名字徹底被失蹤，最佳導演、編劇、男主角和剪接，只有人名，沒有電影。大陸媒體轉播頒獎禮，也將有關片段全部刪走。彷彿不提，電影就不存在，自欺欺人到如此地步，奧威爾政治預言小說《一九八四》的情節，又再一次在現實出現，但卻比電影更離奇。

《樹大招風》由寫劇本到拍成電影，經歷四年光景，三位新晉導演負責自己的故事。監製杜琪峯要求極為嚴格，導演們戰戰兢兢，轉轉折折，媒體早前有所報道，有興趣者不妨一看。

但不得不提的是，香港電影早以大陸市場為主導，送審已經是指定動作，通過審查就可面對十多億觀眾的市場，但要迎合黨官口胃和確保政治正確，就必須自我閹割。

就在這關頭，杜琪峯對導演說，不會送審，想講甚麼就講甚麼，令導演們鬆了一口氣，但也意味着，上億人民幣票房，馬上付諸流水。

感謝導演、監製、投資者的付出。沒有你們這樣的勇氣，一部出色的港產電影，定會被閹割得支離破碎。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三日

「關公災難」是怎樣煉成的？

航空公司機位「超賣」已成行規，但他們總有辦法應付不肯讓出座位的乘客。重賞之下必有勇夫，用現金誘因，又或提升機位，再加酒店房間招待，好得令乘客無法拒絕。

聯合航空沒有不同。航空公司職員說，如何挑選乘客讓出機位，無非是用「最平先走」或「後到先走」的標準，但都會在櫃位登記，又或最遲在登機閘口解決。乘客已經上機安坐，才被警察粗暴拖走，聞所未聞。有報道稱，這位來自越南的美籍華裔杜醫生，原本已答應聯航讓出座位，後來發現下一班機太遲啟航，來不及看約好的病人，上機後堅持不肯離開。即使杜醫生真的反口，總有其他方法解決吧。

但可能還有內情。報道稱聯航有四名機組人員突然需要登機，致使原先的安排徹底打亂。航空界朋友說，這也不合常理，航班早已規劃，機組人員要飛也不會臨時安排，即使臨時臨急，也不能用傷害乘客的身體來解決。

以後的情況大家看到了，杜醫生坐在機位上，被幾位身材健碩的警員拉着雙

手，像牲口一樣粗暴拖出機艙。杜醫生沒有太激烈的反抗，只是大聲號叫。其他乘客紛紛指摘暴力行為，沒有挺身阻止。

聯航行政總裁穆諾茲雖然發聲明致歉，但用了「重置乘客」的語言偽術，企圖淡化事件。更發出內部電郵，指杜醫生不聽指令，好鬥搞破壞，並對員工的做法表示肯定。

這種取態，馬上引起全球民眾的憤怒和嘩然，指罵聲不絕。就在這個時候，網上再流傳杜醫生被拖走前的片段。醫生斯斯文文，向警察解釋不能離開的原因，是因為約了病人，警察說如果堅持就會被拖走，醫生回應要拖就拖吧。片段顯示，過程沒有激烈爭吵，也沒有肢體衝突。這個片段，令這位聯航 CEO「斷正」，謊話連篇，在全世界面前出醜，他不得不再三道歉，並向該航班的所有乘客賠償。

但一切「補鑊」措施，似乎產生不了絲毫作用，聯航股票應聲插水，會員集體剪卡，超過十萬人聯署要求白宮介入調查，網上惡搞聯航的「廣告」大量生產，被聯航粗暴對待的劣迹又一次被翻舊帳。這場「關公災難」是怎樣煉成的，將成為經典教材。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六日

有圖有片有真相

在有圖有片有真相的年代，一條片一幅圖，都會觸發核裂變般連鎖反應，撳都撳唔住，只能順勢而行。

傳統主流傳媒當道的年代，出現事故，起碼有幾小時做準備，可以好整以暇回應。互聯網年代，片和圖如病毒快速傳播，瞬間成千上萬十萬百萬人看到，回應負評幾分鐘已高過太平山。措手不及的主事者，根本來不及了解事情的來龍去脈，網上輿論已經鐵案難翻。

網絡時代講求速度，回應要求既快又準，往往出現矛盾。而第一次回應非常重要，定了調，就給公眾固定了印象，很難改變。

在聯合航空的危機中，第一條片出街，警察粗暴將杜醫生拖出機艙，號啕大叫，然後看見醫生走回座位，血流披面，驚嚇得喃喃自語，情景駭人。

普通常識都知道不妥吧，身為行政總裁，更心知肚明這個畫面對聯航形象的打擊。但這位總裁先生卻毫無警覺，用「重置乘客」的字眼公開解釋事件，更在內部

電郵指杜醫生不聽指令，好鬥搞破壞，並肯定員工的做法。

幾乎肯定，聯航行政總裁不是心存僥倖，就是習以為常，粗暴把乘客趕出或拖出機艙的情況可能發生得太多了，根本不當一回事。他也可能認為，要行使武力，肯定有合理的原因，「不聽指令、好鬥搞破壞」的結論，如果不是下屬的回報，就是想當然。

第二條片曝光是前傳。杜醫生心平氣和向警察解釋不能讓出機位的原因，可謂對行政總裁直線抽擊得體無完膚。後來的連番道歉，賠償補鏤，一切都來得太遲，已經無可挽回。

這次事件惹起乘客的新仇舊恨，把聯航的劣迹一併翻出來，已是無可避免的必然結果，對聯航的打擊極之沉重。

行政總裁衰啲乜？在哪個骨節眼出錯？關鍵就是開口回應前，沒有先了解過程的細節，在有事發生、人人都舉機拍攝、同時即時上載的年代，多角度全方位的影片，肯定多如牛毛，絕對不可存有僥倖之心，以為可以掩飾真相。

況且，機艙應該會有閉路電視，公開回應前，第一時間把片段調出來看看，不會太難吧；知道真相才設定回應口徑，才是萬全之策。

總裁三番四次說不會辭職，說得太早了。孭了這個大鏤，他應該在倒數日子。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九日

和解與特赦

民主黨主席的和解特赦主張，早上見報，黃昏收回，並再三向市民道歉。倡議之短命，回收之迅速，世間罕有，可算是香港近世的政治奇觀。雨傘運動失敗、政改拉倒、旺角暴動、大搜捕大檢控，再來是以宣誓不當為由 DQ 當選議員，整個社會繃緊窒息得快到爆發的邊緣。

梁振英「被棄選」，市民開香檳高興了一晚，更對鬍鬚曾寄予無限希望。無奈曾俊華現象只曇花一現，港人又要面對殘酷現實，人稱 CY 2.0 的林鄭月娥，以行政長官身份起碼管治香港五年。

在「和理非非」抗爭毫無寸進，勇武革命又走到盡頭的這個時候，胡志偉主席修補撕裂大和解的主張，平情而論，並非一無是處，下一步怎麼辦？起碼提供了一個面對問題的方向。

媒體和網絡把特赦的建議無限放大，卻完全忽略了胡志偉提出成立雨傘運動調查委員會的主張。這場曾經捲入百萬人次、歷時七十九天、波瀾壯闊的社會運動，

出現的深層原因，達至的正面負面效果，兩年多時間過去，無論官方或民間，至今仍未有任何系統的研究和報告，恍如一陣煙就消失了，似乎當甚麼事都沒有發生過。成立委員會調查雨傘運動的前因後果，是有必要的。

但問題是，與特赦的主張同時提出來，不但法律上有極大爭議，邏輯也相當混亂。胡志偉提議特赦佔中人士、七警和朱經緯，一宗已檢控開審，一宗已判刑上訴，一宗司法程序在初步階段，所謂特赦，在法律上究竟可以如何着手？更何況，警察濫權濫暴屬知法犯法的刑事罪行，與和平非暴力的公民抗命相提並論，給人看起來是一單換一單打個和，不但忘記了公民抗命的初衷，更傷了同路人的心，網上批判聲討胡志偉的聲音此起彼落大洗版，完全是意料中事。

胡志偉說這是他的個人意見，黨內沒有醞釀，也未經中委會討論。後者是真的，但前者我卻半信半疑。民主黨是香港民主派最大黨，如此重大的政治主張，只由胡志偉一個人的腦袋諗出來，沒有和任何人商量就由媒體公開，最後因為反對聲音太大而被迫收回。如果真的這樣，實在太兒戲了吧？

背後肯定有「高人指點」。後事如何，且看下回分解。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二日

紅武士

有線搵到白武士，從熄機的邊緣挽救過來。

表面看，讓人鬆了一口氣，至少近二千有線人有工做，養家餬口。新聞部仍然健在，行家可以繼續監察社會。

有線年蝕三億，為了節省資源，裁員無可避免。為了省掉二億開支，新股東開了口要裁走二百員工。舊老闆說過去一年已自然流失了百分之九，言下之意，炒人的動作應該不會太大。

大股東說自己是香港人，並非紅色資本。還信誓旦旦，有線新聞是「拳頭產品」，用香港話說就是主打或招牌，新聞部繼續「絕對自主」。新股東的保證，又似乎讓員工和觀眾增加不少信心。

但股權出現重大變動，有線電視，尤其有線新聞，真的是可以一切不變嗎？新股東還未上場，一切都是估估吓，用當下流行的說法：點解唔畀個機會佢，咁快就一棍子打死呢？疑點利益應該歸新股東，有道理。

一家歷史悠久用心經營的電視台，搞到今天仍年年蝕本，在新媒體的衝擊下，前景更見渺茫。新股東有何靈丹妙藥，可以把這傳統媒體起死回生？

所謂「殺頭生意有人做，蝕本生意冇人做」，在今天一切要向北望的政治氛圍下，還肯落本經營媒體的大財團，接手傳統媒體盈利已是次要，關鍵是在政治上會有甚麼着數，再帶動財團的賺錢功能。

大股東在記者會上已打了開口牌，有線新聞有五百人，將會把部份人手調動出來，製作財經新聞，特別是一帶一路的財經新聞，這樣可以吸引廣告，增加收入。

新聞是電視台的招牌，製作新聞需要龐大資源，收入與支出不成比例。嚴格來說，財經新聞都是新聞，不可能成為財團的宣傳工具，更不能指望帶來龐大收益。

調動更多新聞部員工製作財經新聞，可能使港聞政治新聞質素下降。更指明是一帶一路財經新聞，宣傳味更重，政治傾向更明顯。新聞部還會是個完整的新聞部嗎？

有線新聞的水準，明顯優於其他電視媒體，不少調查報道有口皆碑。而有線的中國新聞尤為突出，李旺陽被自殺，天津大爆炸，獨家深入，冠絕同行。

新股東有政協，有在大陸經營地產，還有紅色資本，白武士原來是紅武士。今後，還會容許這種觸到高壓線的報道出現嗎？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五日

港男

港男港女食飯AA制發生爭執，都可以在網上講足幾日，正如台北市長柯P話齋，香港真的很無聊。

不但無聊，而且水平也相當低。網上的所謂KOL，跟車太貼，未搞清事情真相，就馬上發帖，長篇大論，口水四濺。網絡意見領袖人人抽水，一口咬定是港女理虧，以為奉旨，約會一定要港男埋單。還大數港女貪威識食，最貴嗰樣叫嗰樣，任性妄為，死性不改……罪行連連，罄竹難書。可能自己也受過創傷，總之新仇舊恨，一網打盡天下港女。

但諷刺的是，真相卻絕非如此，事實剛剛顛倒過來。

據肇事現場餐廳負責人在網上透露，港男港女其實初次見面傾生意，不經不覺三小時，又飲又食埋單二千多元，港女認為很貴，不應由港男獨付，於是提議一人一份AA制，並拿出一千一百元，交給港男作結帳之用。

不知是甚麼原因，港男突然大怒，當場把千多元銀紙撕爛，把碎紙放入口袋。

雙方其後更發生爭執，並驚動警方。接着下來的情節，餐廳負責人沒有詳細披露，媒體報道與事實有多接近，留待閣下自行判斷。

這宗 AA 制的無聊糾紛，由於角色逆轉，突然非常有趣，討論角度變得豐富起來。

一直以來港女被標籤，不知是缺乏話語權還是不夠積極，反擊炮火不力，終被角色定型。新聞被錯報後，網上一眾以鍵盤作為宇宙的宅男毒男港男，以為發現新罪狀，再次證實港女就是如此這般無可救藥，像餓鯊見血一樣群起而攻。

港男比較少照鏡，沒有看清楚自己的缺點。此事的港男主角，就像一面鏡子，照清今天港男的問題所在。

在港女面前，不少港男自尊心無限膨脹，經濟能力先且不論，總之要認叻，唔可以失威，面子攸關，視 AA 制為極大侮辱，更觸動到大男人主義的敏感神經。

不少港男整天對着鍵盤，打字一句起兩句止，要用表情符號搭夠，正經文字和語言表達都有困難，社交能力不足，溝通技巧也欠奉。

面對 AA 制的提議，只有兩個選擇，一係接受，一係拒絕。接受很簡單，若要拒絕也不難：反正我們今後還有合作機會，今次我請，下次你請，一言為定！稍為懂得溝通的，豈會要搞到見報上差館？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

由 Reconnect 到 WeConnect

特首選舉開支曝光，從小處觀察，隱隱然看到香港政局的詭異變化。

林鄭競選辦印製 T-shirt，第一批二十七件要一萬五千元，平均每件超過五百五十五元，又不是甚麼名牌，為何要如此昂貴？

林鄭當初的競選口號，原來是 Reconnect，後來口號緊急改為 WeConnect，T-shirt 全部要重新印過。因為趕工，製作公司要收「天價」。

究竟出現了甚麼緊急狀況？只看競選口號的改動，就可略知內情。Reconnect 是重新連繫，意思就是說，本來是連着的，後來斷了，現在要重新駁上。甚麼斷了？何時斷了？矛頭不就是直指梁振英管治下這五年政府與港人的惡劣關係嗎？

但這五年林鄭正擔任一人之下萬官之上的政務司長，可以完全撇清責任嗎？口號指向別人，也同時指着自己。不知是哪個師爺想出來的屎橋，心智稍為正常的人都知道不妥，為何經過多層檢查都看不出來，連 T-shirt 都印好了才察覺？

由 Reconnect 改成 WeConnect，可以看到林鄭的痛苦。她心知肚明，五年

來，梁振英事事鬥爭的路線，與市民關係愈趨惡劣，甚至已到水火不容的地步。與市民重新連繫，是良好管治的必要條件，但屬政治不正確，只好改為較中性的WeConnect，顯示新政府與港人「同行」。但林鄭當選後發生的事情，可能連最低要求也未必做得到。林鄭當選第二天，梁振英政府就拘控佔中九人；鄭松泰在立法會倒插建制議員的國旗區旗裝置被檢控；梁游被控在立法會非法集結；對遊行抗議的示威者繼續進行大搜捕……寸步不讓的鬥爭路線沒有停下來，彌補社會撕裂的想法被徹底粉碎。

開放公民廣場的爭議更具意義。泛民與建制縱使有不同方案，但幾乎眾口一詞，贊成重新開放，視為彌補撕裂的象徵。林鄭候任辦回覆媒體查詢，也表示上任後會考慮。但只剩兩個月任期的梁振英，卻不止一次叫停，以安全理由甚至國際局勢，斬釘截鐵否決重新開放公民廣場的建議。

於是，無論是Reconnect還是WeConnect，最終都是Disconnect。

二〇一七年五月一日

陳美齡

陳美齡會否出任教育局長，林鄭終於開腔了，但沒有明確答案。她只說現階段不會對坊間消息作任何回應。根據《基本法》，主要官員雖由特首提名，但要中央實質任命；言下之意，林鄭無論屬意誰當局長，中央仍掌握否決權。

這種情況，上屆與上上屆政府都出現過，未得中央首肯就公佈人選，會犯嚴重政治錯誤，因此無論傳言是真確可信還是荒謬可笑，也要守口如瓶，不能回應。

究竟林鄭揾陳美齡入閣是不是真的？後來有人親口問過當事人，她矢口否認，還質疑香港傳媒的報道水平。這裏衍生兩個問題，為何我們會對這個傳言深信不疑？又為何當真的一樣，對陳美齡負評如潮？

林鄭組閣出現極大困難，人所共見。不是林鄭嫌人家不夠水平、看不上眼，就是襄王無夢、廚房太熱，不肯進來。林鄭可能要被迫留住舊人，連陳茂波可能繼續做財政司長的傳言這陣子也甚盛。施政新風格新理念新面孔的承諾，隨時泡湯。

不少香港人對陳美齡，仍停留在上世紀七、八十年代 Circle Game 和《香港、

香港》水著拍 MV 的印象。但陳美齡已成為教育博士，她如何把三個孩子送入史丹福，已成為再版暢銷書，新作專研香港教育，部份觀點惹起爭議，但連一些本地教育專家都話有料到，值得探討。

吳克儉的起點太低，形象太不濟，劣評如潮，只做人事管理的經歷，竟然可以做足五年教育局長。在這個思路下，搵陳美齡做教育局長，起碼虎媽家長不會有太大反感，政治觀感也可令人耳目一新。

但陳美齡真的可以過關當上教育局長嗎？我認為機會不大。其實林鄭開腔，已說明了箇中端倪。

教育局長不是普普通通的技術官僚，而是掌管意識形態的政治官員。

愛國主義要從娃娃抓起，推行國民教育、嚴防港獨進入校園，教育局長固然責無旁貸，更重要的是中國歷史作為愛國主義教育的必修科，也是教育局長必須擔負的政治任務。

問題的關鍵，是陳美齡的日本背景是否信得過，中日關係糾纏不清，歷史永遠為政治現實服務。當反日潮又起，陳美齡長期的日本關係，她推行愛國主義教育的立場是否堅定，一切都政治掛帥的阿爺，不會懷疑嗎？

二〇一七年五月四日

YP 仔

甚麼是 YP 仔？對大部份香港人來說都十分陌生。六七暴動五十周年，這名詞這陣子經常見報。

YP 就是 young prisoner，未成年囚犯。六七暴動，他們僅是初高中學生，可能是因為派左派傳單，在書包被搜出煽動性刊物，又或出現在示威集會現場，沒有犯下嚴重罪行，當場被捕關押，檢控判囚。由於有刑事案底，前途盡毀，影響一生。多年前開始，成立組織，四出奔走，請願陳情，要求平反昭雪。但究竟他們的具體訴求是甚麼？由始至終，都沒有公開說清楚。

所謂平反昭雪，有不同層面。個人的，就是要洗脫刑事案底。他們認為，當年少不更事，而且罪行輕微，又沒有殺人放火，不應受到重罰，刑事紀錄纏擾一生，更是極不公平。五十年前判的刑，又不是黑白分明的冤案，可否洗脫案底？法律技術上如何處理？留待專家評說。另一個層面，就是政治翻案。五十年前的六七暴動，左派一直叫做「反英抗暴」，顧名思義，是一場反抗英殖民政府暴力統治鎮壓

的愛國運動。到了今天，左派為了洗去暴動的血腥歷史，「六七暴動」的叫法，固然不會用，「反英抗暴」也漸漸不提，改為輕描淡寫的「六七事件」。左派希望，把這場運動，定性為「愛國反殖」運動，以肯定他們的付出，安撫他們的心靈。

令人不解的是，無論是平反昭雪還是政治翻案，出盡九牛二虎之力的，只是身處六七暴動邊緣的 YP 仔。核心靈魂人物或組織，仍然健在、尤其身處高位、在回歸後早已晉身權力核心的，都三緘其口，粒聲都冇。

YP 仔近年的努力，完全可以用熱臉貼着冷屁股來形容。

究其原因，這場暴動對左派來說，實在有太多難言之隱。壓在底下已經五十年，最好不要輕易移動，石頭一旦被搬開，蛇蟲鼠蟻一定會走得滿街都是。

如果要為「六七暴動」昭雪翻案，那麼當年的命案血案是否也要一併解決呢？誰下令造土製菠蘿？誰指使到處放真假炸彈？燒死林彬的兇手是誰？炸死清華街兩姐弟的炸彈責任誰屬？人命關天，不能一句懸案未破插贓嫁禍就輕輕帶過，推得一乾二淨。

YP 仔真的有勇氣面對歷史真相嗎？

二〇一七年五月七日

是翻案不是平反

五十年前的六七暴動，是大陸文化大革命在香港的延伸。當年香港社會階級矛盾無疑非常尖銳，但沒有中共的極左路線，沒有北京撥款千萬支持左派暴力鬥爭，這場暴動絕對不會搞到如斯田地。

六七暴動的左派參與者，理應對中共黨史倒背如流。鄧小平掌權的年代，把文革定性為「十年浩劫」。

《關於建國以來黨的若干歷史問題的決議》，早已徹底否定文革。六七暴動是文革極左路線在香港的延伸，更徹底打亂了中共對香港「長期打算，充份利用」的戰略部署。

因此，本地左派重新評價六七暴動，他們要求中央對事件「有一個說法」，這絕對不是要平反這麼簡單，而是徹頭徹尾要為文化大革命翻案，即重新肯定在香港發生的文革。今天的時勢，可以做得到嗎？這又可以解釋，六七暴動的得益者、當前左派的當權者，為何不敢附和 VP 仔的平反建議。

是平反也好，是翻案也罷，最不能原諒的，是他們刻意模糊真相。對商台播音員林彬被活活燒死，左派的口徑是：這仍是一宗懸案。對清華街姐弟被炸彈殺害，他們的口徑是：有人插贓嫁禍。

當年紀錄清清楚楚，林彬早上出事，中午出版的左報已大肆報道「鋤奸隊」的戰功，並以「林逆」稱之，更指是罪有應得。這與今天恐怖主義組織犯案後，承認是「聖戰」無異。所謂懸案，只是未拉到兇徒，但誰在幕後主使，早已一清二楚。

清華街慘案，他們辯稱北角多左派高層出入，在此處放炸彈應是有人插贓。滿地菠蘿的瘋狂時期，就連工人階級最廉價的交通工具電車，左派都喪心病狂在車軌放了炸彈，插贓與否，他們自己心中最清楚。

全面撇清對血案關係，更重點宣揚港英為了有效管治，暴動後進行了一連串的房屋、教育、社福改革，彷彿民生得到改善，就是暴動的功勞。以為大話不斷重複，就會將血污漂白，只會是自欺欺人。

十四、五歲的青少年，充滿理想激情，因反殖愛國而受刑責，毀掉一生，當然值得同情。但今天他們已屆花甲，已非少不更事。沉澱了五十年，他們沒有反省，拒絕認責，更企圖模糊焦點，掩蓋歷史，不禁要問，還值得給他們丁點同情嗎？

二〇一七年五月十日

欺上瞞下

二十六歲女文員鄭凱甄，冒着生命風險，把自己的肝臟捐贈給毫不相識的急性肝衰竭病人鄧桂思，不少香港人深受感動，登記器官捐贈的人數，驟然急增。

手術不算成功，再度移植屍肝後，鄧桂思仍然危殆，但毫無疑問，新聞已喚起港人對器官捐贈的意識。但突然爆出的涉及疏忽及隱瞞的醫療事故，已經達到的正面效果，馬上又打回原形，甚至出現大幅倒退。

對乙肝帶菌者開出類固醇藥物，不但在劑量與用藥時間要萬二分小心，同時要處方抗病毒藥物，否則會令乙肝病發，導致急性肝衰竭，甚至危及生命。肝臟專科醫生告訴我，這不但早有醫學文獻記載，更成為專科醫生的普通常識。但鄧桂思的主診醫生卻犯了這個嚴重兼低級錯誤，處方類固醇多個月後，才發現鄧桂思早已儲存在醫管局電腦系統中的乙肝病歷。

更不能原諒的是，聯合醫院醫生已發現開漏藥物，竟然過了整整兩星期，直到鄧桂思的女兒察覺不妥，向聯合醫院查詢，才向醫管局總部通報。醫管局得悉這宗

嚴重醫療事故，又壓了差不多三星期，才向外公佈。

更更不能原諒的是，事故不但向外隱瞞，對內溝通亦一塌糊塗。據替鄧桂思換肝的瑪麗醫院主診醫生透露，漏開抗病毒藥物事故沒有通報，要他們主動翻查病歷才得悉事件。

如果沒有漏開抗病毒藥物，鄧桂思就不會出現肝衰竭？這不是絕對，但根據臨牀經驗，可能性很高。因此，鄧桂思因急性肝衰竭而要換肝，完全是人為而引起。

事故出現了，有關醫生一直拖延，隱瞞上級、隱瞞總部、隱瞞家人、隱瞞社會，甚至隱瞞進行換肝手術的醫療拍檔。這種一而再、再而三的隱瞞行為，是不是因為心存僥倖？若然鄧桂思進度理想，康復出院，就可把事故永遠埋在地氈底下？但因為今天鄧桂思手術後病情反覆，迫不得已，才公告天下？

我不禁要問：近三星期前醫管局已得悉此嚴重醫療事故，為何一直壓住不讓公眾，甚至家人知曉？問責局長高永文醫生，更說幾天前才知道事件，難道醫管局不但瞞下，更是欺上，連最高問責官員都被蒙在鼓裏？還是，當中有更多不想我們知道，無法宣之於口的內情？

二〇一七年五月十三日

六四是現在進行式

六四是現代中國歷史不可磨滅的一頁。雖然有人肆意曲解，刻意遺忘，甚至想方設法埋藏掩蓋，但經歷六四的人，未完全死光，鮮活記憶仍不斷湧現。香港維園的燭光，每年都向世人提醒，中國大地曾經發生過這段慘痛的歷史。

沒有人能夠否認，六四是中國現代史，也是香港本土史。民主歌聲獻中華，百萬人風雨交加上街，電視機前無法忍得住悲憤的眼淚……當年這場運動，幾乎沒有一個香港人不被捲入。儘管今天港人對六四已有不同的想法，有人轉軚，有人冷漠，有人變得犬儒，但都永遠無法忘懷自身的經歷。

當年香港人出於義憤，上街、籌款、甚至親自到北京聲援學生，不是因為多管閒事，不是因為純粹要幫助「他國」的人民，也同時是為了自己。

不到幾年，香港就要回歸，就要轉到這個屠城政權的統治之下。人們都懷疑，「一國兩制」，「港人治港」，「高度自治」能否兌現？《基本法》是否只是一紙空文？能否擋得住機槍坦克，「今日北京，明日香港」的夢魘，是否近在咫尺？

二十八年風雨不改的維園燭光，也清晰而響亮地向全世界宣告，六四是中國現代史的一部份，也與香港本土史無法分割。同樣是在這個屠城政權的統治之下，只有香港這塊獨特的地方，沒有單位組織，沒有利益驅動，每年，數以萬計的居民，都無畏無懼地燃點起手上的燭火，悼念慘劇，譴責屠城，追討責任，聲援至今仍受迫害的受難家屬。

八九六四已成歷史，我認為並不準確。六四不是過去式，而是現在進行式。劉曉波、高智晟、譚作人、趙連海、李旺陽、林祖戀、維權人士，被捕判刑，甚至喪失生命。因為徵地、污染、食品和藥物安全、宗教迫害而抗議集會的群眾，無一不受武力鎮壓，然後秋後算帳。八九年後，仍有大大小小的六四，以不同形式，在全國各地發生。

或許有人會說，這是「他國」之事，與港人何干？這些人只是把頭埋在沙堆裏。當權者說了不只一次：「維護國家安全是香港的憲制責任」，二十三條立法，等於有了重武器裝備鎮壓異見，在同一政權下，沒有人是孤島，不能心存僥倖，六四在香港也是現在進行式。

二〇一七年六月六日

無知與無恥

中大學生會發表聲明，表示「六四情不再，悼念何時了」，惹來口誅筆伐。雖然已事隔幾天，仍餘怒未消，只因為我是中大人，也對大學生的質素和水平有所要求。

中大人發起聯署，批評學生會幹事會無知、冷血與懶惰。六四那晚我在燭光集會，被讀者拉着問：究竟你的師弟師妹係無知定無恥？我真的無法回答，想了一會說：可能兼而有之！

聲明的結論讀來特別氣憤：「與其將一個承載着愛國民族情懷的六四，作為港人年度政治活動、民氣聚集之時，霸佔港人之共同記憶，倒不如撇除愛國情懷，建立真正屬於港人的政治活動，將本土思潮注入港人之議程和願景之中……本會相信悼念經已走到盡頭，六四需要被劃上休止符，直至回聲再響。」

如此狗屁不通的邏輯，竟然出自中大學生，更貴為學生領袖之手，作為他們的校友，也是學運的過來人，我引以為恥。

批評他們，不是基於國族主義。是否承認自己是中國人？愛國不愛國，對我來說，根本無關宏旨。我深信，「愛國主義是流氓最後的庇護所，民族主義是惡棍的集中營」，是顛撲不破的真理。

百思不得其解的是，他們為何會說，每年燭光集會悼念六四死難者，會「霸佔港人的共同記憶」呢？每人有自己的腦袋，記憶甚麼忘記甚麼悉隨尊便，誰人能霸位得了，除非是他們的腦袋都裝滿草，沒剩下多少空位，六四悼念，才「霸佔」他們腦袋僅餘的空間。

「倒不如撇除愛國情懷，建立真正屬於港人的政治活動，將本土思潮注入港人之議程和願景之中。」這個提議非常好呀！中大和其他院校的本土港獨莊，就每年都搞一個有聲有色，民氣鼎盛的大集會，吸引成千上萬市民參與，各搞各的，將支聯會這個標榜愛國民族情懷的六四集會大大的比下去。立法會選舉的結果，不是說支持本地自決港獨城邦的，已經三分天下了嗎？另起爐灶不是輕而易舉嗎？

香港仍是個結社集會言論表達的自由社會，你嫌人家太愛國太民族，你有權不參與，也有權另搞一個。但聲言「悼念已走到盡頭，六四需要劃上休止符」，已經脫離了人類的基本底線，不止無知，簡直是無恥了。

二〇一七年六月九日

罷免學生會

中大學生會「六四休止符」的聲明，會長幹事在媒體的解說，一聽就覺熟口熟面：「消費六四」、「騎劫六四」、「撈政治本錢」、「上千萬籌款用在哪裏？」，暗示帳目不清等等，不少內容在他們思想導師的言論見過，殊途同歸，有些甚至曾經在左報出現過。左抄一些，右學一些，原來是集大成的鸚鵡學舌，怪之不得邏輯混亂得如此不堪。

你們即使拒絕參與支聯會大中華膠的悼念，為何今年（二零一七年）懶得連論壇不搞一個？會長竟然回應說，六四對香港的啟示，類似論題去年（二零一六年）搞過，一年過去，沒有甚麼新進展，不想重複了。這種把頭埋在沙堆裏不經大腦的回應，反映這位會長水平之低劣。

傘運秋後算帳、魚蛋暴動開審判刑、議員逐個被 DQ 和檢控、林鄭上台，梁振英強硬路線仍陰魂不散、張德江發狠話，管治全面收緊，二十三條立法迫在眉睫，香港核心價值瞬間崩潰。這一切一切，雖與六四沒有直接相關，但源頭都來自同一

個政權。今年的形勢比去年嚴峻百倍，要討論六四對香港的啟示，只要稍為動動腦筋，一定可以找到貼地的題材。

輿論反應強烈，會長又一再改口，說聲明不是要跟六四切割，個人仍可悼念，走到盡頭的，只是「集體悼念」。唉！一時一樣，究竟他們知不知自己在說甚麼？

這些狗屁不通、邏輯謬誤的言論，不浪費時間一一批駁了。中大學生會會長說，如果同學不滿他們的取態，可以按程序進行罷免。

對學生會幹事會投不信任票，繼而進行罷免，門檻雖高，但若作醞釀和鋪墊，也並非不可能的任務。

首先要在社會和校園發起「中大學生會不代表我」運動。書院學生會經書院同學選舉產生，權力來源獨立，可發表聯合聲明，表達不同聲音。然後各系會、院會、學生會屬會也要相繼發聲，表示拒絕認同學生會的六四聲明。

下一步就要進入罷免的投票程序，結果如何，無法預料，但經過同學的集體表態，至少可令他們再不敢胡作非為。

中大同學要認真回應罷免的挑戰，並應該着手進行。如果毫無反應，甚麼也不做，就等於默認學生會的取態與作為，港人就會當所有中大學生都是這種低劣的水平。

二〇一七年六月十二日

次文化堂

讀者服務卡

✢ 謝謝您購買次文化堂的書，請您詳細填寫本卡各欄寄回給我們，以便我們有為您服務的機會。

您購買的書名：尋釁諸事

購買地點：..... **區**..... **書店**

您習慣以何種方式購書？

□①逛書店 □②郵購 □③電話訂購 □④傳真訂購
□⑤團體訂購 □⑥銷售人員推薦 □⑦其他_____

您從哪裏得知本書消息？

□①逛書店 □②報紙廣告 □③親友介紹 □④圖書館
□⑤廣播節目 □⑥書刊 □⑦書評推薦 □⑧其他_____

姓名：_____ **年齡：**_____

性別：□ 男 □ 女 **婚姻：**□ 已婚 □ 單身

地址：_____

職業：_____

教育程度：□①小學 □②中學 □③大專或以上

您對本書的意見：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可另紙書寫）

地址：九龍旺角彌敦道612號好望角大廈1009室
次文化堂編輯室收

＊凡來信者，可獲本社禮品答謝（請附回郵信封）。
＊請勿撕毀此書，煩用影印本寄來。

次文化堂

次文化堂

RICHARD CHARLES LEE
CANADA HONG KONG LIBRARY
University of Toronto Libraries
130 St. George Street
8th Floor
Toronto Ontario Canada M5S 1A5

吳志森諍言集

《當命運之神來敲門》

《這一天，終於來了》

《天堂沒有豆腐渣》

《我沒有敵人》

《說不出對未來的感覺》

《掛住太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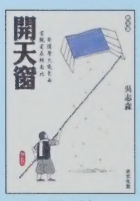

《開天窗》

《編者按》

這本書，是我的珍藏

藏書人：

收藏日期：

我要講真話

CANADA HONG KONG LIBRARY
31761 09959175 2

- 功利社會，起樓會斬樹，開路也會斬樹，即使好端端的生了好幾十，也因為缺乏照顧，生病蟲害折枝，最後以有倒塌危險而被移除。猶如此，人何以堪！
- ，包括電台，若不與時並進，不及早轉型，遲早成為夕陽工業，說不定太陽早已下山。自從出現了互聯網，主流媒體受到衝擊有目共睹。
- 港獨這個議題，突然成為年輕人的熱點，不是純粹因為他們跟潮流，但絕不能否認與反叛思想有關。愈成為禁忌的事物，在荷爾蒙驅使下，愈想窺秘，愈想認知，愈想探討，愈想推動。
- 權力就像一頭猛獸，如果不受制約，不把權力困在籠子裏，猛獸就會到處吃人。中國人的政治哲學是「有權不用，逾期作廢」，而不是權力愈大，就愈要自我約束。
- 不少人迷信公關，尤其政客和高管，真的以為公關技巧，可以轉黑為白，化腐朽為神奇。公關只是一層包裝紙，如果要推銷的貨品質量不佳，甚至腐爛發臭，無論裝潢如何華麗、包裝如何奪目，勉力為之，最終都會演化成一場災難。

敢言感語諸心事

ISBN:978-962-992-427-0 01080
9 789629 924270
www.subculture.com.hk
www • 次文化 • 香港

次文化
普及文化
時代見証

SCB 670 $108
ISBN:978-962-992-427-0
Printed in Hong Kong

封面設計：原秋白